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939

证券简称：长城证券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王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翔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阮惠仙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报告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未有董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 四、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总股本 4,034,426,95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七、风险提示：

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在多方面受中国及相关业务所在地区的整体经济及市场状况的影响。公司所处的证券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根据对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状况及公司经营情况的分析，未来存在公司经营业绩随着我国证券市场周期性变化而大幅波动的风险。此外，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还面临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并特别注意上述风险因素。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释 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长城证券、本公司、公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有限	指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前身
华能集团、实际控制人	指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华能资本、控股股东	指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深圳新江南	指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能源	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板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中国银保监会	指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国资委	指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证协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长城长富	指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城投资	指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城资管	指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证国际	指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宝城期货	指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长城富浩	指 深圳长城富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华能宝城物华	指 华能宝城物华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长城基金	指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景顺长城	指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年度（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上年度	指 2022年度（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OTC	指 场外交易（柜台交易）
ESG	指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长城证券
股票代码	00293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城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Great Wall Securit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GW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军
公司的总裁	李翔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3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9年11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0-19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33
公司网址	http://www.cgws.com
电子信箱	cczqir@cgws.com
公司注册资本	4,034,426,956元
公司净资产	20,940,925,033.25元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周钟山（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9层
电话	0755-83516072
传真	0755-83516244
电子信箱	cczqir@cgw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zse.cn ）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南塔楼19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31912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换领了新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证券期货业务范围增加“证券投资基金托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变更

五、各单项业务资格

公司及公司所设证券营业部、分公司均持有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各单项业务资格如下：

(一) 经纪业务相关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资格	深圳证券交易所
3	期权结算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4	数字证书认证业务代理及使用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5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6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7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8	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	国家外汇管理局
9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	深圳证监局
10	转融通业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试点	中国证监会
12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13	向保险机构投资者提供交易单元	中国银保监会
14	融资融券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5	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6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结算参与者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17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18	深圳B股结算会员资格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9	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20	深港通下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深圳证券交易所
21	港股通业务交易权限	上海证券交易所
22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二) 投资银行业务相关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一般主承销商（证券公司类）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2	主办券商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3	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	中国证券业协会
4	主办券商做市业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 资产管理业务相关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	中国银保监会
2	集合资产管理电子签名合同试点	深圳证监局
3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4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深圳证监局
5	受托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四) OTC 业务相关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柜台市场试点	中国证券业协会
2	股票收益互换交易业务	中国证券业协会
3	场外期权业务二级交易商	中国证券业协会

(五) 自营业务相关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上海证券交易所
2	利率互换交易	深圳证监局
3	股指期货交易	深圳证监局
4	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	上海证券交易所
5	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	中国人民银行
6	信用风险缓释工具业务	中国证监会
7	信用保护合约核心交易商	上海证券交易所
8	信用保护凭证创设机构	上海证券交易所
9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深圳证券交易所
10	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资格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六) 公司其他主要业务资格

序号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1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A类)	中国银保监会
2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3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4	微信证券业务	中国证监会
5	客户资金消费支付服务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6	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	中国证监会
7	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机构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8	互联网证券业务试点	中国证券业协会
9	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深圳证监局
10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资格	中国证监会

(七) 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资质

公司名称	业务资格	批准机构
长城长富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合格境内投资者境外投资试点资格 (取得资格主体为长城长富子公司长城富浩)	深圳市人民政府金融发展服务办公室
	外商投资股权投资管理业务资格 (取得资格主体为长城长富子公司长城富浩)	深圳市外商投资股权投资企业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长城投资	中国证券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业协会
宝城期货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	中国证监会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会员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全面结算会员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
	中国期货业协会会员	中国期货业协会
	资产管理业务	中国期货业协会
	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大连商品交易所会员	大连商品交易所
	上海期货交易所会员	上海期货交易所
	郑州商品交易所会员	郑州商品交易所
	广州期货交易所会员	广州期货交易所
	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中国证监会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者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会员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六、公司历史沿革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5]417号文批复，于1996年5月2日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5,700万元。

2000年3月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0]43号文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15,700万元增至82,500万元；2006年4月2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6]75号文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82,500万元增至92,500万元；2007年4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87号文核准，公司将部分股东认购的64,200万元次级债转增股本，注册资本由92,500万元增至156,700万元；2007年12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42号文核准，公司注册资本由156,700万元增至206,700万元。

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等会议，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15年4月17日完成了上述变更的工商登记及监管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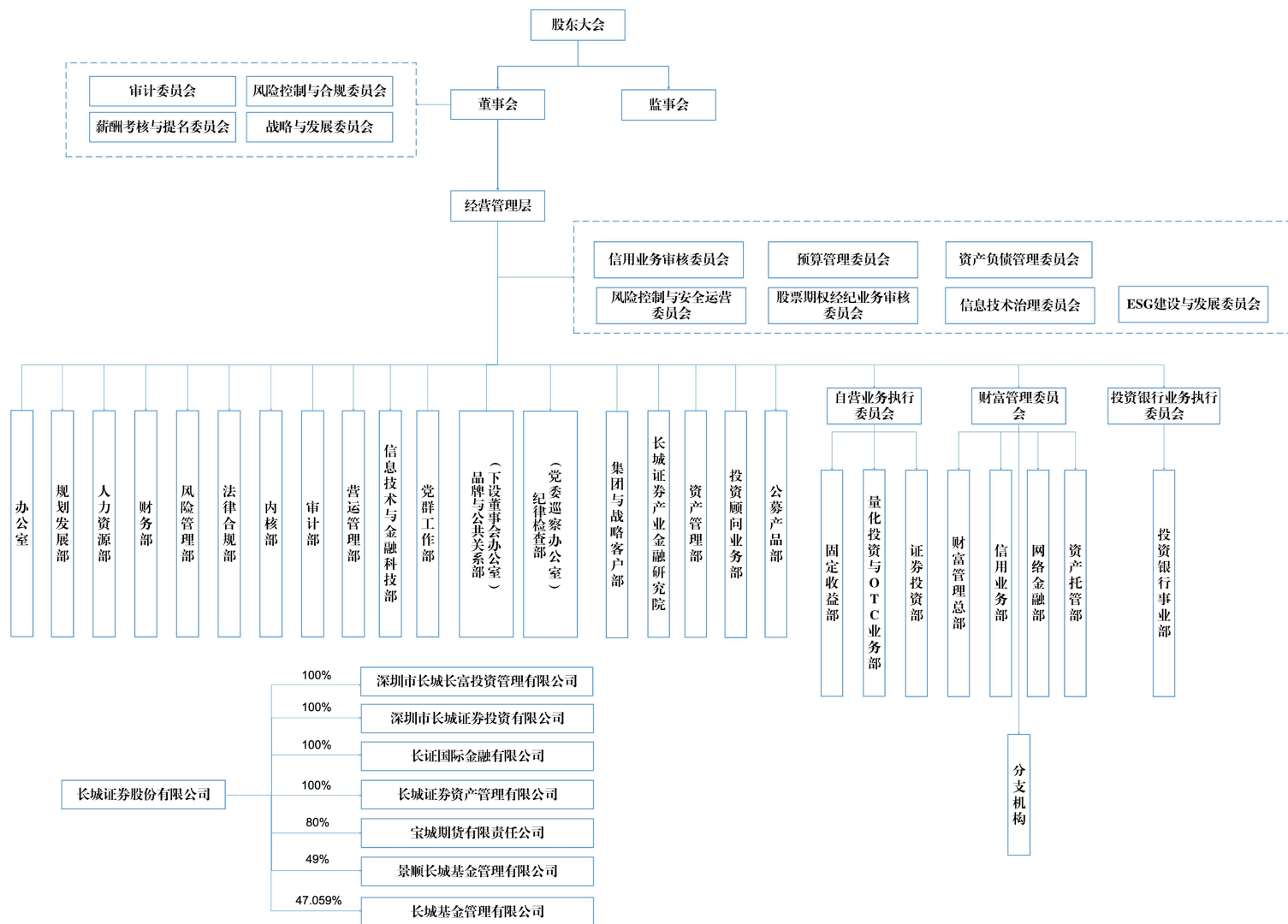
2015年11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由206,700万元增至279,306.4815万元，并于2015年12月28日经深圳证监局深证局机构字[2015]97号文备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808号文核准，2018年10月2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310,340,536股在深交所上市，股票代码：002939。首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79,306.4815万元增至310,340.5351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686号文核准，2022年8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931,021,605股在深交所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10,340.5351万元增至403,442.6956万元。

七、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一) 公司组织机构



(二) 境内外重要分公司

截至2023年末，本公司共设有15家分公司，均为境内分公司，无境外分公司。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分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营运资金	负责人	联系电话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4层402、8层	2009年6月19日	5,000万元	李雷	010-8836771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385号杭州嘉里中心2幢904、905室	2012年8月28日	1,000万元	黄翔	0571-8977518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07（集中办公区）	2014年1月24日	1,000万元	彭湃	020-8883507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一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4年4月8日	3,000万元	苏五洲	0755-8351432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丰和南大道2111号世茂新城4-2#商业楼115室、116室、117室、118室	2016年11月9日	500万元	董海莉	0791-8668881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58号1幢10层1005室	2017年1月9日	500万元	卫雪梅	025-8222312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A办公楼4层401-35号	2016年12月29日	5,000万元	夏俊伟	027-8580297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黔江区城西文体路89号1幢406室	2017年1月19日	500万元	郑海涛	023-89077900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交子大道219号1栋2单元8层809-811号	2016年11月29日	500万元	张楚明	028-6477038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7层1703、1704	2016年12月13日	500万元	李锋	0755-2395771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	山东省青岛市市北区龙城路31号4号楼2017户	2017年2月6日	500万元	崔艳	0532-5855576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博馆路200号A座8层	2016年11月29日	500万元	张伟	021-3182966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写字楼28-B、28-C房	2018年10月29日	1,000万元	刘宏飞	0898-6678751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1110室	2020年4月16日	500万元	任维	0591-8731136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167号奉天银座C座802-804	2023年5月19日	500万元	吕承智	024-28553698

(三) 境内外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子公司/参股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深南大道6008号深圳特区报业大厦16层	2012年6月20日	6亿元	100.00%	吴礼信	0755-83537495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24日	10亿元	100.00%	童强	0755-83515548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华侨城创想大厦2栋2709	2023年6月9日	10亿元	100.00%	曾贇	0755-83460191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39/F, Gloucester Tower, The Landmark, 15 Queen's R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39楼	2022年12月15日	5亿元（港币）	100.00%	王军	852-25332687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市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裙1-101、1-201、1-301、1-501室	1993年3月27日	6亿元	80.00%	范小新	0571-8815116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鹏程一路9号广电金融中心36层DEF单元、38层、39层	2001年12月27日	1.5亿元	47.059%	王军	0755-2927918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四路1号嘉里建设广场第一座21层（仅限于办公）	2003年6月12日	1.3亿元	49.00%	李进	0755-82370388

（四）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截至2023年末，公司共设有营业部109家，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及分布情况如下表：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家数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家数	省市或地区	营业部家数
北京	7	湖南	1	吉林	1
河北	4	江苏	10	辽宁	2
天津	1	四川	4	陕西	2
浙江	14	重庆	3	内蒙古	1
广东	20	江西	5	安徽	2
广西	2	上海	6	贵州	1
山东	6	海南	1	云南	1
湖北	5	福建	5	甘肃	1
河南	3	山西	1		

八、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洪武、张静、马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1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逯金才、赵凤滨
持续督导期间	2022年8月22日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不适用

九、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合并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元)	3,991,223,756.79	3,126,774,195.92	3,126,354,098.18	27.66%	7,756,796,088.56	7,756,542,78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438,472,745.34	898,824,572.73	899,060,828.66	60.00%	1,765,610,928.44	1,766,046,00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434,515,199.11	892,486,114.21	892,722,370.14	60.69%	1,761,903,298.90	1,762,338,372.6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元)	-14,047,122.37	-13,359,509.72	-13,359,509.72	不适用	91,257,007.73	91,257,00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4,720,915,760.81	-6,771,225,571.09	-6,771,225,571.09	不适用	-1,229,285,409.09	-1,229,285,409.0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26	0.26	38.46%	0.57	0.5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6	0.26	0.26	38.46%	0.57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2%	4.03%	4.03%	上升1.09个百分点	9.38%	9.3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15,642,457,784.90	100,240,824,204.01	100,245,260,615.22	15.36%	92,696,887,190.63	92,700,975,053.90
负债总额 (元)	86,573,129,564.84	72,163,915,728.18	72,163,915,728.18	19.97%	72,583,850,428.44	72,583,850,42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8,589,508,323.06	27,564,192,110.51	27,568,525,395.69	3.70%	19,591,038,668.35	19,595,135,697.60

母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元)	3,592,657,717.77	2,208,160,368.50	2,207,740,270.76	62.73%	4,207,511,657.24	4,207,258,356.14
净利润 (元)	1,333,197,662.34	841,614,115.42	841,332,675.85	58.46%	1,646,577,077.40	1,646,980,598.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 净利润 (元)	1,330,971,943.29	837,677,201.68	837,395,762.11	58.94%	1,643,946,825.94	1,644,350,346.9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元)	-28,158,171.41	-13,359,509.72	-13,359,509.72	不适用	91,264,662.23	91,264,66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元)	-3,478,270,198.79	-7,249,722,018.48	-7,249,722,018.48	不适用	-3,713,782,551.28	-3,713,782,551.28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3	0.25	0.25	32.00%	0.53	0.5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33	0.25	0.25	32.00%	0.53	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4.83%	3.84%	3.84%	上升0.99个 百分点	8.88%	8.88%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元)	105,422,647,980.23	90,615,256,211.55	90,619,353,544.95	16.34%	84,131,891,264.45	84,136,270,037.42
负债总额 (元)	77,349,070,213.61	63,447,372,573.66	63,447,372,573.66	21.91%	64,879,950,611.41	64,879,950,611.41
所有者权益总额 (元)	28,073,577,766.62	27,167,883,637.89	27,171,980,971.29	3.32%	19,251,940,653.04	19,256,319,426.0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2年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决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首次执行上述解释的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否

十、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不适用

十一、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1,119,714,283.09	1,080,396,410.60	947,007,090.92	844,105,97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777,544.23	438,593,733.02	323,370,412.86	225,731,05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7,339,060.10	437,254,951.43	322,003,717.15	227,917,47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207,266.69	-3,189,035,767.46	-3,137,058,481.30	1,446,971,221.26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1,019,431,233.92	992,855,423.80	851,296,394.93	729,074,665.12
净利润	413,276,360.19	414,292,776.85	298,040,733.66	207,587,79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0,589,623.54	412,901,756.46	296,888,813.13	210,591,75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118,349.91	-2,461,741,821.12	-1,199,309,734.82	920,899,707.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否

十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0,944.75	180,357.00	30,369.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27,080.39	9,904,987.96	22,377,399.2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0,000.00	1,260,000.00	25,241,291.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46,023.81	-4,269,887.51	-33,426,529.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06,439.92	4,830,405.86	1,980,249.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4,306.26	3,313,112.62	11,068,46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36,588.76	2,254,292.17	1,426,683.66
合计	3,957,546.23	6,338,458.52	3,707,629.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公司本期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系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返还。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三、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20,440,925,033.25	21,868,361,623.88	-6.53%
附属净资本	500,000,000.00	1,140,000,000.00	-56.14%
净资本	20,940,925,033.25	23,008,361,623.88	-8.99%
净资产	28,073,577,766.62	27,171,980,971.29	3.32%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30.62%	236.37%	下降5.75个百分点
表内外资产总额	94,626,441,756.98	78,373,283,708.00	20.74%
风险覆盖率	230.62%	236.37%	下降5.75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22.13%	27.90%	下降5.77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318.06%	456.10%	下降138.04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49.28%	160.88%	下降11.60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74.59%	84.68%	下降10.09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33.50%	47.52%	下降14.02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44.91%	56.11%	下降11.20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8.47%	18.14%	上升0.33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254.22%	189.67%	上升64.55个百分点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回顾过去一年，多重困难挑战交织叠加，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在党中央及政府的带领下，我国全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完成，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2023年，证券行业持续全面深化资本市场改革，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全面落地，债券注册制改革进一步深化，资本市场对外开放程度进一步扩大，资本市场基础制度和维护资本市场平稳运行的有效机制进一步健全。根据中证协发布数据，截至2023年末，证券行业总资产为11.83万亿元，净资产为2.95万亿元，净资本为2.18万亿元；2023年，全行业145家证券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59.02亿元，实现净利润1,378.33亿元，资产质量、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保持稳健。

行业头部集中趋势延续，头部券商的资产规模及经营业绩稳居行业前列；中小券商业绩弹性较大，实现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增长。虽然经纪、投行和资管业务普遍承压，但随着国内经济运行企稳回升、资本市场整体表现平稳、市场交易量整体弱修复，自营业务在低基数背景下明显改善，推动上市券商业绩明显修复。证券公司围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将更多金融资源用于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助推专精特新企业加速驶上挂牌上市的“快车道”，助力绿色债券和乡村振兴地方债发行上市，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提升；金融科技投入力度持续加大，加快提高自身科技水平和数字化转型进程，紧扣业务发展重点，与业务战略深度协同形成合力，打造和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3年，公司行业排名稳步提升。根据中证协统计数据，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位列行业第28名，较上年提升12名；净利润位列行业第25名，较上年提升5名；在细分业务领域，证券投资收益位居行业第18名，较年初上升14名；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位居行业第19名，较年初上升102名；股票主承销收入位居行业第20名，较年初上升29名；财务顾问业务收入位居行业第18名；投资咨询业务收入位居行业第21名。2023年，公司各项改革发展工作获得广泛认可，斩获政府、监管部门和权威媒体主办奖项百余项，涉及公司专业能力、公司治理、科技创新、社会责任、品牌文化等多个领域，受到市场和社会的广泛好评，企业形象和社会声誉显著提升。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洞察客户需求，向个人、机构及企业客户提供多元、全方位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并从事自营投资与交易，主要业务如下：

财富管理业务：接受委托代客户买卖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值证券，为客户提供投资咨询、投资组合建议、产品销售、资产配置等增值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及约定购回交易等资本中介服务，赚取利息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为客户提供发行上市保荐、股票承销、债券承销、资产证券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等股权融资、债务融资和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费、保荐费及财务顾问费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为客户提供集合资产管理、单一资产管理、专项资产管理等资产管理服务，赚取管理费及投资业绩报酬收入。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以自有资金买卖有价值证券，包括权益类投资、量化投资与OTC、固定收益类投资和新三板做市交易业务，赚取投资收益。

此外，公司还开展为客户提供基金管理、产业金融及投资研究、股权投资等业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投资收益。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战略科学完整，高度契合国家发展方向，聚焦电力、能源领域打造特色化、差异化核心竞争力

公司立足国有上市券商、市场化精神、稳健经营、深圳精神等发展基因，深入挖掘自身资源禀赋，以“安全”“领先”为战略指导思想，努力践行“四个革命、一个合作”的能源安全战略，发挥公司作为能源央企控股上市券商的优势地位，全面规划零碳能源的金融助力路径，积极服务于“3060”双碳目标的国家级绿色发展战略。公司牢牢抓住能源市场和资本市场两大历史机遇，坚持转型和创新双轨驱动，重点培育投研、投行、投资以及获客能力和定价能力等核心竞争力，聚焦科创金融、绿色金融、产业金融形成差异化、特色化竞争优势，围绕双碳产业链、科创金融港重点打造全新的“一链一圈”产业金融新模式，奋力创建精于电力、能源领域的特色化一流证券公司。

（二）股东产业背景深厚，绿色转型市场机遇巨大，有助于公司推进产融结合、打造发展特色

公司控股股东为华能资本，实际控制人为华能集团，主要股东为深圳新江南（央企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旗下投资公司）、深圳能源。华能集团为国内发电领域的标志性公司，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为业务多元的综合企业，深圳能源为国内领先的能源与环保综合服务商。上述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和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重大决策，大力推动绿色转型、自主创新，具有深厚的绿色能源产业基础和丰富的产业链场景，是公司践行服务实体经济初心使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天然优势；同时，华能资本及其下属企业涉足保险、信托、融资租赁等各类金融业务，有利于与公司发挥协同效应，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为公司提供了较大的业务发展空间。公司积极为股东及相关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配合其资源整合工作，深化产融结合，积极践行金融行业的政治性、人民性。

（三）公司区位布局合理、重点集中，参控股公司覆盖金融行业多业务领域

公司总部位于深圳，将充分受益于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驱动，深圳经济特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双区”叠加的黄金发展期；分支机构分布于全国26个省市自治区，覆盖全国重点区域，设有北京、上海、广东、浙江等十余家分公司，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南京、成都等主要城市共设有一百余家营业部，布局科学合理、重点集中，可为公司带来巨大增量发展空间。公司全资控股长城长富、长城投资、长城资管、长证国际，控股宝城期货，参股长城基金和景顺长城基金，覆盖公募基金、期货、私募基金、另类投资、资产管理、国际金融等领域，与各参控股公司在品牌、客户、渠道、产品、信息等方面形成资源共享，实现跨业务合作，积极构建“长城金融生态体”。

（四）公司业务牌照齐备，以客户为中心，已形成多功能协调发展的金融业务体系

公司业务牌照齐备，以客户为中心不断推动战略转型，形成了多功能协调发展的金融业务体系。财富管理条线以融资融券业务为抓手，以网络金融业务拓渠道，构建公司发展的“护城河”；投资银行条线持续深耕绿色金融，聚焦科创金融，为科创类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展现出“火车头”的带动效应；资产管理条线加快构建新产品布局，积极推动公募REITs，构建ESG投研体系，成为连接公司资金端与资产端的腰部力量，为客户提供“金管家”服务；机构业务条线加强产业金融研究院建设，推动组建专业产研团队，提升在能源低碳领域的影响力、话语权，机构业务“智囊团”专家阵容日趋壮大。

（五）“数字券商”建设高效推进，赋能经营创新发展，打造安全、领先、智慧、高效的数字化能力

公司顺应市场发展趋势，坚持“科技与业务共创、全面赋能”的金融科技发展理念，持续推进“1+6+N”金融科技战略规划，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长城炼金术完成12个版本迭代，行情交易自研工作并启动试运行，打造长城智慧财富平台，实现“人员上线、业务上线、管理上线”，助力公司大财富管理高质量发展；围绕“机构一体化”“信创化”“移动化”，正式发布科创金融智慧生态平台3.0移动端，上线助力科创企业的综合金融服务，使科技创新成果快速获得金融助力；以“平台化”为目标，持续打造用户中心、产品中心、行情资讯中心、交易中心、运营中心、协同中心，建设完善长城方舟大数据

平台、AI能力平台，构建“大平台+小前端”科技赋能体系；持续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自主创新，3项发明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授权，实现金融科技专利从0到1的突破。

（六）经营发展持续稳健，风控合规保障有力，具有良好的声誉与知名度

公司坚持“安全”“领先”战略指导思想，贯彻落实“三提两控”（即“提升工作质量、效率、效益，控制风险和成本”）工作要求，遵循“正道、创新、协同、落实”工作理念，坚持“简单、高效、规范、快乐”团队文化，筑牢风控之本、稳扎经营之基，着力推动模式创新，全面加强精细化管理；高度重视风控合规管理，持续倡导和推进风控合规文化建设，以全面化、精细化和科技化为发展主线，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合规管理体系，实现对公司各业务线、控股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全覆盖。公司坚持风控合规与业务发展并举，建立与自身业务发展相匹配的风控合规体系，有效保障了公司稳健经营和高质量发展，被市场和监管部门广泛认可，丰厚的文化底蕴和品牌价值厚植公司可持续发展根基。

四、主营业务分析

（一）概述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顶住外部压力、克服内部困难，着力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提振信心、防范化解风险，实现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2023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融入到经营发展各项工作中，以主题教育和中央巡视自查为行为指引，统一思想、凝心聚力，成功打赢了业绩翻身仗，初步建立起产业金融特色化优势，获得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一般主承销商资格，行业排名快速恢复，交出了高质量发展的优秀答卷。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1,564,245.78万元，比上年末增长15.36%，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858,950.83万元，比上年末增长3.70%。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99,122.38万元，同比增长27.66%；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43,847.27万元，同比增长60.0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5.12%，同比增长1.09个百分点。

2024年，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仍在上升，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进一步推动经济回升向好需要克服一些困难和挑战，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经济建设作为中心工作、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为今年经济工作的顺利开展和目标实现奠定了重要基础。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首次提出“金融强国”建设目标，将金融工作上升到更高的国家战略，要求金融将服务实体经济做深做实，以高质量的金融服务支撑高质量发展；同时，对金融机构能力构建提出了新要求，明确支持国有大型金融机构做优做强、中小机构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将进一步加剧证券行业错位发展。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公司上下要坚决统一思想，团结奋进，统筹推进经营发展、文化建设、风险防范和党的建设，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确保实现“完成年度利润预算目标、不发生重大风险事件”两个核心目标，重点抓好人才队伍建设、精细化管理、品牌建设三大基础管理，积极推进党建引领、战略规划、激励考核、科技赋能四个保障，建立完善督导落实与跟踪反馈机制、内部信任与沟通机制、风险预防和处置机制、“铁哥们”战略伙伴构建机制、重大业务机会把握机制五项机制，以“12345”的总体部署，切实保障公司“十四五”战略“冲刺年”高质量发展目标的顺利完成。

1. 财富管理业务

（1）2023年市场环境

2023年，A股市场经历大幅波动，整体以结构性行情为主，各行业板块轮动显著。受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地缘政治冲突加剧、社会预期偏弱等因素影响，A股市场在上半年出现阶段性反弹后步入震荡行情，三大指数年内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回撤，北证50则一枝独秀取得14.92%的年度逆势涨幅；沪深两市全年成交额212.2万亿元，同比减少5.5%。截至2023年末，A股市场共有5,335家上市公司，总市值约83.73万亿元，较2022年末减少约1.16万亿元，沪深主板市值“缩水”，北交所、

科创板、创业板总市值均正增长，其中北交所总市值全年实现翻倍增长。

(2) 2023年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年，公司财富管理业务践行“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运营和金融科技赋能，服务居民财富管理，构建大财富管理生态圈，继续从客户、信用业务、金融产品、投资咨询等维度积极推动财富管理转型。

公司全力打造财富智慧平台，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精细化、高匹配的精准服务；搭建并优化信用业务智能风控系统，缓释化解各类风险，实现业务发展与本质安全的有机结合，两融余额较去年年末上涨5.76%；以客户资产保值增值为目的，打造丰富的产品货架，全年顺利发行4只券结产品，重点参与各类ETF首发，销量同比增长86%；全面开启“烽火杯”私募大赛，持续引入优质私募产品；着力发展“炼金锦囊”和“超级网格”特色业务，定额提佣签约客户和签约资产同比增长一倍以上，积极打造多元化投顾服务产品体系；持续培育期权业务，打造特色赛道明星业务。

同时，公司继续围绕线上客户和业务，重点打造“一体两翼，五大能力”的“125工程”，提升“获客、平台、运营、服务、风控”五大能力，进行全渠道获客、产品销售、投顾服务、客户服务等财富管理业务的线上化平台部署及运营，不断提升“长城炼金术”平台“获客+工具+运营”的一体化能力。

(3) 2024年展望

2024年，公司财富管理业务将构建以“数字客户、数字员工、数字产品、数字投顾”为核心的四个数字化运营体系，不断升级优化“长城炼金术”APP和企业微信服务功能，加大客户触达率和服务覆盖率；构建数智财富中心，推进财富智慧平台建设，完善金融产品销售管理平台支持功能；提升对存量两融客户的服务质量，通过加强外部机构合作进一步丰富券源，稳步提升信用业务规模；持续丰富优质金融产品货架，推动公募业务差异化、特色化发展，扩大券结模式基金规模，打造ETF生态圈；积极布局基金投顾业务，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投顾服务，不断升级优化网格交易策略等投顾产品，全力打造长城产品“安全品牌”；聚焦提升有效户率的核心目标，完善获客矩阵，加强联合运营，严控渠道质量，提升公司整体运营能力，打造客户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

2. 投资银行业务

(1) 2023年市场环境

2023年，A股市场包含IPO、增发和配股等多种方式的全口径股权融资事件共818起，较2022年同比减少近17%，合计募集金额为11,344.30亿元，同比下降约33%。其中，IPO发行数量为313家，同比下降约27%；IPO融资规模为3,565.39亿元，同比下降约39%。增发家数为331家，同比减少约7%；增发融资规模为5,789.51亿元，同比减少约20%。债券市场规模稳定增长，共发行各类债券71.0万亿元，同比增长14.8%，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券61.4万亿元，交易所市场发行债券9.6万亿元。

(2) 2023年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年，公司依托多层次资本市场，充分发挥资本市场中介职能，不断提升投资银行业务服务能力，积极服务实体经济直接融资，作为主承销商保荐承销3单IPO项目、1单北交所首发项目和2单再融资项目，承销规模共计39.27亿元。公司坚持“区域聚焦”和“行业聚焦”发展战略，深耕区域市场初现成效，在高端制造、TMT、新材料等专业领域获得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申报多单绿色债券、乡村振兴债、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债、小微企业增信集合债等项目。公司严控投行业务质量，坚持安全发展，在中证协组织开展的2023年证券公司投行业务质量评价中获评A类，为12家A类证券公司之一；在中证协组织开展的2023年证券公司债券业务执业质量评价中获评A类，为14家A类证券公司之一，连续四年获此殊荣。

(3) 2024年展望

2024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将锚定特色化发展道路，深度聚焦电力能源和科创产业相关行业，在细分领域形成相对优势，实现差异化发展；逐步实现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价值驱动的平台化协同，提供“1+N”一体化服务；全面贯彻落实北交所、新三板一体发展的战略思想，注重股转业务和北交所保荐业务的联动机制，促进保荐业务高质量开展；着力开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业务，助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推动上市公司做优做强；利用债券业务全牌照优势，积极谋划，提前布局，扩大债券

业务规模。

3. 资产管理业务

(1) 2023年市场环境

2023年是资管新规全面落地的第二年，随着资管业务制度体系不断健全，资产管理业务整合有序的行业新格局正加速形成。截至2023年第三季度，证券公司全行业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合计61,191亿元，同比下降23%。2018年末至2023年末，在资管新规整改要求下，证券公司的单一资产管理计划规模被大幅压缩，降幅超过75%，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则稳中有升，增幅超过35%，总体呈现“量减质增”的良好发展态势，私募资管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同时，“一参一控一牌”带来的公募牌照扩容，为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注入新的血液。截至2023年末，已有14家证券公司或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具备公募基金管理资格，券商公募化进一步提速。

(2) 2023年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年，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着重控制市场波动对资产管理业绩造成的冲击，积极把握市场机会获取投资收益。回顾全年，公司大部分资产管理产品运作稳中向好，未发生显著风险事件。报告期内，多数固定收益类产品累计净值增长率为5.00%-8.00%，部分“固收+”产品累计净值增长率为6.00%-8.00%，为投资者创造了较好的投资收益。公司通过产品代销及委外业务，搭建稳定、可持续的业务规模增长点，部分商业银行和第三方代销机构与公司保持密切深入合作并取得良好进展；公司为5家机构投资者设计、定制了包括固定收益类、FOF在内的6支委外产品，并储备一批优质项目。

公司成功入选中核集团、中冶集团等央企的资产证券化业务券商合作库，并为央企下属企业发行资产证券化产品；以财务顾问身份参与华能国际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首批3支权益型类REITs项目，担任多个基础设施公募REITs项目的管理人或财务顾问。报告期内，公司共发行9支ABS产品，发行总规模40.55亿元，持续助力央企通过产业金融新模式，盘活存量资产，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积极探索和践行深度服务实体经济举措。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受托资产净值为193.08亿元，其中公募基金（含公募大集合）受托资产净值为7.96亿元，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资产净值为20.74亿元，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资产净值为26.44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资产净值为137.94亿元。

(3) 2024年展望

2023年，公司成立了专门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的控股子公司长城资管，标志着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管理模式将迎来从“部门制”转向“公司制”的重要转折。2024年，长城资管将坚定贯彻公司战略规划对于资产管理业务支柱性、支撑性的业务定位，以稳健审慎的管理风格、高效专业的服务水平以及差异化兼具个性化的解决方案，为投资者提供精准、特色化和高满意度的资产管理服务。

公司将审慎应对市场变化，稳扎稳打提升产品业绩，同时进一步扩大资管产品代销渠道并加快落地储备委外项目，挖掘业务规模来源新通道，提升主动管理规模。公司将继续以大型央企国企、龙头上市公司等作为重点客户，开拓能源金融、供应链金融等业务机会，将公募REITs作为长期战略核心和转型方向。

4.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

(1) 2023年市场环境

2023年，两次降准降息背景下资金面维持偏松格局，稳增长政策密集出台以及城投化债政策落地，债市呈现震荡上涨行情。国内市场则以经济复苏与政策博弈为两大主旋律，围绕中美地缘政治、AI、“中特估”等主题展开，行业的频繁轮动和不断变更的主题投资成为市场的结构性主线。

(2) 2023年经营举措及业绩

2023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不断优化持仓资质，积极调整持仓结构，降低尾部风险；持续推进大类资产研究体系建设，强化风控体系建设；借助量化系统，不断丰富利率衍生品投资策略；顺利取得银行间债券市场现券做市商资格，积极提升做市能力。量化投资与OTC业务继续坚持“低波动、高协同、收益稳健”的业务定位，围绕主动量化多策略、广义套利、绝

对收益FOF和场外衍生品四大主线开展业务，投资配置调整为以中性策略为主，在中性策略之间根据风险收益来源进行分散化配置，拓展多种创收方式；大力开展公募基金ETF合作等业务，增加佣金收入；加大策略研发力度，经优化后中性策略及Alpha策略收益大幅提高，确立五项年度重点研究课题并展开调研，有序推进策略研究与迭代；大力推进对客业务。权益投资业务不断加深体系化认知，强化自上而下的“大局观”和“底线思维”，构建“反脆弱性”投资组合，充分发挥长期投资复利效应；在组合管理中重新定义价值和成长类资产，其中，成长策略侧重于成长空间和对再投资护城河的挖掘，捕捉经济大Beta和技术创新、行业景气等带来的结构性机会；持续优化资产结构，震荡环境中明显收敛波动，投资效率较往年显著提升。

(3) 2024年展望

2024年，公司固定收益业务将严控信用风险，重视波段交易机会，做好对冲型交易策略的仓位管理；提高大类资产配置能力，积极推进相关投资；借助量化交易平台，继续推进“智慧投资”建设；进一步提升销售交易能力，实现销售类客户稳定增长。量化投资业务资产配置仍以中性策略为主，根据市场环境加强权益类敞口策略仓位及方向调整的灵活性，提高投资管理的集约性；中性策略研发仍将在Alpha、低风险套利、场内期权等相关性较低策略方向上进行迭代，提高整体的风险调整后收益。场外衍生品业务以增厚收益安全垫为主，发挥低波动、稳回报、高协同的战略配置基本功能，以保存量、拓空间、防风险为主要目标；提升业务开发及结构设计能力，探索新型业务机会；积极防范政策变化、定价及对冲等业务中的各类风险。权益投资业务将坚持“稳中求进”，从底线思维出发，收敛组合波动，稳定盈利策略；构建更加适合绝对收益资金属性的投资组合，以稳健、相对低风险的资产头寸为主，基于安全边际分析，在成长性和确定性之间进行有效权衡；进一步完善风险管理机制，结合资产单元的数字化、模块化，做好对权益敞口的投资管理。

5. 子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宝城期货开展期货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长城长富开展私募股权基金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长城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等，相关情况详见本节“十、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二) 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总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总收入比重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345,831,728.89	33.72%	1,524,635,501.88	48.77%	-11.73%
利息净收入	-3,030,741.39	-0.08%	276,646,164.83	8.85%	-101.10%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27,714,914.62	65.84%	652,562,165.60	20.87%	302.68%
其他收益	12,778,383.63	0.32%	15,268,472.40	0.49%	-16.31%
汇兑收益	1,012,658.87	0.03%	5,225,883.78	0.17%	-80.62%
其他业务收入	6,916,812.17	0.17%	652,015,909.69	20.86%	-98.94%
营业总收入合计	3,991,223,756.79	100%	3,126,354,098.18	100%	27.6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利息净收入：2023年，公司利息净收入-303.07万元，同比减少27,967.69万元，主要系公司发行债券及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增加。

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23年，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62,771.49万元，同比增加197,515.27万元，主要系自营业务投资收入增加。

汇兑收益：2023年，公司汇兑收益101.27万元，同比减少421.32万元，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2023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691.68万元，同比减少64,509.91万元，主要系子公司业务收入减少。

2.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情况

不适用

3.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营业成本构成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税金及附加	26,025,629.91	1.06%	29,180,320.60	1.27%	-10.81%
业务及管理费	2,330,134,091.41	95.33%	1,649,558,188.07	71.67%	41.26%
信用减值损失	88,050,609.09	3.60%	24,341,047.56	1.06%	261.74%
其他业务成本	54,030.37	0.00%	598,406,238.62	26.00%	-99.99%
营业支出合计	2,444,264,360.78	100.00%	2,301,485,794.85	100.00%	6.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业务及管理费：2023年，公司业务及管理费233,013.41万元，同比增加68,057.59万元，主要系公司人力成本、电子设备运转等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2023年，公司信用减值损失8,805.06万元，同比增加6,370.96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的信用减值金额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2023年，公司其他业务成本5.40万元，同比减少59,835.22万元，主要系子公司业务成本减少。

4.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部分。

5.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不适用

(三) 费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六、44.业务及管理费”相关部分。

(四) 研发投入

不适用

（五）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0,109,926.34	15,196,888,035.23	-1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1,025,687.15	21,968,113,606.32	-22.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0,915,760.81	-6,771,225,571.09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552,644.39	1,222,537,223.71	-38.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2,510,536.35	84,833,568.39	3,568.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957,891.96	1,137,703,655.32	-307.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1,178,296.03	24,600,084,905.31	17.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4,321,838.86	20,977,317,412.33	4.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856,457.17	3,622,767,492.98	88.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336,094.69	-2,005,528,539.01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回购业务及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2023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同比减少，主要系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2023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增加，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3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2023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4.28亿元，与本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有较大差异，主要与公司所处行业现金流变动特点有关。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包括代理买卖证券、融出资金、资金拆借、回购等业务资金进出，涉及的现金流量大且频繁，但与年度净利润关联度不高。

五、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业务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财富管理业务	2,315,984,347.97	1,083,976,527.09	53.20%	-3.09%	4.71%	下降3.48个百分点
投资银行业务	462,623,276.35	279,381,074.93	39.61%	-7.22%	-5.38%	下降1.17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55,175,652.72	42,814,314.34	22.40%	-40.97%	-25.62%	下降16.02个百分点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	1,439,008,976.47	91,550,982.56	93.64%	不适用	91.65%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

- 1.资产管理业务营业总收入同比减少，主要系受托管理资产规模减少。
- 2.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营业总收入、支出同比增长，主要系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进一步提升资产配置能力，优化投资结构，自营投资业务业绩大幅提升，相关费用支出等相应增加。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不适用

(二)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1. 营业总收入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总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总收入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总收入	
安徽	2	9,521,452.72	2	10,071,422.71	-5.46%
北京	8	50,316,745.86	8	59,827,767.47	-15.90%
福建	6	11,515,532.76	6	12,648,637.12	-8.96%
甘肃	1	1,746,490.17	1	1,177,047.53	48.38%
广东	23	210,425,756.18	23	252,998,606.64	-16.83%
广西	2	7,387,961.33	2	7,775,378.65	-4.98%
贵州	2	4,109,659.18	2	3,037,190.11	35.31%
海南	2	6,298,847.76	2	7,326,051.55	-14.02%
河北	4	7,872,423.99	4	9,282,881.50	-15.19%
河南	3	6,103,646.99	3	6,614,829.59	-7.73%
湖北	6	33,474,177.60	6	36,959,493.52	-9.43%
湖南	2	9,926,969.50	2	11,557,207.15	-14.11%
吉林	1	1,399,143.83	1	1,750,548.94	-20.07%
江苏	11	34,941,477.07	11	40,139,789.74	-12.95%
江西	6	12,822,423.98	6	13,355,892.69	-3.99%
辽宁	3	16,019,870.94	2	20,391,127.15	-21.44%
内蒙古	2	1,812,028.50	2	2,207,009.68	-17.90%
山东	7	15,540,787.35	7	19,277,013.00	-19.38%
山西	1	1,639,065.59	1	1,537,171.78	6.63%

陕西	2	11,006,043.64	2	13,771,863.73	-20.08%
上海	7	19,596,248.32	7	16,836,772.47	16.39%
四川	5	14,819,046.06	5	16,142,056.87	-8.20%
天津	1	596,276.65	1	580,751.40	2.67%
云南	1	12,101,749.74	1	13,654,034.41	-11.37%
浙江	15	46,196,652.16	15	47,581,823.78	-2.91%
重庆	4	18,219,165.75	5	22,377,182.14	-18.58%
总部及境内子公司	-	3,409,817,562.81	-	2,477,474,546.86	37.63%
境外子公司	-	15,996,550.36	-	-	不适用
合计	127	3,991,223,756.79	127	3,126,354,098.18	27.66%

2. 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情况

单位：元

地区	2023 年		2022 年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分支机构数量	营业利润	
安徽	2	-196,811.19	2	100,691.53	-295.46%
北京	8	6,068,235.41	8	15,131,422.45	-59.90%
福建	6	-8,019,724.03	6	-6,390,855.51	不适用
甘肃	1	-394,330.35	1	-1,030,940.53	不适用
广东	23	98,692,815.46	23	140,277,464.87	-29.64%
广西	2	-1,638,658.34	2	-1,977,885.29	不适用
贵州	2	-1,059,084.27	2	-1,896,527.56	不适用
海南	2	-912,941.41	2	-540,550.96	不适用
河北	4	-1,698,371.27	4	-1,038,023.67	不适用
河南	3	-1,492,487.86	3	-1,846,447.41	不适用
湖北	6	14,578,048.66	6	17,162,270.98	-15.06%
湖南	2	1,785,906.86	2	2,551,121.08	-30.00%
吉林	1	-1,068,070.12	1	-794,886.73	不适用
江苏	11	1,302,627.12	11	4,297,437.83	-69.69%
江西	6	-7,698,677.71	6	-7,712,107.47	不适用
辽宁	3	-2,767,389.58	2	546,713.68	-606.19%
内蒙古	2	-580,952.31	2	-1,126,418.40	不适用
山东	7	-3,562,333.44	7	-217,544.52	不适用

山西	1	-1,979,267.54	1	-1,957,171.51	不适用
陕西	2	-1,148,963.47	2	1,651,967.46	-169.55%
上海	7	-25,820,427.84	7	-27,220,180.29	不适用
四川	5	-1,524,821.58	5	793,332.36	-292.20%
天津	1	-1,171,544.62	1	-981,370.02	不适用
云南	1	6,178,580.92	1	7,498,676.41	-17.60%
浙江	15	-12,366,420.41	15	-11,099,070.96	不适用
重庆	4	110,424.29	5	2,723,563.77	-95.95%
总部及境内子公司	-	1,477,347,484.27	-	697,963,621.74	111.67%
境外子公司	-	15,996,550.36	-	-	不适用
合计	127	1,546,959,396.01	127	824,868,303.33	87.54%

六、非主要经营业务情况

不适用

七、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560,180,743.87	15.18%	17,853,826,277.66	17.81%	-2.63%
结算备付金	5,656,135,406.73	4.89%	5,048,003,625.08	5.04%	-0.15%
融出资金	23,520,270,681.74	20.34%	21,967,086,855.55	21.91%	-1.57%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0.18%	97,505,946.57	0.10%	0.08%
存出保证金	6,016,405,510.00	5.20%	4,573,104,918.35	4.56%	0.64%
应收款项	464,062,022.11	0.40%	311,476,717.64	0.31%	0.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290,369.73	1.08%	3,283,792,595.12	3.28%	-2.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74,598,398.63	46.93%	42,988,408,933.64	42.88%	4.05%
债权投资	15,292,500.00	0.01%	20,312,500.00	0.02%	-0.01%
其他债权投资	1,281,678,698.84	1.11%	154,628,448.65	0.15%	0.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392,338.30	1.11%	29,884,591.64	0.03%	1.08%
长期股权投资	2,749,696,472.25	2.38%	2,559,603,008.96	2.55%	-0.17%
固定资产	140,090,529.17	0.12%	142,020,433.48	0.14%	-0.02%

使用权资产	340,487,410.03	0.29%	319,952,182.38	0.32%	-0.03%
无形资产	115,246,562.16	0.10%	90,810,713.38	0.09%	0.01%
商誉	11,302,586.62	0.01%	11,302,586.62	0.01%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8,256,129.87	0.26%	382,326,593.82	0.38%	-0.12%
其他资产	454,575,323.24	0.39%	411,213,686.68	0.41%	-0.02%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83,254,058.84	6.99%	7,161,517,534.90	7.14%	-0.15%
拆入资金	2,112,162,700.01	1.83%	2,602,160,710.56	2.60%	-0.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1.93%	1,676,119,450.00	1.67%	0.26%
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0.14%	125,375,201.61	0.13%	0.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16,637,700.61	16.44%	14,565,481,921.54	14.53%	1.9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734,481,238.55	20.52%	23,420,415,537.74	23.36%	-2.84%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0.01%	-	-	0.01%
应付职工薪酬	1,073,968,851.30	0.93%	805,199,108.04	0.80%	0.13%
应交税费	59,671,008.05	0.05%	99,310,194.60	0.10%	-0.05%
应付款项	1,465,201,906.84	1.27%	596,591,217.43	0.60%	0.67%
应付债券	27,952,686,396.99	24.17%	20,465,800,665.06	20.42%	3.75%
租赁负债	340,491,999.92	0.29%	341,101,570.62	0.34%	-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84,744.69	0.00%	4,201,998.77	0.00%	0.00%
其他负债	318,463,042.47	0.28%	300,640,617.31	0.30%	-0.0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不适用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2,988,408,933.64	556,925,917.86	-	-	1,224,107,323,474.01	1,213,350,076,135.82	-	54,274,598,398.63
2.衍生金融资产	97,505,946.57	48,011,022.46	-	-	870,373,372.49	861,086,009.91	-	207,496,101.61
3.其他债权投资	154,628,448.65	-	15,332,059.67	469,592.79	1,237,249,859.32	137,164,984.99	-	1,281,678,698.8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884,591.64	-	-50,207,007.62	-	1,313,280,615.83	4,565,861.55	-	1,288,392,338.30
金融资产小计	43,270,427,920.50	604,936,940.32	-34,874,947.95	469,592.79	1,227,528,227,321.65	1,214,352,892,992.27	-	57,052,165,537.38
上述合计	43,270,427,920.50	604,936,940.32	-34,874,947.95	469,592.79	1,227,528,227,321.65	1,214,352,892,992.27	-	57,052,165,537.38
金融负债	1,801,494,651.61	-43,239,845.16	-	-	37,893,512,242.03	37,343,600,822.23	-	2,394,645,916.5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三) 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六“1.货币资金”“8.交易性金融资产”及“10.其他债权投资”相关部分。

(四) 比较式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增减	变动原因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97,505,946.57	112.80%	主要系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及场外衍生品业务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存出保证金	6,016,405,510.00	4,573,104,918.35	31.56%	主要系交易保证金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464,062,022.11	311,476,717.64	48.99%	主要系应收权益互换保证金增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290,369.73	3,283,792,595.12	-61.99%	主要系债券逆回购规模减少
其他债权投资	1,281,678,698.84	154,628,448.65	728.88%	主要系本期新增其他债权投资影响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392,338.30	29,884,591.64	4,211.23%	主要系非交易性股票投资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1,676,119,450.00	33.11%	主要系债券借贷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125,375,201.61	30.51%	主要系权益类收益互换业务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30.56%	主要系债券正回购规模增加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	不适用	主要系证券承销项目客户募集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073,968,851.30	805,199,108.04	33.38%	主要系已计提未发放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59,671,008.05	99,310,194.60	-39.91%	主要系本期计提未支付的税费减少
应付款项	1,465,201,906.84	596,591,217.43	145.60%	主要系应付清算款及应付权益互换保证金增加
应付债券	27,952,686,396.99	20,465,800,665.06	36.58%	主要系发行债券规模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43,248,889.19	-31,555,921.85	不适用	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影响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增减	变动原因
利息净收入	-3,030,741.39	276,646,164.83	-101.10%	主要系公司发行债券及回购业务利息支出增加影响

投资收益	2,066,017,819.46	1,401,673,460.15	47.40%	主要系金融资产实现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61,697,095.16	-749,111,294.55	不适用	主要系自营投资的证券估值变动影响
汇兑收益	1,012,658.87	5,225,883.78	-80.62%	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6,916,812.17	652,015,909.69	-98.94%	主要系子公司业务收入减少
业务及管理费	2,330,134,091.41	1,649,558,188.07	41.26%	主要系人力成本、电子设备运转等费用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88,050,609.09	24,341,047.56	261.74%	主要系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算的信用减值金额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54,030.37	598,406,238.62	-99.99%	主要系子公司业务成本减少
营业外收入	726,582.78	3,455,374.65	-78.97%	主要系罚款及违约金收入减少
所得税费用	113,571,165.96	-93,214,619.49	不适用	主要系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
净利润	1,427,523,150.99	913,993,392.31	56.19%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8,472,745.34	899,060,828.66	60.00%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10,949,594.35	14,932,563.65	-173.33%	主要系子公司本期利润总额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26	38.46%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26	38.46%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0,915,760.81	-6,771,225,571.09	不适用	主要系回购业务及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957,891.96	1,137,703,655.32	-307.61%	主要系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856,457.17	3,622,767,492.98	88.44%	主要系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五) 融资渠道、长短期负债结构分析

1. 融资渠道

从融资方式来看，公司有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两种方式。从债务融资期限来看，公司短期债务融资渠道包括同业拆借、通过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进行债券回购、发行短期融资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收益凭证、转融通等；中长期债务融资渠道包括发行公司债券、次级债券、长期收益凭证、资产证券化产品等。2023年，公司综合运用多渠道筹措资金，包括开展同业拆借、实施债券回购、转融通、发行公司债券、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发行短期融资券、发行收益凭证等。

2. 负债结构

2023年末，公司总负债628.21亿元（不含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其中应付债券占比44.50%，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占比30.27%，应付短期融资款占比12.87%，拆入资金占比3.36%，交易性金融负债占比3.55%，其他占比5.4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到期未偿还的债务。

3. 流动性管理措施与政策

公司通过合理的资产配置、多元化的负债融资、动态的资产负债管理，兼顾业务发展与风险管控，实现风险与收益的平衡。公司实施审慎且全面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和资产负债管理，保持适当的高流动性资产储备，制定合理的流动性风险指标及

限额体系，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实时监控流动性状况；根据公司负债期限和结构，结合各业务条线资金需求变化和现金流预测情况，动态调整资金计划，运用各种融资渠道和工具适时进行融资，以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公司持续经营的流动性需求，确保流动性覆盖率和净稳定资金率等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并留有一定的弹性与余地。

4. 融资能力分析

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记录良好，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相关要求，且外部融资渠道通畅。公司拥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资格，且与各主要商业银行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公司通过货币市场及时融入资金提供了有力保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额度人民币921.98亿元，已使用额度243.19亿元，未使用额度678.79亿元。同时，作为A股上市券商，公司债务融资渠道畅通，具备面向市场筹措资金的能力。

八、投资状况分析

（一）对外股权投资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人民币1,000,000,000.00元及港币500,000,000.00元	-	不适用

2023年，公司向全资子公司长证国际实缴注册资本港币500,000,000.00元，向全资子公司长城资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00.00元。

（二）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不适用

(四) 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债券	230026.IB	23付息国债26	3,578,947,598.63	公允价值计量	-	16,698,681.37	-	9,490,850,910.00	5,911,903,311.37	44,905,214.79	3,605,308,159.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30022.IB	23付息国债22	1,804,836,533.31	公允价值计量	-	8,046,066.69	-	6,455,198,940.00	4,650,362,406.69	14,846,506.17	1,822,664,56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4973.OF	长城收益宝货币B	1,062,611,072.27	公允价值计量	305,538,011.01	4,416,588.80	-	999,011,997.60	240,000,000.00	7,863,491.01	1,068,966,59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30027.IB	23付息国债27	839,398,550.83	公允价值计量	-	2,592,249.17	-	1,199,156,580.00	359,758,029.17	3,298,020.25	842,899,88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31488.SH	23贵州41	7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	-	720,000,000.00	-	1,725,836.06	721,948,52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00013.IB	20付息国债13	667,801,3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2,269,640.00	-	718,545,900.00	50,744,600.00	3,578,543.17	673,937,530.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171126.SH	20北京13	504,962,200.00	公允价值计量	527,018,717.81	-	-	-	-	10,744,823.17	526,999,54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4568.OF	长城工资宝货币B	51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54,759.84	-	510,000,000.00	-	54,759.84	510,054,759.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债券	230013.IB	23付息国债13	496,780,695.00	公允价值计量	-	1,887,805.00	-	1,981,598,345.60	1,484,817,650.60	4,495,463.61	504,132,980.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007866.OF	创金合信货币C	420,00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	5,432,626.31	-	420,000,000.00	-	5,432,626.31	425,432,626.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46,031,015,202.99	--	42,360,677,745.11	515,527,500.68	-34,874,947.95	1,204,163,491,275.96	1,200,795,520,984.53	1,642,380,741.60	46,157,616,767.31	--	--
合计			56,636,353,153.03	--	43,193,234,473.93	556,925,917.86	-34,874,947.95	1,226,657,853,949.16	1,213,493,106,982.36	1,739,326,025.98	56,859,961,935.77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年4月18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3年6月17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五)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	-	-	-	不适用	-
2023年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	-	-	-	不适用	-
合计	-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	-	-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3月10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12亿元，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8亿元；于2023年4月10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及品种二规模均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5月17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及品种二规模均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6月13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及品种二规模均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11月14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及品种二规模均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12月15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规模为人民币14亿元，品种二规模为人民币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置换已用于偿还到期债务的自有资金，与发行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4月13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于2023年10月23日发行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及品种二规模均为人民币1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发行债券时承诺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不适用

九、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 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不适用

(二) 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不适用

十、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一) 主要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总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业务	60,000.00	65,959.32	65,197.20	4,430.77	2,746.66	1,989.05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股权投资、金融产品投资和其他另类投资业务	100,000.00	70,923.96	68,838.99	4,664.80	2,736.61	2,051.71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业务	60,000.00	1,072,200.19	133,413.20	28,131.09	3,905.39	2,764.66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尚未取得业务资格	100,000.00	101,086.94	101,027.47	1,122.03	1,092.89	1,027.47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子公司	尚未取得业务资格	43,900.00	46,910.76	46,910.76	1,599.66	1,599.66	1,599.66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15,000.00	254,563.84	192,860.55	110,305.49	30,632.26	23,006.2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13,000.00	678,149.69	378,472.79	383,040.59	156,240.87	117,548.85

(二)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重大影响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内容。

(三)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9%股权。本年度景顺长城在大幅波动的市场环境下，管理规模基本保持稳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9.53%，净利润同比下降14.05%。

2.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为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7.059%股权。本年度长城基金资产管理规模稳步提升，旗下基金产品整体业绩良好，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26%，净利润同比增长28.42%。

3.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宝城期货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80%股权。本年度宝城期货代理成交额83,224.51亿元，同比增长4.41%；期末客户保证金规模91.27亿元，同比增长5.79%；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8.47%，净利润同比下降57.76%，主要系下属公司华能宝城物华业务缩减。

4.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长城投资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年度长城投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92.11%，净利润同比增长318.95%，主要系金融资产收益增长影响。

5.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长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年度长城长富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40.40%，净利润同比增长762.35%，主要系报告期收回项目投资转回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十一、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合计享有结构化主体的可变回报等因素，认定将60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公司深入学习和贯彻中央“十四五”规划精神，立足新起点、新形势、新格局，高标准编制了长城证券《“十四五”战略规划》。“十四五”期间，公司以“安全”“领先”为战略指导思想，打造以“数字券商、智慧投资、科创金融”为目标的综合型现代投资银行，坚持转型和创新双轨驱动，实现本质安全和高质量发展，奋力创建精于电力、能源领域的特色化一流证券公司。

在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指引下，公司将深入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全力做好“五篇大文章”，以“结伴实体，让金融更有责任和价值”为企业使命，全面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全面增强公司竞争力、创新力和抗风险能力，以产业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助力中国式现代化。

（二）2024 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将牢记金融强国、产业办金融的初心使命，坚守正确的企业价值观，主动适应“长牙带刺”的监管环境，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用专业专注构筑好长城的防火墙、安全网，保障产业金融发展道路越走越宽、越走越远；冷静看待市场、敏锐捕捉机会，凭借资源优势、夯实自身本领，抓好关键、路径和机制，瞄准清单、逐项落实重点任务，择机布局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升经营业绩；集中内外部资源，联合两家基金公司以及长城投资、长城长富等控参股公司，统筹最精锐的力量和最优质的服务，服务主业、辐射央企，将能源产业券商道路走出特色；在数字化生产力的加持下，进一步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用好内外部资源，强化前中后台以及团队员工之间的协同，实现各项工作事半功倍，催化叠加效应，进一步达到降本增效目的；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及关于金融工作的部署要求，持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进理念、机制、载体贯通，把党建工作融入中心工作、服务生产经营不偏离作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武器。

财富管理业务要以基础户提升、有效户转化为重要抓手，强化科技赋能，打造ETF生态，大力发展券结模式，结合投顾服务做大金融产品代销规模，以服务质量突破两融发展瓶颈，以精细化管理夯实公司业务“护城河”；投资银行业务要明确

特色化投行定位，扩大业务品种夯实债券基础，通过全员投行加大股权项目储备，强化子公司协同，打造服务主业、深化产融发展的优质“先锋队”；自营投资业务要坚持低波动、高协同、稳收益目标，深化投研能力建设，及时调整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与方向，在稳定固定收益基础上，争取更多权益投资收益；机构业务要提升研究能力、深化投资能力，强化业务协同，精准划分客群、构建业务生态、增强客户粘性、扩大业务范围，持续推动业务闭环与落地；控参股公司要强化与母公司联动，争取贡献更多利润。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针对自身特点，遵循关联性和重要性原则，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等。具体如下：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变动而导致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面临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业务等。市场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 （1）根据公司风险偏好，确定公司总体的容忍度和风险限额。通过将公司整体的风险限额分配至各业务线及业务部门、内部控制部门监督执行、重大风险及时评估与报告等方式将公司总体的市场风险水平控制在合适范围内。
- （2）根据业务性质与风险属性，建立正面清单或负面清单，实现证券名单管理并定期维护更新。
- （3）根据业务开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对持有的头寸进行风险对冲，设置止损限额及时止损。
- （4）完善压力测试模型、组织压力测试、对测试结果进行分析运用，并为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对相关政策和程序提出改进建议。
- （5）通过一系列测量方式估计可能的市场风险损失，建立具有层次性、全面性、针对性和权威性的市场风险指标体系，从而对公司整体风险和各部门局部风险进行清晰揭示，有效评估全公司市场风险。
- （6）业务部门密切监控本部门市场风险指标，定期向公司通报本部门市场风险管理总体状况，并及时通报重大市场风险事件。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或债务工具融资人不愿或无力履行合同条件而构成违约，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债券投资、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等。信用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 （1）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客户特点和总体风险偏好，在充分考虑信用风险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相互影响与转换的基础上，确定公司可承受的信用风险水平。
- （2）完善公司内部评级体系，严格业务准入，根据风险承受能力、资金供应能力和客户信用风险水平，对客户统一核定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内开展授信业务。
- （3）建立健全各业务口的履约保障管理机制，在授信业务中采用单一或组合使用合格抵（质）押品、净额结算、保证和信用衍生工具方式转移或降低授信业务信用风险。
- （4）对公司信用风险进行监控、预警，基于公司各类风险敞口全面分析信用风险，完善信用风险信息传递和汇报机制，保证各类信用风险信息能以可理解的方式及时、合理、准确地在各部门及管理层流动、传递和汇总。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理实施细则》，明确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组织职责以及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方法和程序。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 （1）实施限额管理，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流动性风险偏好和市场变化情况等，设定流动性风险限额并进

行监控。公司每年对流动性风险限额进行一次评估，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建立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框架，有效计量、监测和控制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未来不同时间段的现金流缺口。加强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及时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的日间支付需求，并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3) 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机制，定期根据市场及公司经营变化情况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压力测试，分析其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的能力，及时制定融资策略。

(4) 持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确保在压力情景下能够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强化融资抵（质）押品管理，确保能够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日间和不同期限融资交易的抵（质）押品需求，并且能够及时履行向相关交易对手返售抵（质）押品的义务。

(5) 完善融资策略，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

4.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1) 推进重点业务流程梳理，完善业务审查机制，逐步建立操作风险三大工具（RCSA、KRI和LDC）应用场景及机制、闭环管理机制，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2) 梳理公司各项管理及审批权限，明确公司内部授权审批的内容、方式及节点，完善公司授权管理体系。

(3) 进行日常操作风险监控，定期检查并分析各部门操作风险的管理情况，确保操作风险制度和措施得到贯彻落实；及时向出现操作风险的部门出示预警提示书，通知其及时作出相应的风险处理。

(4) 收集整理操作风险案例，形成操作风险事件库。跟踪公司内部风险事件处理进展和结果，以定期/不定期风险报告的形式向公司领导汇报，优化内部管理。

5.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或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合规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1) 加强事前风险防范。公司通过制度建设、合规培训与宣导等方式，倡导和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培育全体工作人员合规意识，提升合规管理人员职业荣誉感和专业化、职业化水平；进一步加强与完善合规管理系统建设，加大投入促进信息化建设，丰富风险防范的监测手段和措施，严把风险准入关，控制和减少各类风险事件；积极参与新业务、新方案制定，实现风控合规前置，有力防范合规风险的发生。

(2) 加强事后合规检查。公司通过合规检查与调查及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并按照监管要求与公司制度相关规定进行报告，及时纠正违法违规情况。在合规风险发生前，采用内部检查与调查、采取合规措施如发送合规提示函、通报、谈话等方式进行防范。

(3) 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公司及分支机构、子公司针对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检查发现的问题认真反省、吸取教训，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等方式研究制定相关整改方案，逐项落实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2月6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华泰证券、南方基金	业务发展情况、再融资计划、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等	《2023年2月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1),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2-08/1215802798.PDF)
2023年2月14日	公司	视频沟通	机构	华泰资产	非公开发行、业务发展情况、股东协同等	《2023年2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2),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2-16/1215879258.PDF)
2023年2月21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西部证券	非公开发行、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治理等	《2023年2月2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3),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2-23/1215950348.PDF)
2023年4月20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开源证券、大成基金	战略规划、非公开发行、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治理等	《2023年4月2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4),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4-24/1216549462.PDF)
2023年4月27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	公众投资者	2022年年度报告交流	《2023年4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5),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5-04/1216745092.PDF)
2023年9月13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	公众投资者	2023年半年度报告交流	《2023年9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6),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09-13/1217844839.PDF)
2023年11月8日	深圳	策略会交流	机构	开源证券 2024年度策略会所邀请的投资者	战略规划、非公开发行、业务发展情况、公司治理等	《2023年11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7),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11-08/1218282674.PDF)
2023年11月15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机构	公众投资者	2023年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交流	《2023年11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3-008), 网址: 互动易(https://static.cninfo.com.cn/finalpage/2023-11-15/1218352072.PDF)

报告期内, 公司根据已披露信息及时回复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提问84则, 并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83516072)及投资者咨询邮箱(cczqir@cgws.com)回答投资者各类咨询。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规范运作，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制度保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召集、召开“三会”会议，“三会”运作规范透明、决议合法有效；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和公平获得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会议9次、监事会会议5次，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环节均依法运作、规范有效，充分发挥了各治理层级的决策或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会议3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7次、董事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会议5次，各专门委员会针对重大事项提供了专业意见，对提高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提升董事会的工作质量起到了重要作用。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决策中提出的专业建议和发挥的监督作用，在可能影响中小投资者权益的重要事项上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意见。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记录以及决议的执行等事项均严格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更换董事，董事人数、人员构成和独立董事比例均符合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规范透明。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客观地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及文件保管、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信息披露事务、投资者关系工作等事宜。

1. 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8名，独立董事4名，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6年。

2.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对外捐赠等事项；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根据董事长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合规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

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等。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更换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决议等程序合法有效。

1. 监事会的组成

公司设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3名为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每届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 监事会的职责

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履行合规管理及廉洁从业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决议或者对发生重大合规风险负有主要责任、领导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监督检查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在包括洗钱风险、声誉风险在内的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对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履行内部控制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执行情况实施必要的检查，督促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及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对公司开展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监督；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等。

（四）党委

公司设立党委。公司党委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履行职责，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公司重大事项，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依法依规行使职权，通过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推动党的主张和重大决策转化为公司实际行动，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公司得到全面贯彻落实。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五）经营管理层

公司经营管理层含总裁、副总裁、合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或总裁提名、董事会决议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除开展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实施董事会决议外，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层主要行使下列职权：落实合规管理目标，对合规运营承担责任；承担包括洗钱风险、声誉风险在内的全面风险管理主要责任和实施责任；落实信息技术管理目标，对信息技术管理工作承担责任；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制度，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问题；承担文化建设的实施职责，执行董事会决议；落实廉洁从业管理目标，对廉洁运营承担责任；确保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目标、原则和内容得到有效执行，推动落实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各项要求等。

公司设信用业务审核委员会、预算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股票期权经纪业务审核委员会、信息技术治理委员会、ESG建设与发展委员会7个专业委员会和自营业务执行委员会、财富管理委员会、投资银行业务执行委员会3个业务执行委员会，强化了管理层决策的专业性、合规性和科学性。

（六）董事长及总裁

公司董事长与总裁分设各司其职，以提高各自职责的独立性、可问责性以及权力和授权的分布平衡性，并充分发挥决策层对执行层的监督制约机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行使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职权。总裁为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负责人，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等经营管理相关职权。

（七）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持续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机制，优化信息披露管理流程，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对外披露信息的管控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公司相关信息，共披露了264份公告文件（公告编号2023-001至2023-095），充分披露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价格产生重大影响各类重大信息。公司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任何违反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情形，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多渠道、全方位扎实推进。报告期内，公司举办了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2023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并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0755-83516072）、投资者咨询邮箱（cczqir@cgws.com）、传真（0755-83516244）保障投资者与公司日常交流沟通渠道畅通，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及时回复全部84则投资者提问，并指定专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够与公司充分交流，帮助投资者全面、客观了解公司情况，正确引导市场预期。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资产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完整拥有房屋、办公设备、商标等资产，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的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拥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执行，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作出任免决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裁、副总裁、合规总监、董事会秘书、首席信息官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

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兼职，不存在交叉任职的情况，亦没有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和准则建立了独立的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纳税人资格，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登记、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力、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

公司在经营和管理机构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各项证券业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依赖情况，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目标等均由公司自主决定，不存在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控制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9.0474%	2023年6月16日	2023年6月17日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0903%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1日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6162%	2023年12月25日	2023年12月26日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4。

(二)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及相关增减变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军	男	46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10月10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周朝晖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段一萍	女	48	董事	现任	2020年6月22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段心焯	女	47	董事	现任	2019年4月25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祝建鑫	男	48	董事	现任	2015年6月19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孙献	女	51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5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王章为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3年6月16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敬红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3年12月25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马庆泉	男	74	独立董事	现任	2016年6月21日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吕益民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5月9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戴德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年12月16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周凤翱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6月16日	本届董事会换届之日
马伯寅	男	50	监事	现任	2023年6月16日	本届监事会换届之日
顾文君	女	41	监事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本届监事会换届之日
曾晓玲	女	48	职工监事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本届监事会换届之日
许明波	男	52	职工监事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本届监事会换届之日
李翔	男	55	总裁	现任	2019年4月3日	聘任期满之日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聘任期满之日
崔学峰	男	59	副总裁	现任	2021年5月31日	聘任期满之日
徐浙鸿	女	54	副总裁	现任	2017年7月19日	聘任期满之日
曾贇	男	48	副总裁	现任	2019年6月28日	聘任期满之日
周钟山	男	49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4月9日	聘任期满之日
			董事会秘书 (代行)	现任		董事会聘任新任董事会秘书之日 (代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
赵昕倩	女	41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4月9日	聘任期满之日
			合规总监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聘任期满之日
			首席风险官	现任	2020年10月30日	聘任期满之日

王振	男	47	副总裁	现任	2024年4月9日	聘任期满之日
徐楠	男	42	首席信息官	现任	2021年8月19日	聘任期满之日
张巍	男	53	董事长	离任	2020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10日
苏敏	女	55	董事	离任	2020年10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彭磊	女	51	董事	离任	2015年3月31日	2023年6月16日
伍东向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0月20日
李建辉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2016年10月31日	2023年6月16日
米爱东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5年3月31日	2023年5月31日
李晓霏	男	53	监事	离任	2015年7月15日	2023年6月16日
何青	女	55	副总裁	离任	2016年9月5日	2023年11月27日
吴礼信	男	54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5年3月31日	2024年4月9日

1.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1) 董事离任情况

2023年3月31日，公司收到苏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苏敏女士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3年4月3日，公司收到彭磊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彭磊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2023年6月16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章为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日，彭磊女士正式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3年9月14日，公司收到张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巍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2023年10月10日，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董事、董事长。同日，张巍先生正式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3年10月20日，公司收到伍东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伍东向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 监事离任情况

2023年4月3日，公司收到李晓霏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晓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2023年6月16日，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马伯寅先生为公司监事。同日，李晓霏先生正式离任，离任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023年5月31日，公司收到米爱东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米爱东女士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3) 高级管理人员解聘情况

2023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何青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何青女士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辞职后不在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巍	董事长	离任	2023年10月10日	张巍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
苏敏	董事	离任	2023年3月31日	苏敏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董事职务。
彭磊	董事	离任	2023年6月16日	彭磊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职务。
伍东向	董事	离任	2023年10月20日	伍东向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职务。
李建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6月16日	李建辉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达六年，任期满离任。
米爱东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3年5月31日	米爱东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李晓霏	监事	离任	2023年6月16日	李晓霏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监事职务。
何青	副总裁	解聘	2023年11月27日	何青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副总裁职务。
王军	董事长	被选举	2023年10月10日	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董事、董事长。
孙献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5日	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孙献女士为公司董事。
王章为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6月16日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王章为先生为公司董事。
敬红	董事	被选举	2023年12月25日	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敬红先生为公司董事。
周凤翱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6月16日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周凤翱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马伯寅	监事	被选举	2023年6月16日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马伯寅先生为公司监事。
吴礼信	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24年4月9日	吴礼信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
周钟山	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聘任	2024年4月9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周钟山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并指定周钟山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赵昕倩	副总裁	聘任	2024年4月9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赵昕倩女士为公司副总裁。
王振	副总裁	聘任	2024年4月9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振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二）任职情况

1.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王军先生，1977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本科，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1999年7月至2018年9月，历任中国华能集团公司财务部专责、主管、副处长、处长、副主任（其间：2009年7月至2010年10月，挂职华能上海石洞口二厂厂长助理）；2018年11月至今，任长城基金董事长；2019年3月至2023年8月，任公司党委委员；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2023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任长证国际董事局主席。

周朝晖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副董事长。1995年6月至2008年6月，就职于深圳能源，历任办公室业务主办、证券部业务副主任、业务主任、副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08

年3月至2020年6月，历任深圳能源董事长秘书，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代职主任、主任、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0年6月至2022年9月，任深圳能源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深圳能源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2015年6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监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段一萍女士，1975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7年8月至2001年7月，历任民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职员，财务部出纳、会计、会计主管；2001年9月至2004年6月，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2004年6月至2019年7月，历任华能资本研究发展部业务主管、主管、部门副经理（主持工作）、部门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7月，任华能资本研究发展部主任；2020年7月至今，任华能资本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段心焯女士，1976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1999年7月至2002年6月，任中国建筑文化中心文化事业部干部；2002年7月至2004年5月，就读于澳大利亚南昆士兰大学；2004年6月至2009年7月，任华能资本研究发展部业务主管（其间：2007年6月至2009年6月，任长城有限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董事）；2009年7月至2017年12月，历任华能资本研究发展部主管、投资管理部副经理、股权管理部副经理、股权管理部副经理（主持工作）；2017年12月至2019年7月，任华能资本股权管理部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华能资本股权管理部主任；2020年9月至2021年4月，任华能资本总经理助理兼股权管理部主任；2021年4月至今，任华能资本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祝建鑫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正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就职于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2002年7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北京分公司；2004年6月至2016年10月，历任华能资本计划财务部业务主管、主管兼经理助理、副经理、副经理（主持工作）；2016年10月至2019年7月，任华能资本计划财务部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12月，任华能资本计划财务部主任；2020年12月至今，任华能资本本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主任。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孙献女士，1972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94年7月至2023年6月，先后在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期间，兼任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党委委员。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章为先生，197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共党员。1995年7月至1996年10月，在三九集团深圳南方医疗研究中心从事会计工作；1996年10月至2000年4月，任深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原深圳中华）项目经理；2000年4月至2001年5月，任招商局蛇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01年5月至2002年8月，任招商局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划财务部副经理；2002年8月至2008年6月，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08年6月至2014年6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5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兼纪委办公室主任、监察室（后更名为监察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2018年6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审计部总经理；2018年6月至2019年4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总经理助理、审计中心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2年9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首席稽核官、审计中心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首席稽核官。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敬红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1998年7月至2003年5月，在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遂宁市分行营业部、四川省绵阳市分行涪城支行从事信贷工作；2004年8月至2006年5月，任四川省绵阳市安州区人民法院行政庭书记员；2006年5月至2012年9月，任四川风行律师事务所律师；2012年9月至2013年4月，任深圳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控中心监察主管；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深圳诺德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诺德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风控部负责人；2014年4月至2016年3月，任深圳市华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风控法务总监；2016年3月至2020年6月，历任深圳市创维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2023年8月，任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深圳能源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马庆泉先生，1949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1988年7月至1993年5月，任中共中央党校经济学教授、校委秘书、研究室主任；1993年5月至1999年3月，历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名）常务副总裁、总裁、副董事长；1999年3月至2000年3月，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0年3月至2005年5月，历任中国证券业协会第2届协会副理事长、秘书长，第3届协会常务副会长，第4届协会常务副会长、基金业专业委员会主任；2005年5月至2011年3月，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至2018年底，任香山财富论坛副理事长；2013年至2018年底，任中国金融技术研究院执行院长；2000年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院兼职教授、博士生导师，特华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导师；2013年9月至今，任北京香山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12月至今，任北京香云汇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吕益民先生，1962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民建会员。1982年9月至1985年8月，任山西师范大学政教系教师；1992年7月至1995年3月，任北京联想集团资产管理部经理；1995年4月至2000年4月，任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控股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2000年5月至2004年2月，历任国家开发投资公司金融部主任、战略部副主任兼研究中心主任；2004年3月至2013年4月，历任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裁；2016年1月至今，任北京华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4月至2019年9月，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19年9月至2022年2月，任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戴德明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教授，中共党员。1986年7月至1988年8月，任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助教、讲师；1988年9月至1991年6月，就读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1991年7月至2001年9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2001年10月至2010年10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系主任；2010年11月至今，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2022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凤翔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华北电力大学教授，中共党员。1995年4月至2005年12月，历任华北电力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讲师、副教授；2005年12月至今，任华北电力大学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教授；2015年7月至今，任中国法学会能源法研究会副会长。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马伯寅先生，1974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1997年7月至2004年9月，历任北京大学团委干部、宣传部部长（副科级）、宣传部部长（正科级）、副书记；2004年9月至2014年4月，历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组织部组织处副处级干部、副处长、处长【其间：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驻中华保险风险处置工作组广深工作组组长，兼任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华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中组部援疆干部）】；2014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副局长、党委委员；2015年10月至2018年9月，任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副巡视员（其间：2016年8月至2018年9月，挂职深圳市政府副秘书长）；2018年9月至2019年2月，任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18年9月至2021年6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执行委员（常务）、党委委员；2021年6月至2022年9月，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22年9月至今，任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合规负责人）、纪委书记、党委委员。2023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顾文君女士，1982年10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国际注册内审师，中共党员。2005年7月至2008年4月，任深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审部职员；2008年4月至2018年4月，任深圳能源审计风控部专员、高级专员；2018年4月至2019年4月，任深圳能源纪检监察室副主任；2019年4月至今，任深圳能源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曾晓玲女士，1975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中共党员。2003年5月加入公司，曾任长城有限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8年8月，任公司风控合规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21年3月，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总裁助理；2021年3月至2023年4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2023年4月至今，任长城投资董事长；2020年10月

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许明波先生，1971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1998年9月加入公司，曾任长城有限财务部主任会计师、审计监察部总经理、国际业务发展（香港）办公室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21年4月，历任公司国际业务发展（香港）办公室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党建工作部主任；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党群与宣传部主任；2021年5月至2023年2月，任公司党委巡察办公室主任；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巡察组组长；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李翔先生，1968年12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总裁、党委副书记、财务负责人。1992年7月至1993年5月，任北京石景山人民检察院办公室秘书；1993年5月至1995年8月，任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总部办公室主任；1995年8月至2010年7月，历任长城有限人事部副总经理、人事监察部总经理、青岛营业部（筹）总经理、新开发筹备小组成员、广州营业部筹备组组长、广州营业部总经理、深圳营业一部总经理、营销管理总部总经理兼深圳一部总经理、营销总监、营销管理总部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5年3月，任长城有限副总裁；2015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副总裁；2018年12月至2019年4月，任公司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总裁；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崔学峰先生，1964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1987年9月至2003年4月，任职于中国华能技术开发公司，历任项目经营部经理、成都公司总经理、上海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3年4月至2004年8月，任职于华能综合产业公司，历任企管部经理、监察审计部经理；2004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上海华能实业公司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职于华能综合产业公司，历任政工部经理、监察审计部经理等职务；2011年10月至2020年12月，任华能集团审计部副主任；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副书记；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徐浙鸿女士，1969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民建会员，现任公司副总裁。1992年6月至1993年9月，任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农业信贷部经理助理；1994年4月至1997年10月，任中海（海南）海盛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职员；1997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执行董事；2012年4月至2015年3月，历任长城有限投资银行事业部质量控制部总经理、资本市场部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投行业务总监；2015年7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合规总监；2016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公司首席风险官；2017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曾贇先生，1975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1997年7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深圳市汇凯进出口有限公司五金矿产部；1998年8月至1999年2月，就职于深圳市华新股份有限公司五金矿产部；1999年3月至2015年3月，历任长城有限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主持工作）、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总监等职务；2015年3月至2019年9月，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7月，任公司固定收益总监；2015年7月至2019年6月，任公司总裁助理；2019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周钟山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党委委员。1995年8月至1998年1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任计划处国债科科长；1998年2月至2015年4月，历任长城有限南昌营业部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4月至2021年4月，历任公司南昌分公司（筹）负责人、江西分公司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4月至2024年3月，任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战略执行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赵昕倩女士，1982年6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现任公司副总裁、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兼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05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职于深圳证监局，历任机构监管一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机构监管一处（前海监管办公室）副处长，投资者保护工作处副处长，机构监管二处副处长等职务；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王振先生，1976年3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富管理总部总经理。1998年7月至2001年2月，任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凯旋路证券营业部（原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杭州第一证券营业部）投资发展部员工；2001年3月至2004年3月，任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保俶路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员工；2004年4月至2004

年10月，任中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台州证券营业部客户服务部经理；2004年11月至2005年5月，任浙江华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5月，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文三路证券营业部市场部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杭州大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4月，任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滨江证券营业部筹建组成员；2009年4月至2011年4月，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潮王路证券营业部渠道与销售部经理；2011年4月至2015年4月，历任长城有限浙江天台营业部（筹）负责人、天台劳动路证券营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15年4月至2021年8月，历任公司杭州文一西路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浙江分公司（原杭州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富管理总部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4年4月，任公司财富管理总监；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徐楠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中共党员，现任公司首席信息官。2006年10月至2007年6月，任香港城市大学电脑科学系副研究员；2007年7月至2010年11月，就读于香港城市大学；2010年11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证券交易所IT规划与服务部研究员；2012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职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管理部；2016年11月至2021年6月，任职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金融科技管理总部常务副总经理、金融科技管理总部总经理、总裁助理、首席信息官；2021年8月至今，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朝晖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20年6月	至今	是
		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2014年1月	至今	
段一萍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020年7月	至今	是
		董事会秘书	2021年2月	至今	
段心焯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2020年9月	至今	是
		人力资源部主任	2021年4月	至今	
祝建鑫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20年12月	至今	是
		计划财务部经理/主任	2016年10月	至今	
孙献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6月	至今	否
王章为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否
敬红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23年8月	至今	是
顾文君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风控部副总经理	2019年4月	至今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3.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军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1月	至今	是 (2023年8月前)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23年12月	至今	否
周朝晖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5月	至今	否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6月	至今	否
	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否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	至今	否
段一萍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否
	北京云成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今	否
段心烨	华能景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8月	2023年8月	否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5月	至今	否
祝建鑫	华能景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8月	至今	否
孙献	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党委委员	2023年7月	至今	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6年12月	2023年6月	是
	博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2023年6月	否
	博时基金（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2023年6月	否
	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2023年6月	否
	招商海达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至今	否
	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6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晏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6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6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6月	至今	否
	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7月	至今	否
王章为	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稽核官	2022年9月	至今	是
	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晏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否
	深圳市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至今	否
	招商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原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7月	至今	否
	招商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	至今	否
敬红	深能合和电力（河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否
马庆泉	北京香山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3年9月	至今	是
	中国人民大学	兼职教授	2000年1月	至今	是
	北京香云汇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18年12月	至今	是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是

吕益民	北京华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	至今	否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7月	至今	是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是
	天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7年8月	至今	是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	2023年2月	是
戴德明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1996年7月	至今	是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3月	至今	是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	至今	是
周凤翱	华北电力大学	教授	2005年12月	至今	是
	中国法学会能源法研究会	副会长	2015年7月	至今	否
马伯寅	招商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兼合规负责人）、纪委书记、党委委员	2022年9月	至今	是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8月	至今	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否
顾文君	深能保定发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否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	至今	否
	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9月	至今	否
	东莞深能源樟洋电力有限公司	监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否
曾晓玲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4月	至今	否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	2023年5月	否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2023年6月	否
许明波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月	至今	否
曾贇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月	至今	否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9月	至今	否
		总经理	2023年6月	2023年11月	否
		财务负责人	2023年6月	至今	否
周钟山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至今	否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局副主席	2023年12月	至今	否
赵昕倩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否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至今	否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9月	至今	否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2023年12月	至今	否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3月	至今	否
王振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至今	否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4年4月	至今	否
徐楠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首席信息官	2023年12月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4.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2024年2月，公司副董事长、深圳能源董事会秘书周朝晖先生收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周朝晖、章顺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36号），因深圳能源及其独立董事章顺文先生在分别作出《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过程中存在违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情形，周朝晖先生作为深圳能源董事会秘书对深圳能源上述违规行为负有主要责任，被深圳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的基本制度及决策程序：公司依照《高管人员及公司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管理办法》和《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管理。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外部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除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外）不在公司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及其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决定。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由公司薪酬制度决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有31人（包括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5名、监事2名、高级管理人员1名），其中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有18人，报告期内公司向上述人员发放归属于2023年的报酬合计1,114.70万元。

2.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军	男	46	董事长	现任	27.10	是
周朝晖	男	52	副董事长	现任	-	是
段一萍	女	48	董事	现任	-	是
段心焯	女	47	董事	现任	-	是
祝建鑫	男	48	董事	现任	-	是
孙献	女	51	董事	现任	-	是
王章为	男	51	董事	现任	-	是
敬红	男	48	董事	现任	-	是
马庆泉	男	74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是

吕益民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戴德明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周凤翱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8.13	否
马伯寅	男	49	监事	现任	-	是
顾文君	女	41	监事	现任	-	是
曾晓玲	女	48	职工监事	现任	93.90	否
许明波	男	52	职工监事	现任	82.47	否
李翔	男	55	总裁、财务负责人	现任	119.82	否
崔学峰	男	59	副总裁	现任	86.33	否
徐浙鸿	女	54	副总裁	现任	79.92	否
曾贇	男	48	副总裁	现任	77.60	否
赵昕倩	女	41	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	现任	86.52	否
徐楠	男	42	首席信息官	现任	131.07	否
张巍	男	53	董事长	离任	80.00	否
苏敏	女	55	董事	离任	-	是
彭磊	女	51	董事	离任	-	是
伍东向	男	59	董事	离任	-	是
李建辉	男	54	独立董事	离任	7.50	否
米爱东	女	55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6.00	否
李晓霏	男	53	监事	离任	-	是
何青	女	55	副总裁	离任	73.33	否
吴礼信	男	54	董事会秘书	离任	80.00	否
合计	--	--	--	--	1,114.70	--

注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职务期间所获的、且归属于本报告期的年度现金薪酬，包含固定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等，绩效奖励仍在确认过程中。

注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领取其他非现金薪酬，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有关情况

(一) 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4月15日	2023年4月18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4月21日	2023年4月22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5月12日	2023年5月16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7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22日	2023年8月24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3年9月21日	2023年9月22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3年10月10日	2023年10月11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0月31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3年12月8日	2023年12月9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

(二)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军	3	1	2	0	0	否	1
周朝晖	9	2	7	0	0	否	3

段一萍	9	2	7	0	0	否	3
段心焯	9	1	8	0	0	否	3
祝建鑫	9	2	7	0	0	否	3
孙献	0	0	0	0	0	否	0
王章为	5	1	4	0	0	否	2
敬红	0	0	0	0	0	否	0
马庆泉	9	1	8	0	0	否	3
吕益民	9	2	7	0	0	否	3
戴德明	9	1	8	0	0	否	3
周凤翱	5	1	4	0	0	否	2
张巍 (已离任)	6	1	5	0	0	否	0
苏敏 (已离任)	0	0	0	0	0	否	0
彭磊 (已离任)	4	0	4	0	0	否	1
伍东向 (已离任)	7	1	5	1	0	否	0
李建辉 (已离任)	4	0	4	0	0	否	1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三)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否

(四) 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2023年，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充分理解并积极配合公司有关工作需要，按照规定出席董事会和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在公司发展、制度修订、关联交易、风控合规等方面为公司提供具有针对性、前瞻性、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在董事会闭会期间，认真阅读公司提供的各类文件、报告，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公司严格做好董事会现场会会议记录工作，认真落实董事提出的相关意见建议，将董事会专业、科学的决策意见有效转化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的动力。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应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为提升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充分发挥专业所长，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发表意见，切实起到了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作用。

(五) 本报告期监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参会监事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4月15日	米爱东、李晓霏、顾文君、曾晓玲、许明波	2023年4月18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4月21日	米爱东、李晓霏、顾文君、曾晓玲、许明波	2023年4月22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5月31日	李晓霏、顾文君、曾晓玲、许明波	2023年6月2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8月22日	马伯寅、顾文君、曾晓玲、许明波	2023年8月24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0月30日	马伯寅、顾文君、曾晓玲、许明波	2023年10月31日	表决通过，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83。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报告期末 成员情况	召开会 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 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 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 具体情况
风险控制与 合规委员会	敬红（主任 委员）、段 心焯、戴德 明	3	2023年4月10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年度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年度融资类业务规模的议案； 9.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8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12月25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薪酬考核与 提名委员会	马庆泉（主 任委员）、 周朝晖、段 一萍、吕益 民、周凤翱	5	2023年4月10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4月19日	关于公司2022年度合规负责人考核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5月24日	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9月19日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10月27日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董事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审计委员会	戴德明（主 任委员）、 祝建鑫、王	7	2023年3月31日	1.关于听取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汇报的议案（非表决事项）； 2.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反洗钱业务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章为、吕益民、周凤翱	2023年4月10日	1.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专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4月19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5月24日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8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9月19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2023年10月27日	1.关于听取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工作相关事项汇报的议案（非表决事项）； 2.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度专项检查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一) 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2,93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24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人)	3,17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3,17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人)
技术人员	155
财务人员	64
行政人员	32
研究人员	120
投资银行业务人员	268
资产管理业务人员	82
经纪业务人员	1,885
管理人员	177
其他人员	387
合计	3,17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博士	21
硕士	987
本科	1,960
大专及以下	202
合计	3,170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流程，规范用工，切实保障员工的权益。

公司职工薪酬由基本工资、效益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等组成。公司根据自身战略规划、业务发展阶段、行业环境变化等，适时对薪酬制度进行市场化改革创新、优化完善，以保障薪酬水平具有一定市场竞争力。

（三）培训计划

2023年，公司持续完善公司人才培养机制，深化推进“人才价值再升计划”。

在机制建设方面：公司结合人才培养体系建设需要，完成培训管理办法修订，在进一步规范公司培训管理流程及标准的基础上，加强人才培养效果跟进与评估，链接后端人才使用。

在项目与内容运营方面：公司结合年度青年人才选拔使用主基调，组织开展了“青年管理预备队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高潜人才培训班”“青蓝计划职场新人培训班”等人才梯队培养项目，加强人才培养周期及培养力度，不断助力人才角色升级、能力升级、价值升级；完善公司移动学习平台升级迭代并积极引入丰富课程资源，推动人才学习常态化、移动化。

在助力公司业务发展方面：品牌化推进公司各条线专业能力培训体系建设，并结合“十四五”战略规划，围绕服务实体、服务客户等目标，组织实施多场内部职业公开课，就ChatGPT、新能源、投资者教育等热点主题进行内部职业公开课全员培训。

（四）劳务外包情况

不适用

十、委托经纪人从事客户招揽、客户服务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签订《证券经纪人委托合同》的经纪人共602人。公司对经纪人采取分级管理模式：分级管理是指公司总部统一制定招聘、薪酬、绩效考核、培训、合规管理、日常执业规范等制度和规范，分支机构可在公司制度范围内根据自身情况自主安排经纪人的入职、提成比例、培训、考核等事项。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一）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行同股同利，根据各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对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进行分配。截至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完成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1.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同股同利的股利政策，股东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注重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盈利、各项风险控制指标符合监管要求、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 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除遵照上述股利分配政策外，公司董事会在制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

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4.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 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每一会计年度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的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对于利润分配方案中的现金分红事项，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独立董事以及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在召开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 调整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董事会拟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过程中，充分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并进行详细论证。董事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须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可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监事会对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并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审议时公司须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便利条件。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二)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15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034,426,956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63,959,099.94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3,959,099.94
可分配利润（元）	4,245,655,732.9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以公司总股本4,034,426,9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5元（含税），合计派发463,959,099.94元。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1,333,197,662.34元，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等影响-2,354,155.03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3,727,527,542.41元，扣除2023年向股东派发2022年度现金红利403,442,695.60元，截至2023年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4,654,928,354.12元。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按税后利润的10%计提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交易风险准备各133,319,766.23元，按大集合产品管理费收入的10%计提风险准备293,359.32元，公司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为4,254,675,696.11元。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相关规定，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向股东进行现金分配，公司年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税后）为9,019,963.14元，故公司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4,245,655,732.97元。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034,426,9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5元（含税）派发2023年度红利，合计派发463,959,099.94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剩余的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如本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将按照派发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一）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建设需要，制定了一系列较为完整的制度、条例、办法及工作流程，并根据外部监管要求、业务发展及管理需求及时修订完善。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涵盖公司主要营运环节，具有较强的操作性，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能有效传递给各级单位和各级员工。公司现行制度及工作流程与国家法律法规、监管规章要求及公司实际工作情况相符，各部门现行制度及工作流程设计合理、覆盖全面，涵盖各项业务涉及的各个环节及参与部门，对业务环节执行及参与部门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按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建立健全了包括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合规负责人、内控管理部门、业务管理部门和业务分支机构等多层级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并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内部控制职责。根据公司业务性质、发展战略、文化理念和管理要求等因素，公司已按照科学、高效、制衡的原则合理设置内部职能机构，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部门内部岗位名称、职责等，部门之间、岗位之间、业务之间依照合规和风控要求，建立起相互制衡、信息沟通、隔离墙等内部控制机制，各部门及部门内部各岗位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公司各职能部门负责本部门所管辖业务涉及的内部控制工作，为内部控制工作的职能管理部门，对业务内部控制的建设、实施、维护及监督进行自上而下的纵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不相容岗位不兼职”的原则进行分工，实行垂直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机制和风险管理架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能够贯彻落实执行，在内部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切实发挥了管理控制作用。

实际执行过程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影响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能够为实现业务合法合规地开展、发现和控制风险及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等目标提供合理的保证。

(二)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一) 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披露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总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 业务损失方面产生较大影响,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信息错报影响方面,错误信息可能会导致使用者做出重大的错误决策或截然相反的决策,造成不可挽回的决策损失;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重大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或造成财务数据记录的重大错误。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重大影响,致使业务操作大规模停滞和持续出错。</p> <p>重要缺陷: 业务损失方面有一定影响,但是经过一定的弥补措施仍可能达到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信息错报影响方面,对信息使用者有一定的影响,可能会影响使用者对于事物性质的判断,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导致错误的决策;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完整性具有一定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带来一定的损失及对财务数据记录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造成一定影响,致使业务操作效率低下。</p> <p>一般缺陷: 业务损失方面有极小影响或轻微影响,例如对收入、客户、市场份额等有轻微影响;信息错报影响方面,对内、外部信息使用者不会产生影响,或对信息准确性有轻微影响,但不会影响使用者的判断;信息系统对数据完整性及业务运营的影响方面,对系统数据完整性不会产生影响。对业务正常运营没有产生影响,或对系统数据完整性会产生有限影响,数据的非授权改动对业务运作及财务数据记录产生损失轻微。对业务正常运营没有直接影响,业务部门及客户没有察觉。</p>	<p>重大缺陷: 营运影响方面,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严重损害公司为客户服务的能力;监管影响方面,公司被监管部门撤销相关业务许可;声誉影响方面,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引起公众关注,引发诉讼,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p> <p>重要缺陷: 营运影响方面,对内外部均造成了一定影响,比如关键员工或客户流失;监管影响方面,公司被监管部门暂停相关业务许可;声誉影响方面,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中等损害。</p> <p>一般缺陷: 营运影响方面,对日常营运没有影响,或仅影响内部效率,不直接影响对外展业;监管影响方面,除被监管部门撤销或暂停相关业务许可以外的其他监管影响;声誉影响方面,负面消息在公司内部流传,公司声誉没有受损,或负面消息在当地局部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轻微损害。</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错报金额,如果超过营业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的2% (含), 或超过利润总额的10% (含), 并且反映为严重偏离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p>	<p>重大缺陷: 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损失金额,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2% (含), 或超过利润总额的10% (含), 并且反映为严重偏离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p>

重要缺陷：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错报金额，如果大于营业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的1%（含），小于营业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的2%（不含）；或大于利润总额的5%（含）小于利润总额的10%（不含），并且反映为明显偏离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

一般缺陷：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错报金额，如果小于营业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的1%（不含），或小于利润总额的5%（不含）。

重要缺陷：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损失金额，如果大于资产总额的1%（含），小于资产总额的2%（不含）；或大于利润总额的5%（含）小于利润总额的10%（不含），并且反映为明显偏离公司内部控制目标的。

一般缺陷：一项缺陷单独或者连同其他缺陷所导致的损失金额，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1%（不含），或小于利润总额的5%（不含）。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4月23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名称：《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十六、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一）公司动态的风险控制指标监控机制建立情况

根据《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计算标准规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指引》《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等规定，公司制定了《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管理办法》《风控指标压力测试管理办法》等办法并适时修订，建立了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系统，对净资本和流动性指标等各项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日常监控与分析，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风险指标变动及超预警、超标情况；按月向监管部门上报综合业务报表，包括核心监管报表、自营和资产管理的业务监管报表及专项监管报表等；新开展业务及时纳入风险控制指标监控体系；监管标准如有调整，及时按新要求调整监控系统，对监控系统的有效性、准确性进行校对及维护。

(二) 风险控制指标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情况

为做好事前业务规模风险控制，保证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任一时点均在监管范围内，公司建立了多种场景的压力测试方法，涵盖多项业务及投资决策，为公司进行资金分配、确定业务规模、安排融资计划提供决策支持。

(三) 资本补足机制

公司建立了净资本补足机制，确保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任一时点均在监管范围内。当净资本和流动性指标等风险控制指标达到公司内部预警标准时，立即启动内部应急机制，采取措施补足净资本或优化业务结构化解风险。

(四)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指标达标情况

2023年，公司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整体运行良好。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产为280.7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02亿元；净资本为209.41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0.67亿元；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为90.8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6.54亿元。风险覆盖率为230.62%，较上年末下降5.75个百分点；资本杠杆率为22.13%，较上年末下降5.77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为318.06%，较上年末下降138.04个百分点；净稳定资金率为149.28%，较上年末下降11.60个百分点。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十七、风险管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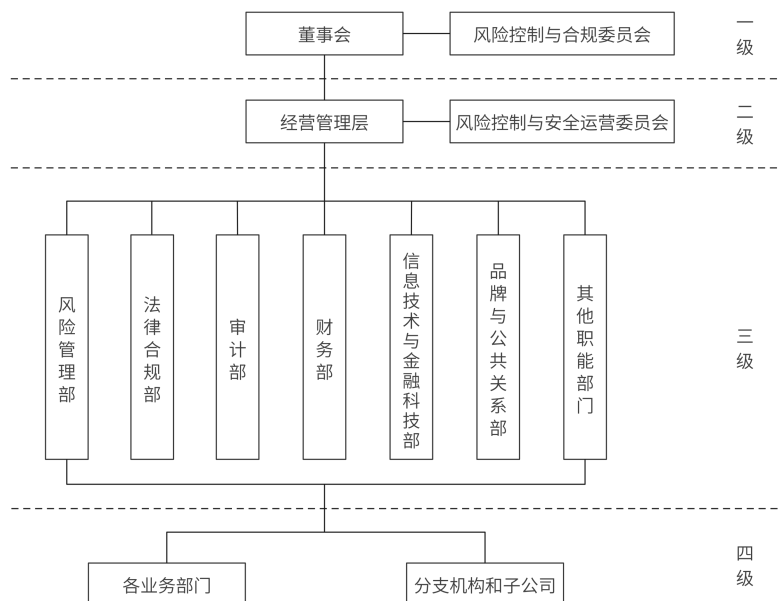
(一) 全面风险管理落实情况

公司通过实施全面的风险管理机制和内部控制流程，建立了涵盖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的监测、评估与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对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和《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等监管文件，制定落实全面风险管理要求的工作方案，从全面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管理制度、信息系统、指标体系、人才队伍等方面进行了梳理自查和全面建设，明确以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为首的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加大对风险管理信息技术系统及风险管理人才能力提升的投入，确保全面风险管理工作满足管理规范的各项要求。

1. 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目前公司建立了四级风险管理架构，公司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图及各级组织、人员在授权范围内履行的风险管理职责如下：



(1)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

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负责审批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审批公司的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以及重大风险限额，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全面领导公司风险控制工作，负责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对须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决策的风险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进行评估并提出意见。

(2) 经营管理层、首席风险官及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

经营管理层依据董事会的授权，结合公司经营目标，具体负责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对全面风险管理承担主要责任。公司首席风险官按照公司相关风险管理制度负责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公司经营管理层下设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根据总裁办公会授权负责经营过程中风险事项评估，并对各业务条线进行风险承担的授权。

(3) 风险管理职能部门

公司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包括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财务部、信息技术与金融科技部、品牌与公共关系部等部门。风险管理部是公司风险控制的职能管理部门及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履行全面风险管理职责，负责推动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监测、评估、报告公司整体风险水平，为业务决策提供风险管理建议，协助、指导和检查各部门、子公司、分支机构的风险管理工作，牵头管理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监控流动性风险指标，制定并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流程。法律合规部负责牵头管理公司的法律合规风险和洗钱风险，通过实施合规与法律咨询、合规与法律审核、合规与法律培训、合规报告、合规检查、合规考核、信息隔离管理、反洗钱日常监控等风险管理职能对公司合规风险、法律风险和洗钱风险进行有效的监控、识别、评估、报告和防范，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物损失或声誉损失。审计部是对公司经营行为、财务收支、经济效益、经济责任进行内部审查和监督的专门机构，负责公司各项审计、检查、内控评价等工作，确保公司内控体系有效运行。财务部是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机构，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分析、预算管理、资金筹集、自有资金使用和流动性管理等工作。信息技术与金融科技部是公司信息系统规划、建设、运行、管理与维护的主管部门，负责持续以信息技术稳定支持公司各条业务线运作和经营管理，持续加强公司数据治理和数据决策能力，全面提升公司风控合规水平和运营效率。品牌与公共关系部牵头管理公司的声誉风险，负责日常舆情监测和舆情风险报告处置等工作。其他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分别在其职责范围内行使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

(4) 各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风险管理岗位

各业务部门、子公司及分支机构的负责人是各单位风险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为加强一线单位的风险管理工作，各业务部门、子公司及分支机构设置了风控经理岗位，负责本单位一线具体风险管理事务，协助本单位负责人建立并完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另外，公司修订并发布《风控考核办法》，进一步加强公司业务一线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确保各一线风控岗位履职尽责，四级风控体系落到实处。

2. 风险管理制度体系

为推动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运作，确保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在合规运作及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开展，公司制订了完善的风险管理规章制度体系，由上至下覆盖各类风险类型、各项业务，为日常风险管理工作提供明确的依据。主要的规章制度包括：《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市场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合规管理办法》等。针对各业务分别制定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办法，主要包括：《固定收益自营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证券投资业务风险管理办法》《量化投资业务风险管理办法》《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管理办法》《经纪业务风险管理办法》《场外期权交易业务风险管理办法》《代销金融产品业务风险管理办法》《控股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等。

3. 风险管理量化指标体系建设

公司自上而下建立了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的风险管理量化指标体系。公司每年初确定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指标，并根据不同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将风险容忍度、风险限额指标进一步细分至各业务条线和业务部门、子公司，定期监控、报告风险限额执行情况。

4.压力测试机制

根据《证券公司压力测试指引》，公司制订了《风控指标压力测试管理办法》，明确了多部门分工合作的压力测试组织体系、压力测试触发情景的定性定量标准，通过建立常规化的压力测试机制有效评估压力情况下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各类型风险限额指标的状况。

5.专业人才

风险管理部配备了熟悉证券业务与风险管理技能的专业人员，并提供相应的资源支持。风险管理部对自营投资、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股票质押等业务进行嵌入式监控和风险预警，对创新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对风险事项提出处理意见，并且监督落实。

6.系统建设

公司持续推进各类风险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和升级工作，目前已上线的风险管理系统包括风险数据集市、市场风险管理系统、信用风险内评系统、流动性管理系统、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净资本管理系统、并表系统、同一客户同一业务以及业务监控系统等多项系统。基于大数据平台以及风险数据集市，实现了涵盖母子公司的各项业务的风险监控、风险指标的计量统一汇总，可对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进行日常监测、预警和报告。风险信息系统自动采集和整合资讯数据和业务持仓数据，支持T+1日高效量化风险监控，实现对各业务单元（含子公司）的覆盖、穿透和集中统一管理，实现风险管理工作的智能化、数据化。

7.风险管理指标体系

为确保公司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满足监管要求，有效控制风险，公司建立“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风险管理部、财务部—业务部门及其他职能管理部门”三级监控体系，负责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监控工作。公司对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日常监控与分析，并按月向监管机构上报综合业务报表，包括核心监管报表、自营、资产管理的业务监管报表及专项监管报表等。

8.公司创新业务的风险控制

2023年，公司严守监管底线，有序开展日常业务。与此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寻找新的发展机遇、持续推进自主创新，为客户提供创新的业务解决方案。

为使创新业务的风控工作有章可循，公司制定了《全面风险管理制度》《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工作条例》《新业务、新产品和新系统风险与合规管理办法》等风控制度，对创新业务的设立、风险评估及决策审批流程进行了规范。公司建立了四级风控体系，创新业务均按照内部风控流程要求执行审批。在业务初创阶段，公司风控合规管理部门将对创新业务进行风险评估、压力测试及合规论证等前置风险管理工作；公司风险控制与安全运营委员会对项目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提出风险评估意见及风控措施，并将业务纳入公司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限额指标进行监控。

在创新活动开展时，公司风险管理部根据创新活动的风险特征，设计各类监控指标和风险限额，实时跟踪创新业务的风险动态，并与业务部门共同制定创新业务风险应急预案；当风险指标出现异常时，及时对业务部门进行风险提示，确保创新活动风险敞口始终控制在公司净资本和流动性水平可承受范围。

另外，公司审计部不定期对公司创新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稽核，检视创新业务内控机制是否完善、制度是否健全、审批程序是否符合公司规定，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出具整改报告，促使公司创新业务健康有序地发展。

（二）风控合规、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1.风控合规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风控合规工作，在“安全”“领先”的战略指导思想下，深入贯彻风控合规价值创造，将“风险及合规管理全覆盖”作为公司的工作重心，坚持风控合规管理与业务发展并举，加速建设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公司风控合规投入主要包括：风控合规系统建设投入、风控合规人员成本投入、风控合规培训、风控合规外部咨询及其他投入。2023年，公司风控合规投入总金额为人民币5,183.63万元，其中人力成本4,419.57万元，风控合规系统建设投入440.57万元，培训及其他投入323.49万元。

2.信息技术投入情况

2023年，公司信息技术投入（按照证券公司信息系统建设投入指标统计口径）总额为24,836.10万元，主要包括信息技术人员薪酬、信息系统建设及日常运维费用等投入。

十八、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情况和稽核部门稽核情况

（一）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及合规检查情况

公司已建立并不断完善全方位、多层次的合规管理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公司建立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一线合规管理人员四个层级的合规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履行董事会相关合规管理职责，就合规履职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合规总监为公司合规负责人，由董事会根据董事长的提名任免，直接向公司董事会负责，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及员工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公司设立法律合规部，承担公司日常合规管理工作，向合规总监负责并报告工作，各一线单位配备合规管理人员负责第一道防线的合规管理具体事务，就本单位合规管理情况向合规总监报告，接受合规总监的监督、指导和考核。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扩大推行分支机构三级合规管理体系，并继续完善其绩效考核指标体系，突出分公司在分支机构合规管理中的中轴作用，缩短管理半径，强化一线管理，切实防范分支机构合规风险，为公司“护城河”业务提供有力支撑。公司持续开展合规文化建设，建立“合规讲堂”培训品牌，加强合规宣导、培训活动开展，加强风控合规考核和问责。公司持续规范合规审查与检查质量建设，严把入口关，高质量落实日常合规咨询、审核和监测工作，并有序开展合规检查。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深化合规管理数字化、系统化建设，进一步推进自研的智慧合规风控平台的建设与使用，持续建设完善法规库、案例库、投资行为申报与管控、反洗钱监控等模块。

（二）稽核部门建设及稽查情况

审计部为公司独立的监督检查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的规章制度，对公司各部门、各分支机构及子公司的财务、业务及经营管理等各项活动进行监督、评价和建议。审计部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或不定期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各项工作接受监事会的检查和监督。审计范围覆盖主要业务条线、子公司及职能部门。公司内部审计人员的任职资格明确，目前审计部已配备了会计、金融、计算机以及工商管理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

公司制定了规范的审计制度及工作流程并建立了审计管理系统，对提高审计质量与效率有较好的促进作用。审计人员严格按照各项内部审计制度规定在公司的授权下独立开展审计工作，审计部通过部门三层级复核进行审计项目质量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审计监督工作按照审计计划有序开展，内部审计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审计项目和内控评价检查基本覆盖所有业务和部门，并针对审计检查提出的内控和管理方面的薄弱环节派专人进行整改跟踪，保障整改工作落实到位，积极有效降低风险。

十九、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营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对内部控制进行了全面评价并得出以下结论：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2024年4月23日）之间，公司没有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及结论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二十、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业务和财务管理体系，健全财务报告各环节授权批准机制，制定并不断完善相应的规章制度，规范公司财务报告控制流程，明确各岗位职责并充分发挥会计信息技术在业务核算、收入与成本费用支出等方面的管理。

二十一、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1年度，公司已按照监管要求对公司治理的情况进行了详细自查并完成了整改，不存在应改未改的存量问题。公司在经营中坚持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相结合，公司治理体系完善、运作规范，信息披露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及各下属子公司均主要从事金融相关业务，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落实社会责任，以“安全”“领先”为战略指导思想，以“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产业金融”为特色，坚持转型和创新双轨驱动，聚焦“双碳”产业链上下游科创类企业，打造科创金融港，不断加强产业金融建设，为实现“双碳”目标提供更高质量的金融支撑与保障。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3年度，公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投入总金额为1,006.90万元，其中对脱贫地区农产品开展消费帮扶采购404.65万元，公益性支出602.25万元，其中母公司公益性支出503.01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宝城期货公益性支出99.24万元。主要工作成果如下：

开展消费帮扶，助农兴农。公司2023年采购陕西横山区、新疆尼勒克县与阿合奇县、甘肃东乡族自治县、宁夏盐池县、湖南新化县、湖北团风县、江西遂川县等国家重点脱贫地区农产品404.65万元，同比增长12.17%。

开展教育帮扶，助学兴教。落实证券行业促进教育帮扶公益行动，2023年通过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捐赠230万元，在陕西省榆林市横山区和青海省尖扎县开展教师教研能力提升项目建设，为当地培养一批优质稳定的骨干教师，推动县域教育整体水平提升。捐赠20万元资助235名品学兼优生活贫困学生，帮助其改善学习生活条件。

开展生态帮扶，建设美丽乡村。2023年通过深圳市慈善会·长城慈善基金向湖南双峰县捐赠100万元，支持湖南省级乡村振兴重点村走马街镇大源村、锁石镇山河村道路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响应贵州监管局号召，捐赠9万元支持贵州从江县秋里村“村小学、幼儿园和党群活动中心”基础设施改造提升。

开展其他帮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2023年公司响应中宣部号召，向辽宁省朝阳市朝阳县农村地区300个农家书屋捐赠3万册图书，改善当地农村儿童读书条件。在“一司一县”结对帮扶地区建设乡村“爱心书屋”5个并捐赠书籍2,000余册。组织4场“乡村振兴带头人金融知识专题培训”，与5个帮扶村级党组织开展联学联建，不断拓展乡村振兴帮扶举措，为当地村民办实事、办好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华能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得从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通过新设或收购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证券公司等。	2018年10月26日	至华能集团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等规则的规定不再需要向公司承担避免同业竞争义务时	正常履行中
			已向本公司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不会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不当利益或收益；同时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遵守前述承诺等。	2018年10月26日	在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华能集团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常履行中
股份减持承诺	华能资本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已向本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同业竞争的补充承诺函》，承诺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不从事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企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并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通过新设或收购等方式直接或间接控股其他证券公司等。	2018年10月26日	至华能资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股票上市等规则的规定不再需要向公司承担避免同业竞争义务时	正常履行中
			已向本公司出具《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不会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并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不当利益或收益；同时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遵守前述承诺等。	2018年10月26日	在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后，华能资本在作为公司股东期间	正常履行中
股份减持承诺			华能资本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数量的10%；华能资本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数量视需要而定。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减持期间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事项进行除权、除息的，则减持价格下限、减持股份数量上限将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18年10月26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0个月内	已于2023年10月26日履行完毕

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支持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1年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能集团、华能资本	其他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2.承诺不侵占公司利益。3.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1年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华能集团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次发行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主体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情形。二、自本次发行预案公告日至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期间,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主体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亦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计划。三、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华能集团及其控制的主体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亦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计划。四、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长城证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五、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华能集团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2021年11月15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6个月内	已于2023年2月22日履行完毕
	华能资本	股份减持承诺	一、本次发行预案公告日前六个月内,华能资本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情形。二、自本次发行预案公告日至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即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期间,华能资本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亦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计划。三、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华能资本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亦不存在减持所持有的长城证券股份的计划。四、上述不减持股份包括承诺期间长城证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的股份。五、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在特定期间不存在减持情况及减持计划的承诺有不同意见或要求的,华能资本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或要求进行修订并执行。	2021年11月15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6个月内	已于2023年2月22日履行完毕

股份限售承诺	自长城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22年8月22日	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0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深圳新江南	股份限售承诺 自长城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22年8月22日	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正常履行中
除华能资本、深圳新江南外的其余15名认购对象(注)	股份限售承诺 自长城证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22年8月22日	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	已于2023年2月22日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注：除华能资本、深圳新江南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余15名认购对象为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成华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共贵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黄宏、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福建湄洲湾控股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UBS AG。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四、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相关部分。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相关部分。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洪武、张静、马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30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不适用

十、公司破产重整，兼并、分立以及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等重大情况

（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二）公司兼并或分立情况

不适用

(三) 子公司、分公司、营业部新设和处置情况

1. 子公司相关情况

2023年6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78号），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城资管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4日披露的《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及6月10日披露的《关于资产管理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长城资管尚未开展经营活动。

2. 分支机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1家分公司：

分支机构名称	分支机构地址	设立时间
东北分公司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167号奉天银座C座802-804	2023年5月19日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并加强资源整合，推进财富管理业务转型升级，公司撤销4家营业部：

序号	分支机构名称	分支机构地址
1	重庆金开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开大道1001号19-4
2	贵阳长岭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路与长岭路西北角贵阳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商务区(14) 1单元16层6号
3	赤峰友谊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五金机电城二期1号写字楼1-102
4	株洲泰山路证券营业部	湖南省株洲市天元区泰山路41号海联大厦一楼二楼门面

报告期内，公司分支机构搬迁、更名情况如下：

序号	搬迁前		搬迁后	
	分支机构地址	分支机构名称	分支机构地址	分支机构名称
1	上海市奉贤区解放中路287-289号	上海解放中路证券营业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金吉路778号1幢8层808-3室	上海金吉路证券营业部
2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与迎宾路交叉口保利中环小区4号楼3层301号、302号、303号、313号	三亚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凤凰路与迎宾路交叉口保利中环小区4号楼3层301号、302号、303号	三亚迎宾路证券营业部
3	汕头市澄海区324线国道广益路33号猛狮国际广场办公楼1楼4号铺面，10楼1001房、1003房	汕头广益路证券营业部	汕头市澄海区德政路德胜花园2幢一层18-19号连202号	汕头德政路证券营业部
4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东街道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11层01室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9号世界金龙大厦十一层02室A1单元	福州五四路证券营业部
5	昆山开发区前进中路167号11楼	昆山前进中路证券营业部	昆山市玉山镇登云路258号汇金财富广场1号楼101室1层8#9#商铺	昆山登云路证券营业部
6	莆田市城厢区凤办月塘居委会荔城大道699号三层	莆田荔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东园西路1033号4号楼1701、1702室	莆田东园西路证券营业部
7	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167号（801—808）	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惠工街167号801、805-808	沈阳惠工街证券营业部
8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86号院215号楼1层商业107	北京小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15号院1号楼-3至14层101内1层B115	北京小营路证券营业部

9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河西路1号国贸大厦11层4号	贵阳河西路证券营业部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中天会展城B区金融商务区北区3栋1单元15层1-1、1-2、1-3、1-4	贵阳数博大道证券营业部
10	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113号增1号	天津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增进道28号2006	天津友谊路证券营业部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分支机构等新设、撤销、搬迁、更名情况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四) 重大的资产处置、收购、置换、剥离情况

不适用

(五) 重组其他公司情况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以下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超过一千万元，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以上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被申请撤销或者宣告无效的诉讼；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达重大诉讼和仲裁披露标准的其他未了结诉讼和仲裁程序的案件（含子公司，不含为客户权益案件及第三方代起诉案件）涉案总金额为12,898万元。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证券期货监管机构、相关自律组织采取行政处罚、公开谴责，或被财税、外汇、审计等部门作出处罚的情况，亦未发生公司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在预计范围内，其中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现券买卖	与关联方进行现券买卖交易	市场原则	不适用	769,501.91	不适用	以实际发生数为准	否	券款对付	不适用	2023年4月18日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现券买卖	与关联方进行现券买卖交易	市场原则	不适用	406,324.27	不适用	以实际发生数为准	否	券款对付	不适用	2023年4月18日	披露网址：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合计				--	--	1,175,826.18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重大关联交易。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五) 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公司报告期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之间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六）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不适用

（七）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损益额达到公司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承包、租赁情况。

（二）重大担保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四）其他重大合同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公司债务融资事项

为及时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序、高效开展公司债务融资工作，公司对债务融资工具进行统筹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合理安排债务融资工作，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累计160亿元，发行短期融资券累计110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总体待偿余额360.36亿元。公司报告期内债券发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相关内容。

（二）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2023年6月，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以总股本4,034,426,95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03,442,695.60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于2023年7月18日披露《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于2023年7月24日实施完毕。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五、（一）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相关部分。

（四）资管子公司设立相关情况

2023年4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78号），核准公司通过设立长城资管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并核准公司自身减少证券资产管理业务。2023年6月，根据前述

批复，长城资管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经营范围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2023年7月，公司办理完成本次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五）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2023年6月，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3年12月，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7日、6月17日、12月9日、12月26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董事会、监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3年10月30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尚在筹备中，为保持相关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七）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批复名称	批复文号	批复日期
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3]978号	2023年4月25日
关于同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3]2291号	2023年10月9日

（八）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评价结果

公司近三年分类评价结果如下表所示：

年份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分类评价结果	A	A	A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一）长城投资重大事项

2023年4月，曾晓玲女士担任长城投资董事长，张巍先生不再担任长城投资董事长。

2023年5月，童强先生担任长城投资董事，张巍先生不再担任长城投资董事。

2024年1月，许明波先生担任长城投资董事，洪建声先生不再担任长城投资董事。

（二）长城长富重大事项

2023年1月，常玉女士、陈培培先生担任长城长富董事，王黎东先生担任长城长富监事；范小新先生、马慧女士、马洪女士不再担任长城长富监事。

2023年4月，王炜女士辞去长城长富副总经理职务。

2023年5月，周钟山先生担任长城长富董事，曾晓玲女士不再担任长城长富董事。

（三）长城资管重大事项

2023年6月，曾贇先生担任长城资管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3年9月，曾贇先生、吴礼信先生、赵昕倩女士担任长城资管董事，阮惠仙女士担任长城资管监事；曾贇先生担任长城资管董事长。

2023年11月，王黎东先生、朱洲先生担任长城资管董事；聘任陈光先生为长城资管总经理，曾贇先生不再担任长城资管总经理。

2023年12月，聘任赵昕倩女士为长城资管合规总监、首席风险官，聘任徐楠先生为长城资管首席信息官。

2024年3月，张斌辉先生担任长城资管董事，吴礼信先生不再担任长城资管董事。

（四）长证国际重大事项

2023年9月，王军先生担任长证国际董事，张巍先生不再担任长证国际董事局主席、董事。

2023年12月，周钟山先生担任长证国际董事，何青女士不再担任长证国际董事；选举王军先生为长证国际董事局主席，选举周钟山先生为长证国际董事局副局长。

2024年3月，梁伟韬先生担任长证国际董事。

（五）宝城期货重大事项

2023年6月，宝城期货住所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8号公元大厦南裙1-101、1-201、1-301、1-501室”。

2024年1月，吴礼信先生担任宝城期货董事；选举吴礼信先生为宝城期货董事长，聘任方懋旻先生为宝城期货总经理。

十八、报告期内各单项业务资格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单项业务资格未发生变化。

十九、信息披露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了264份公告文件（公告编号2023-001至2023-095），具体请查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信息：

序号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公告日期
1	2023-00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1-10
2	2023-00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1-10
3	2023-003	202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1-14
4	2023-00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1-18
5	2023-005	关于撤销重庆金开大道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2023-01-19
6	2023-006	2022年度业绩预告	2023-01-31
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2-10
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02-10
9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2-10
1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23-02-10
1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23-02-10
12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2-13
13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2-13
14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2-13

15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四次）	2023-02-13
1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2-13
1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2-15
18	2023-00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付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3-02-16
19	2023-00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2-17
20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2023-02-20
21	2023-009	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2023-02-20
2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2-20
23	2023-010	202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2-23
2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3-08
2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2023-03-08
2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3-08
2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2023-03-08
2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03-08
29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3-09
30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3-09
31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3-09
3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3-09
33	2023-011	关于2022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3-10
34	2023-012	2023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3-13
3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3-14
3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3-17
37	2023-013	关于撤销2家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2023-03-23
38	2023-014	关于2022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3-30
39	2023-015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3-04-01
40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2023-04-04
41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2023-04-04
42	2023-01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2023-04-04
4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04-06
4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2023-04-06
4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4-06
4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4-06
4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2023-04-06
48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4-07
49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4-07

50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4-07
51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四次）	2023-04-07
52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五次）	2023-04-07
5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4-07
54	2023-017	关于2022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4-11
5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4-11
5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	2023-04-11
5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	2023-04-11
5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4-11
59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4-12
6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4-12
61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4-12
62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4-12
6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4-12
6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4-14
6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4-17
66	—	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	2023-04-18
67	—	2022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2023-04-18
68	—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3-04-18
69	—	2022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2023-04-18
70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4月）	2023-04-18
71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金融服务协议及相关风险措施执行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2023-04-18
72	—	2022年年度报告	2023-04-18
73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23-04-18
74	—	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3-04-18
75	—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04-18
76	—	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3-04-18
77	—	关于公司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	2023-04-18
78	—	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合规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4月）	2023-04-18
79	—	关于对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2023-04-18
80	—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2023-04-18
81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2023-04-18
82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3-04-18
83	—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023-04-18
84	—	2022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2023-04-18
85	—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04-18

86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2023-04-18
87	—	2022年度监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3-04-18
88	—	2022年度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2023-04-18
89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4-18
90	2023-0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4-18
91	2023-019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3-04-18
92	2023-020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2023-04-18
93	2023-021	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04-18
94	2023-022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4-18
95	2023-023	关于撤销株洲泰山路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2023-04-19
9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4-19
97	2023-02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23-04-22
98	2023-02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4-22
99	2023-026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4-22
100	2023-027	2023年一季度报告	2023-04-22
101	2023-028	关于举行2022年度暨2023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3-04-22
102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度保荐工作报告	2023-04-26
103	2023-029	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023-05-04
10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5-15
10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2023-05-15
10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5-15
10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	2023-05-15
10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05-15
109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5-16
110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2023-05-16
111	—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3-05-16
112	2023-03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5-16
113	2023-031	关于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05-16
114	2023-032	2023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5-16
115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5-16
116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5-16
117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5-16
118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四次）	2023-05-16
119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5-16
12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5-19
12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5-23

122	2023-03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5-23
123	2023-03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付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3-05-23
124	2023-035	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二期）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5-24
125	—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2023-05-27
126	—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2023-05-27
127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5-27
128	—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2023-05-27
129	2023-03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5-27
130	2023-037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05-27
131	2023-038	关于续租办公场所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2023-06-01
13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	2023-06-01
133	2023-039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2023-06-02
134	2023-040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6-02
13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06-09
13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	2023-06-09
13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06-09
13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06-09
139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公告	2023-06-09
140	2023-041	关于资产管理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2023-06-10
141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06-12
142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二次）	2023-06-12
143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三次）	2023-06-12
144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第四次）	2023-06-12
14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06-12
14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06-15
14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相关债券2023年跟踪评级报告	2023-06-16
148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6月）	2023-06-17
149	—	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6月）	2023-06-17
150	—	公司章程（2023年6月）	2023-06-17
151	—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年6月）	2023-06-17
152	—	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年6月）	2023-06-17
153	—	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3-06-17
154	2023-042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06-17
15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20长城05与21长城01跟踪评级报告	2023-06-19
15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06-20
157	2023-04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6-20

158	2023-044	关于2023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6-22
159	2023-045	2023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6-22
160	2023-046	关于2022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6-27
161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06-30
162	2023-047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2023-07-06
163	2023-048	2023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7-08
164	2023-049	关于完成经营范围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3-07-12
165	2023-050	2023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7-14
166	2023-051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23-07-14
167	2023-052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23-07-18
168	2023-053	关于2022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7-22
169	2023-054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付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3-07-25
170	2023-055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7-25
171	2023-056	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2023-08-07
17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	2023-08-08
173	2023-057	2023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8-15
174	2023-058	2020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8-22
175	2023-059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8-24
176	2023-060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8-24
177	2023-061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08-24
178	2023-062	关于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08-24
179	—	2023年上半年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2023-08-24
180	—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023-08-24
181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8-24
182	—	2023年半年度报告	2023-08-24
183	—	独立董事关于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3-08-24
184	—	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23-08-24
185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与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2023-08-24
186	—	2023年上半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3-08-24
187	—	关于对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2023-08-24
188	2023-063	关于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23-09-08
189	2023-064	关于2023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09-15
190	2023-065	2023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9-15
191	2023-066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2023-09-15
192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辞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09-19
193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辞职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09-19
194	2023-067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付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3-09-21
195	2023-06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9-21
196	2023-06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2023年付息公告	2023-09-21

197	—	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23-09-22
198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9-22
199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23-09-22
200	2023-07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9-22
201	2023-071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2023-09-22
202	2023-072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09-22
203	2023-073	2023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3-09-23
204	2023-074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10-11
205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3-10-11
206	2023-075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10-11
20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	2023-10-11
208	2023-076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2023-10-16
209	—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变更暨三分之一董事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10-17
210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3-10-17
21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	2023-10-19
21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	2023-10-19
21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10-19
21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10-19
215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10-19
216	2023-077	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并换领营业执照的公告	2023-10-20
217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10-20
21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10-20
219	2023-078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2023-10-21
220	2023-079	关于2022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10-24
22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10-24
222	2023-080	关于2023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10-27
223	2023-081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2023-10-28
22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10-30
225	2023-08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10-31
226	2023-083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10-31
227	2023-084	2023年三季度报告	2023-10-31
228	—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10-31
229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11-10
23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11-10
23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说明书	2023-11-10
232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11-10
23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公告	2023-11-10
234	2023-085	关于参加2023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2023-11-11

235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11-13
236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11-13
23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11-16
23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发行结果公告（以此为准）	2023-11-17
239	2023-086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付息兑付暨摘牌公告	2023-11-17
24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11-22
241	2023-087	关于2023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11-28
242	2023-088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2023-11-28
243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3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2023-12-05
244	2023-08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12-09
245	2023-090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3-12-09
246	—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2023-12-09
247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发行公告	2023-12-13
24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信用评级报告	2023-12-13
249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更名公告	2023-12-13
250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募集说明书	2023-12-13
251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2023-12-13
252	—	关于延长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2023-12-14
253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票面利率公告	2023-12-14
254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发行结果公告	2023-12-19
255	2023-09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2023年付息公告	2023-12-22
256	2023-09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3年付息公告	2023-12-22
257	2023-093	关于2023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12-23
258	—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2023-12-25
259	2023-094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12-26
260	—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23-12-26
261	—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2月）	2023-12-26
262	—	公司章程（2023年12月）	2023-12-26
263	2023-095	关于2023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2023-12-28
264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2023-12-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31,021,605	23.08%	-384,217,606	-384,217,606	546,803,999	13.55%
1.国家持股	0	-	0	0	0	-
2.国有法人持股	592,684,192	14.69%	-160,916,867	-160,916,867	431,767,325	10.70%
3.其他内资持股	334,486,547	8.29%	-219,449,873	-219,449,873	115,036,674	2.8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9,816,621	7.93%	-204,779,947	-204,779,947	115,036,674	2.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669,926	0.36%	-14,669,926	-14,669,926	0	-
4.外资持股	3,850,866	0.10%	-3,850,866	-3,850,866	0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850,866	0.10%	-3,850,866	-3,850,866	0	-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	0	0	0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03,405,351	76.92%	+384,217,606	+384,217,606	3,487,622,957	86.45%
1.人民币普通股	3,103,405,351	76.92%	+384,217,606	+384,217,606	3,487,622,957	86.4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	0	0	0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	0	0	0	-
4.其他	0	-	0	0	0	-
三、股份总数	4,034,426,956	100.00%	0	0	4,034,426,956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86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8月向1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合计931,021,605股。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中的384,217,606股已于2023年2月2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 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 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431,767,325	0	0	431,767,325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0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7年8月23日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115,036,674	0	0	115,036,674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5年8月22日
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009,779	0	44,009,779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220,048	0	40,220,048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95,843	0	21,295,843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537,897	0	20,537,897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成都市成华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3,374	0	20,183,374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深圳君宜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君宜共贵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5,281,173	0	15,281,173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财通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君享永熙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669,927	0	14,669,927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4,669,927	0	14,669,927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其他股东	193,349,638	0	193,349,638	0	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023年2月22日
合计	931,021,605	0	384,217,606	546,803,99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股票类、可转换公司债券类、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类及其他衍生证券类证券；公司债券发行相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81,975	80,482	0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38%	1,870,991,745	0	431,767,325	1,439,224,420	不适用	-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36%	498,474,497	0	115,036,674	383,437,823	不适用	-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7%	393,972,330	0	0	393,972,330	不适用	-
福建湄洲湾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	54,462,230	+19,895,000	0	54,462,230	不适用	-
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9%	44,009,779	0	0	44,009,779	不适用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6%	34,786,892	+16,438,800	0	34,786,892	不适用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0%	32,451,623	+4,708,953	0	32,451,623	不适用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23,488,570	+8,753,274	0	23,488,570	不适用	-
成都市成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0%	20,183,374	0	0	20,183,374	不适用	-
宁夏恒利通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7,092,615	-80,600	0	17,092,615	质押	1,73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能资本的控股股东为华能集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深圳能源的第二大股东是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能源25.02%股份，华能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46.09%股份；深圳能源的前十大股东之一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能源0.32%股份，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华能集团持有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4%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1,439,224,420	人民币普通股	1,439,224,42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3,972,330	人民币普通股	393,972,330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383,437,823	人民币普通股	383,437,823
福建湄洲湾控股有限公司	54,462,230	人民币普通股	54,462,230
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4,009,779	人民币普通股	44,009,77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786,892	人民币普通股	34,786,89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451,623	人民币普通股	32,451,6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488,570	人民币普通股	23,488,570
成都市成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183,374	人民币普通股	20,183,374
宁夏恒利通经贸有限公司	17,092,615	人民币普通股	17,092,615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能资本的控股股东为华能集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深圳能源的第二大股东是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能源25.02%股份，华能集团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46.09%股份；深圳能源的前十大股东之一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能源0.32%股份，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华能集团持有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24%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宁夏恒利通经贸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30,100股外，还通过长城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5,362,515股，实际合计持有17,092,615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福建湄洲湾控股有限公司	34,567,230	0.86%	19,895,000	0.4931%	54,462,230	1.35%	0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48,092	0.45%	5,587,300	0.1385%	34,786,892	0.86%	263,900	0.006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735,296	0.37%	3,927,500	0.0973%	23,488,570	0.58%	96,200	0.0024%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	0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	0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	0	-
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退出	0	-	0	-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二) 持股 10% (含 10%) 以上的前 5 名股东情况

法人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总经理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叶才	叶才	2003年12月30日	91110000710932363D	980,000 万元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孙献	戎捷	1994年11月30日	91440300618829961P	2,100万 美元	投资兴办工业及其它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信息咨询，企业形象设计，商务代理，企业经营策划，财务咨询。

自然人

不适用

(三) 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叶才	2003年12月30日	91110000710932363D	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及管理咨询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华西证券（002926.SZ），持股数量29,780万股，持股比例11.34%；
 晋商银行（02558.HK），持股数量60,000万股，持股比例10.28%；
 国网英大（600517.SH），持股数量1,789万股，持股比例0.31%。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四)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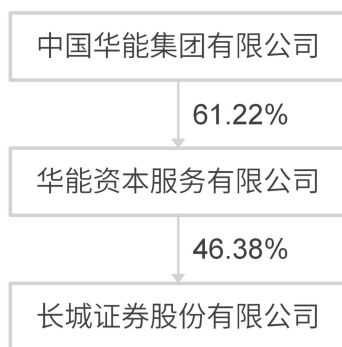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温枢刚	1989年3月31日	9111000010001002XD	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组织煤炭、煤层气、页岩气、水资源的开发、投资、经营、输送和销售；信息、交通运输、节能环保、配售电、煤化工和综合智慧能源等相关产业、产品的开发、投资和销售；电力及相关产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工程监理以及业务范围内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检修和销售；国内外物流贸易、招投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业务范围内相关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业务范围内的境内外投资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华能国际（600011.SH，00902.HK），持股数量723,538万股，持股比例46.09%； 内蒙华电（600863.SH），持股数量345,296万股，持股比例52.91%； 华能水电（600025.SH），持股数量907,200万股，持股比例50.40%； 新能泰山（000720.SZ），持股数量52,392万股，持股比例41.70%。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不适用

(七)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一)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且在存续期内的公司债券如下：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第一期）	20长城C1	115107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5年3月12日	人民币 10亿元	4.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1长城02	149482	2021年5月21日	2021年5月25日	2024年5月25日	人民币 14亿元	3.3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1长城04	149524	2021年6月21日	2021年6月23日	2024年6月23日	人民币 10亿元	3.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1长城06	149571	2021年7月23日	2021年7月27日	2024年7月27日	人民币 10亿元	3.2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1长城07	149641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4日	2024年9月24日	人民币 13亿元	3.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1长城08	149642	2021年9月22日	2021年9月24日	2026年9月24日	人民币 7亿元	3.6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2长城01	149773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1月12日	2025年1月12日	人民币 10亿元	3.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长城02	149774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1月12日	2027年1月12日	人民币 10亿元	3.4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长城03	149802	2022年2月17日	2022年2月21日	2027年2月21日	人民币 10亿元	3.3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2长城04	148148	2022年12月22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4年12月26日	人民币 12亿元	3.3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2长城05	148149	2022年12月22日	2022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26日	人民币 8亿元	3.4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长城01	148206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4日	2025年3月14日	人民币 12亿元	3.0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3长城02	148207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3月14日	2026年3月14日	人民币 8亿元	3.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长城03	148243	2023年4月10日	2023年4月12日	2026年4月12日	人民币 10亿元	3.0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长城04	148244	2023年4月10日	2023年4月12日	2028年4月12日	人民币 10亿元	3.4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3长城05	148289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9日	2026年5月19日	人民币 10亿元	2.9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长城06	148290	2023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9日	2028年5月19日	人民币 10亿元	3.3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3长城07	148319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5日	2026年6月15日	人民币 10亿元	2.8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3长城08	148320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6月15日	2028年6月15日	人民币 10亿元	3.2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23长城D3	148482	2023年10月23日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5月23日	人民币 10亿元	2.64%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23长城D4	148483	2023年10月23日	2023年10月24日	2024年6月25日	人民币 10亿元	2.65%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3长城09	148509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6日	2025年11月16日	人民币 10亿元	2.8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3长城10	148510	2023年11月14日	2023年11月16日	2026年11月16日	人民币 10亿元	2.9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3长城11	148552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人民币 14亿元	2.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3长城12	148553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9日	2026年12月19日	人民币 6亿元	3.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深交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逾期未偿还债券

不适用

(二)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三) 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20长城C1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9号	-	陈艺	0755-81682722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A座1008室	李志军、蔡金良、刘志坚	李阔朋	010-82800161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16-21	-	魏星	010-58137799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	刘兴堂	021-63504376
21长城02、21长城04、21长城06、21长城07、21长城08、22长城01、22长城02、22长城03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4层	-	郭睿、何俊贤	010-8800500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号锦秋国际大厦A座1008室	李志军、刘志坚	李阔朋	010-82800161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陈晓莹、洪锐明、黄海城	梁永炘	020-83969228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16-21	-	魏星	010-58137799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	陈凝	010-85679696
22长城04、22长城05、23长城01、23长城02、23长城03、23长城0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4层	-	郭睿、何俊贤	010-8800500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	廉洁	010-56571820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10层	-	戴健	021-38862288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陈晓莹、洪锐明、梁永炘	梁永炘	020-8396922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	任伟红	010-66428877
23长城05、23长城06、23长城07、23长城0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4层	-	郭睿、何俊贤	010-8800500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	廉洁	010-56571820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10层	-	戴健	021-38862288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陈晓莹、梁永炘	梁永炘	020-83969228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杨洪武、张静、马静	杨洪武	0311-67267969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	任伟红	010-66428877
23长城09、23 长城10、23长 城11、23长城 1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4层	-	郭睿、何俊贤	010-88005006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陈晓莹、梁永炘	梁永炘	020-83969228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杨洪武、张静、马静	杨洪武	0311-67267969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	陈凝	010-85679696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室	-	王浩	0755-82789766
23长城D3、23 长城D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26号广发证券大厦	-	廉洁	010-56571820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10层	-	戴健	021-38862288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外滩中心30楼	陈晓莹、梁永炘	梁永炘	020-83969228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杨洪武、张静、马静	杨洪武	0311-67267969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	陈凝	010-85679696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否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且在存续期内的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20长城C1	100,000	100,000	0	公司依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指定专项账户归集募集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募集资金已依照募集说明书中的资金运用计划进行运用。	不适用	是
21长城02	140,000	140,000	0			
21长城04	100,000	100,000	0			
21长城06	100,000	100,000	0			
21长城07	130,000	130,000	0			
21长城08	70,000	70,000	0			
22长城01	100,000	100,000	0			
22长城02	100,000	100,000	0			
22长城03	100,000	100,000	0			
22长城04	120,000	120,000	0			
22长城05	80,000	80,000	0			
23长城01	120,000	120,000	0			
23长城02	80,000	80,000	0			
23长城03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4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5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6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7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8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09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10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11	140,000	140,000	0			
23长城12	60,000	60,000	0			
23长城D3	100,000	100,000	0			
23长城D4	100,000	100,000	0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相关评级报告，截至报告期末，20长城C1、21长城C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21长城01、21长城02、21长城04、21长城06、21长城07、21长城08、22长城01、22长城02、22长城03、22长城04、22长城05、23长城01、23长城02、23长城03、23长城04、23长城05、23长城06、23长城07、23长城08、23长城09、23长城10、23长城11、23长城12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A；23长城D1、23长城D3、23长城D4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1；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六）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不设担保等增信机制。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收入及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良好的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是公司按期偿本付息的有力保障。

公司经营稳健，信用记录良好，各项风险监管指标均满足相关要求，外部融资渠道畅通。公司获得多家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一旦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将通过各种可行的融资方式予以解决。同时，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报告期内上述措施的执行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提取情况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48	2.62	-5.34%
资产负债率	68.37%	63.45%	上升4.92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2.48	2.62	-5.34%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万元）	142,182.90	90,540.06	57.04%
EBITDA全部债务比	9.41%	8.56%	上升0.85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50	1.91	30.8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02	-5.82	不适用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29	2.63	25.1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第十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年4月19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24)2700058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洪武、张静、马静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城证券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长城证券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结构化主体的合并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2.1、附注八、2及附注八、4。 于2023年12月31日，长城证券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合计人民币97.33亿元，长城证券公司发起设立并持有财务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合计人民币16.01亿元。 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时，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合同条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控制”的定义，对长城证券公司是否控制结构化主体作出判断。判断时考虑长城证券公司是否对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拥有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通过运用该权力而影响其可变回报的能力。	针对长城证券公司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确定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 1.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在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时建立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运行有效性。 2.抽样检查结构化主体相关合同，其他法律文件或相关内部文件记录，从长城证券公司对结构化产品拥有的权力、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回报金额的能力等综合评价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对是否合并结构化主体所作的判断。 3.评价财务报表中针对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由于在确定是否应将结构化主体纳入长城证券公司的合并范围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且合并结构化主体可能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长城证券公司结构化主体合并范围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二) 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2、17、32.2及附注六、3。</p> <p>于2023年12月31日，长城证券公司融出资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35.20亿元，其中已计提信用减值准备0.68亿元。</p> <p>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阶段一和阶段二的融出资金，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敞口和考虑前瞻性因子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损失准备。对于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融出资金，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通过预估未来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现金流，评估信用减值损失。</p> <p>由于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需要对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的假设及参数的选取作出重大判断，且结果对于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该事项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长城证券公司融出资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予以应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评价和测试管理层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建立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运行的有效性。 2.评估管理层作出的融出资金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的合理性。 3.评价管理层融出资金减值三阶段划分的标准合理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和参数的合理性，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前瞻性因子等。 4.选取样本，对样本的减值阶段划分结果与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标准进行对比；检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主要输入值是否正确，评估管理层减值模型计算结果的合理性。 5.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融出资金，选取样本，检查管理层基于相关债务人和担保人的财务状况以及担保物的最新评估价值等信息而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是否合理。

四、其他信息

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长城证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长城证券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长城证券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长城证券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长城证券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

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长城证券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长城证券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长城证券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杨洪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张 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马 静

中国·武汉

2024年4月19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7,560,180,743.87	17,853,826,277.6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5,593,028,023.38	16,512,435,737.63
结算备付金	六、2	5,656,135,406.73	5,048,003,625.08
其中：客户备付金		4,610,406,271.30	3,927,623,383.25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六、3	23,520,270,681.74	21,967,086,855.55
衍生金融资产	六、4	207,496,101.61	97,505,946.57
存出保证金	六、5	6,016,405,510.00	4,573,104,918.35
应收款项	六、6	464,062,022.11	311,476,717.64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7	1,248,290,369.73	3,283,792,595.12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8	54,274,598,398.63	42,988,408,933.64
债权投资	六、9	15,292,500.00	20,31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六、10	1,281,678,698.84	154,628,44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11	1,288,392,338.30	29,884,591.64
长期股权投资	六、12	2,749,696,472.25	2,559,603,008.9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3	140,090,529.17	142,020,433.48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六、14	340,487,410.03	319,952,182.38
无形资产	六、15	115,246,562.16	90,810,713.38
商誉	六、16	11,302,586.62	11,302,586.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7	298,256,129.87	382,326,593.82
其他资产	六、18	454,575,323.24	411,213,686.68
资产总计		115,642,457,784.90	100,245,260,615.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翔

会计机构负责人：阮惠仙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六、20	8,083,254,058.84	7,161,517,534.90
拆入资金	六、21	2,112,162,700.01	2,602,160,71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六、22	2,231,013,330.00	1,676,119,450.00
衍生金融负债	六、4	163,632,586.57	125,375,20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六、23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六、24	23,734,481,238.55	23,420,415,537.74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六、25	1,073,968,851.30	805,199,108.04
应交税费	六、26	59,671,008.05	99,310,194.60
应付款项	六、27	1,465,201,906.84	596,591,217.43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六、28	27,952,686,396.99	20,465,800,665.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29	340,491,999.92	341,101,570.62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7	4,184,744.69	4,201,998.77
其他负债	六、30	318,463,042.47	300,640,617.31
负债合计		86,573,129,564.84	72,163,915,728.18
股东权益：			
股本	六、31	4,034,426,956.00	4,034,426,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2	15,842,259,795.67	15,842,259,795.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3	-43,248,889.19	-31,555,921.85
盈余公积	六、34	1,076,026,422.41	942,706,656.18
一般风险准备	六、35	2,933,023,544.42	2,656,459,763.01
未分配利润	六、36	4,747,020,493.75	4,124,228,146.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8,589,508,323.06	27,568,525,395.69
少数股东权益		479,819,897.00	512,819,491.35
股东权益合计		29,069,328,220.06	28,081,344,887.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5,642,457,784.90	100,245,260,615.22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91,223,756.79	3,126,354,098.18
利息净收入	六、37	-3,030,741.39	276,646,164.83
其中：利息收入		1,749,595,400.74	1,722,906,186.64
利息支出		1,752,626,142.13	1,446,260,021.8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六、38	1,345,831,728.89	1,524,635,501.8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91,203,313.82	917,369,620.7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2,623,276.35	498,602,929.3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2,267,454.88	93,475,402.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2,066,017,819.46	1,401,673,460.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0,859,819.55	755,719,127.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六、40	12,778,383.63	15,268,472.4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41	561,697,095.16	-749,111,294.5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658.87	5,225,883.78
其他业务收入	六、42	6,916,812.17	652,015,909.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2,444,264,360.78	2,301,485,794.85
税金及附加	六、43	26,025,629.91	29,180,320.60
业务及管理费	六、44	2,330,134,091.41	1,649,558,188.07
信用减值损失	六、45	88,050,609.09	24,341,047.5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六、46	54,030.37	598,406,238.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6,959,396.01	824,868,303.33
加：营业外收入	六、47	726,582.78	3,455,374.65
减：营业外支出	六、48	6,591,661.84	7,544,905.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094,316.95	820,778,772.8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9	113,571,165.96	-93,214,619.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7,523,150.99	913,993,392.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7,523,150.99	913,993,392.3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8,472,745.34	899,060,828.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49,594.35	14,932,563.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50	-14,047,122.37	-13,359,509.72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47,122.37	-13,359,509.7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9,410.75	-16,273,313.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09,410.75	-16,273,313.5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962,288.38	2,913,803.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99,044.75	3,460,541.8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2,194.59	-546,738.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111,049.0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13,476,028.62	900,633,882.59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4,425,622.97	885,701,318.9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49,594.35	14,932,563.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六、51	0.36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六、51	0.36	0.26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823,499,412.78	4,114,492,010.0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19,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483,047,997.42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787,520,991.7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22,585,638.05	436,355,689.58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28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143,696,878.09	7,539,519,34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0,109,926.34	15,196,888,035.23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801,468,947.39	7,803,907,440.3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05,434,649.85	1,345,208,220.7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99,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094,049,863.4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381,051,640.37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708,932,079.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0,850,170.29	1,737,104,63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9,419,848.79	370,961,170.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3,043,800,430.46	8,907,950,19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1,025,687.15	21,968,113,60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52	-4,720,915,760.81	-6,771,225,57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484,334.39	689,593,270.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0,861,173.41	532,484,70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136.59	459,250.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0,552,644.39	1,222,537,223.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513,323.84	84,833,568.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4,997,212.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12,510,536.35	84,833,568.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1,957,891.96	1,137,703,655.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56,322,766.6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7,167,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791,178,296.03	16,426,594,638.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1,178,296.03	24,600,084,90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37,618,263.25	19,393,146,519.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7,765,245.30	1,446,222,594.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050,000.00	24,102,000.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2	138,938,330.31	137,948,29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4,321,838.86	20,977,317,412.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6,856,457.17	3,622,767,492.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81,100.91	5,225,88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52	-251,336,094.69	-2,005,528,539.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2	22,898,773,226.85	24,904,301,765.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52	22,647,437,132.16	22,898,773,226.8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42,259,795.67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56,459,763.01	4,124,228,146.68	27,568,525,395.69	512,819,491.35	28,081,344,88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34,426,956.00	15,842,259,795.67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56,459,763.01	4,124,228,146.68	27,568,525,395.69	512,819,491.35	28,081,344,88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692,967.34	133,319,766.23	276,563,781.41	622,792,347.07	1,020,982,927.37	-32,999,594.35	987,983,333.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47,122.37			1,438,472,745.34	1,424,425,622.97	-10,949,594.35	1,413,476,028.6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319,766.23	276,563,781.41	-813,326,243.24	-403,442,695.60	-22,050,000.00	-425,492,695.60
1、提取盈余公积				133,319,766.23		-133,319,766.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6,563,781.41	-276,563,781.41			
3、对股东的分配						-403,442,695.60	-403,442,695.60	-22,050,000.00	-425,492,695.6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354,155.03			-2,354,155.03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54,155.03			-2,354,155.03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42,259,795.67	-43,248,889.19	1,076,026,422.41	2,933,023,544.42	4,747,020,493.75	28,589,508,323.06	479,819,897.00	29,069,328,220.0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小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3,405,351.00	9,220,082,218.87	12,808,175.64	858,135,511.30	2,456,907,794.20	3,939,699,617.34	19,591,038,668.35	521,998,093.84	20,113,036,76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7,877.30	842,478.56	2,816,673.39	4,097,029.25	-9,165.98	4,087,863.2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3,405,351.00	9,220,082,218.87	12,808,175.64	858,573,388.60	2,457,750,272.76	3,942,516,290.73	19,595,135,697.60	521,988,927.86	20,117,124,625.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44,364,097.49	84,133,267.58	198,709,490.25	181,711,855.95	7,973,389,698.09	-9,169,436.51	7,964,220,261.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9,509.72			899,060,828.66	885,701,318.94	14,932,563.65	900,633,882.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7,553,199,181.80		7,553,199,181.8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7,553,199,181.80		7,553,199,181.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133,267.58	175,728,936.44	-725,373,006.67	-465,510,802.65	-24,102,000.16	-489,612,802.81
1、提取盈余公积				84,133,267.58		-84,133,267.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5,728,936.44	-175,728,936.44			
3、对股东的分配						-465,510,802.65	-465,510,802.65	-24,102,000.16	-489,612,802.81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1,004,587.77		22,980,553.81	8,024,033.96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004,587.77			31,004,587.77			
6、其他					22,980,553.81	-22,980,553.81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42,259,795.67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56,459,763.01	4,124,228,146.68	27,568,525,395.69	512,819,491.35	28,081,344,887.0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2,190,175,244.48	12,950,736,451.7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1,902,638,845.41	12,403,492,119.41
结算备付金		5,154,150,770.46	4,310,435,245.32
其中：客户备付金		4,088,033,687.17	3,142,981,489.95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23,520,270,681.74	21,967,086,855.55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97,505,946.57
存出保证金		939,503,138.88	729,999,437.62
应收款项		318,710,433.51	234,948,536.49
合同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27,397,233.63	2,869,584,022.14
持有待售资产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52,551,310,883.26	41,972,053,955.02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1,281,678,698.84	154,628,44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392,338.30	29,884,591.64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1	5,919,124,747.13	4,290,031,283.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250,242.39	133,445,985.97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328,918,169.01	294,795,143.24
无形资产		113,657,819.88	89,084,869.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2,168,348.21	340,856,403.68
其他资产		298,443,128.90	154,276,367.81
资产总计		105,422,647,980.23	90,619,353,544.9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83,254,058.84	7,161,517,534.90
拆入资金		2,112,162,700.01	2,602,160,71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1,676,119,45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125,375,20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822,466,932.45	15,024,829,714.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2	984,053,280.81	726,137,723.00
应交税费		57,539,070.25	91,331,015.70
应付款项		1,443,854,487.37	583,611,409.65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7,952,686,396.99	20,465,800,665.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5,145,697.46	314,588,220.2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39,343,972.25	110,419,006.54
负债合计		77,349,070,213.61	63,447,372,573.66
股东权益：			
股本		4,034,426,956.00	4,034,426,95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872,321,002.01	15,872,321,002.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359,938.23	-31,555,921.85
盈余公积		1,076,026,422.41	942,706,656.18
一般风险准备		2,893,487,628.32	2,626,554,736.54
未分配利润		4,254,675,696.11	3,727,527,542.41
股东权益合计		28,073,577,766.62	27,171,980,971.2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5,422,647,980.23	90,619,353,544.95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92,657,717.77	2,207,740,270.76
利息净收入	十六、3	-103,159,312.62	221,878,575.25
其中：利息收入		1,583,603,331.68	1,590,291,411.12
利息支出		1,686,762,644.30	1,368,412,835.8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六、4	1,189,943,980.70	1,344,852,980.63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37,397,973.05	737,044,716.7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62,623,276.35	498,602,929.3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51,771,007.02	92,915,924.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970,073,471.61	1,374,055,835.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80,859,819.55	755,719,127.1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8,502,648.45	10,688,808.0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6	520,103,013.22	-754,677,442.4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2,658.87	5,225,883.78
其他业务收入		6,181,257.54	5,715,629.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总支出		2,166,510,328.60	1,480,265,986.06
税金及附加		24,282,909.50	26,489,870.82
业务及管理费	十六、7	2,124,252,568.93	1,447,631,481.59
信用减值损失		17,344,750.63	5,593,438.1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630,099.54	551,195.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6,147,389.17	727,474,284.70
加：营业外收入		282,340.34	810,529.26
减：营业外支出		5,472,500.61	5,627,20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0,957,228.90	722,657,606.86
减：所得税费用		87,759,566.56	-118,675,068.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197,662.34	841,332,675.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3,197,662.34	841,332,675.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58,171.41	-13,359,509.7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009,410.75	-16,273,313.5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009,410.75	-16,273,313.5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851,239.34	2,913,803.8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499,044.75	3,460,541.8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2,194.59	-546,738.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5,039,490.93	827,973,166.1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228,744,625.76	3,479,406,622.7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319,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6,389,717,555.20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787,520,991.7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24,507,956.42	
代理承销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28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40,599.82	165,034,59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32,290,737.20	6,750,962,205.3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179,040,081.34	7,277,594,995.8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60,269,250.57	969,939,926.23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499,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22,700,778.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381,051,640.37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309,968,239.22
代理承销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708,932,079.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9,818,299.82	1,612,589,095.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0,731,882.70	274,801,404.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649,781.19	524,157,70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10,560,935.99	14,000,684,22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8	-3,478,270,198.79	-7,249,722,01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184,334.39	680,655,770.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9,791,335.70	532,484,70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420.54	391,707.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141,090.63	1,213,532,18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453,713.93	79,761,12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5,695,043.9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0,148,757.84	79,761,127.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2,007,667.21	1,133,771,053.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556,322,766.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791,178,296.03	16,426,594,638.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91,178,296.03	23,982,917,40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537,618,263.25	18,456,979,019.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65,715,245.30	1,408,472,863.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486,958.84	128,920,083.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34,820,467.39	19,994,371,96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357,828.64	3,988,545,43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2,658.87	5,225,883.7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六、8	17,092,621.51	-2,122,179,64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8	17,258,115,021.19	19,380,294,663.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8	17,275,207,642.70	17,258,115,021.1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72,321,002.01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26,554,736.54	3,727,527,542.41	27,171,980,97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34,426,956.00	15,872,321,002.01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26,554,736.54	3,727,527,542.41	27,171,980,97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04,016.38	133,319,766.23	266,932,891.78	527,148,153.70	901,596,79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158,171.41			1,333,197,662.34	1,305,039,490.9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3,319,766.23	266,932,891.78	-803,695,353.61	-403,442,695.60
1、提取盈余公积				133,319,766.23		-133,319,766.2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66,932,891.78	-266,932,891.78	
3、对股东的分配						-403,442,695.60	-403,442,695.6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2,354,155.03			-2,354,155.03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354,155.03			-2,354,155.03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72,321,002.01	-57,359,938.23	1,076,026,422.41	2,893,487,628.32	4,254,675,696.11	28,073,577,766.62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3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03,405,351.00	9,250,143,425.21	12,808,175.64	858,135,511.30	2,456,907,794.20	3,570,540,395.69	19,251,940,653.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437,877.30	875,754.59	3,065,141.08	4,378,772.9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03,405,351.00	9,250,143,425.21	12,808,175.64	858,573,388.60	2,457,783,548.79	3,573,605,536.77	19,256,319,42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44,364,097.49	84,133,267.58	168,771,187.75	153,922,005.64	7,915,661,545.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59,509.72			841,332,675.85	827,973,166.1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7,553,199,181.8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1,021,605.00	6,622,177,576.80					7,553,199,181.8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4,133,267.58	168,771,187.75	-718,415,257.98	-465,510,802.65
1、提取盈余公积				84,133,267.58		-84,133,267.5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8,771,187.75	-168,771,187.75	
3、对股东的分配						-465,510,802.65	-465,510,802.65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1,004,587.77			31,004,587.7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004,587.77			31,004,587.77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34,426,956.00	15,872,321,002.01	-31,555,921.85	942,706,656.18	2,626,554,736.54	3,727,527,542.41	27,171,980,971.29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系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5)417 号文批复, 于 1996 年 5 月 2 日成立, 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5,700 万元。

1999 年 10 月 15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0)43 号《关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82,500 万元。2005 年 12 月 22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6)75 号《关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92,500 万元。2007 年 4 月 17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87 号《关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及增资扩股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将部分股东认购的 64,200 万元次级债转增实收资本, 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 156,700 万元。2007 年 12 月 29 日,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42 号《关于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核准, 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206,700 万元。

2014 年 11 月 15 日,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股东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过决议,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长城证券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206,700 万股, 每股面值 1.00 元。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整体变更设立为本公司, 并领取了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 44030110287069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5 年 10 月 27 日, 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长证股字(2015)第 2 号、第 4 号及第 5 号], 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26,064,815.00 元, 由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16 位股东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之前一次缴足, 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793,064,815.00 元。

2018 年 9 月 28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08 号)核准, 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0,340,536 股。发行后,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793,064,815.00 元变更为 3,103,405,351.00 元。

2018 年 10 月 26 日, 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简称“长城证券”, 股票代码: 002939。

2022 年 8 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86 号)核准,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931,021,605 股新股。发行后, 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103,405,351.00 元变更为 4,034,426,956.00 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431912U,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深圳、北京、上海等地共有 109 家证券营业部，15 家分公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五家控股一级子公司，分别为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和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

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根据所处的具体环境，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公司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集团考虑该项目金额占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营业成本总额、净利润、综合收益总额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或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

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6.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6.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所有重大往来余额、内部交易等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

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

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8.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

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9.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9.1.1 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

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9.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9.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9.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经营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9.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1)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4)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7)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8) 实际或预期增信措施有效性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9.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

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9.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基于单项或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9.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9.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9.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9.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9.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9.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9.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

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9.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商品期货、利率互换、权益类收益互换以及场外期权业务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9.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只有在相关资产或负债不存在市场活动或者市场活动很少导致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本集团在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和负债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9.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等的权益性投资。

10.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0.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投资成本。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0.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0.3.1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0.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

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0.3.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固定资产

11.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	3.23
运输工具	9	3	10.78
电子设备	5	0	20.00
办公设备	5	0	20.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11.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1.4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交易席位费、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具体摊销年限为：计算机软件按 5 年摊销，残值率为零。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4.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使用权资产、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

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如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各费用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其中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按租赁合同期限与 5 年孰短年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项目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但最长不得超过 10 年。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业务

对于买入返售证券业务，本集团在买入证券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确认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照商定利率计算确定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确认为当期收入。

对于卖出回购证券业务，本集团在卖出证券时，按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照商定利率计算确定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利息支出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股票质押式回购及约定式购回业务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四、9“金融

工具”。

17. 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资金借给客户，形成一项应收客户的债权确认为融出资金，并按商定利率确认利息收入。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中，将自有的证券借给客户，约定到期后客户需归还相同数量的同种证券。对于融出的自有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但确认利息收入。

本集团对于转融通融入的资金，确认对出借方的负债，并确认利息费用。对于转融通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享有或承担，不确认该证券，并确认利息费用。

本集团对融资融券业务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准备。详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18.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集团收到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放在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存管银行账户上，与自有资金分开管理，为代理客户证券交易而进行资金清算与交收的款项存入登记结算公司，在结算备付金中进行核算。本集团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资产及负债，代理客户买卖证券的款项在与清算代理机构清算时，按规定缴纳的经手费、证管费、证券结算风险基金等相关费用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证券买卖交易日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19. 证券承销业务

本集团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分别进行核算：

对于以全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证券的业务，在按承购价格购入发行人待发售的证券时，按承购价格确认为一项资产；将证券转售给投资者时，按承销价格确认为证券承销收入，按已承销证券的承购价格结转承销证券的成本；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承销价格转为金融资产，根据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对于以余额包销方式进行承销证券的业务，在收到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不需要在账内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只需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后，如有未售出的证券，按承购价格转为金融资产，根据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进行分类。

对于以代销方式进行承销证券的业务，在收到发行人发售的证券时，不需要在账内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只需在专设的备查账簿中登记承销证券的情况。

20. 代理兑付证券

本集团分别对代兑付的证券和收到的兑付资金进行核算，在向委托单位交付已兑付的证券时，同时冲销“代理兑付证券”和“代理兑付证券款”科目。代理兑付证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理兑付证券提供的相关服

务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手续费收入。

21. 客户资产管理

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包括单一资产管理业务、资产支持专项管理业务和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参照基金管理公司对基金产品的财务核算和财务报表编制的要求，对本集团开展的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单独进行财务核算和编制财务报表。

22. 职工薪酬

22.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办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办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年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提供劳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本集团因向客户提供劳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提供劳务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才能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应当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否则应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

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企业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确定。

2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各类型收入的具体确认情况如下：

- (1)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
- (2) 承销证券的佣金收入在提供承销服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于发行项目完成后根据合同金额确认。
- (3) 资产管理收入在资产管理相关服务已经提供时，按合同约定确认。
- (4) 代理兑付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理兑付证券相关服务完成，并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
- (5) 代理保管证券手续费收入在代理保管证券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
- (6) 咨询、财务顾问服务收入在咨询、财务顾问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
- (7)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收入在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相关服务完成时确认。

24.2 利息收入

根据本金及实际利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入账。

24.3 其他收入

在服务已经提供，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当期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政府补助中地方经济发展贡献奖励等，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6.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

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7.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7.1.1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对于使用权资产，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7.1.2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2)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

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7.1.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8.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9.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织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此外，本集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本公司的关联方。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31.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 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首次执行上述解释的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长期股权投资	-850,935.85	-850,935.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7,347.06	4,948,269.25
盈余公积	409,733.34	409,733.34
一般风险准备	839,386.68	819,466.68
未分配利润	3,084,165.16	2,868,133.38
少数股东权益	103,126.03	
投资收益	-420,097.74	-420,097.74
所得税费用	-768,645.68	-138,658.17
净利润	348,547.94	-281,43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6,255.93	
少数股东损益	112,292.01	

31.2 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2.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32.1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

合并范围的确定

评估本集团是否作为投资者控制被投资企业时须考虑所有事实及情况。控制的定义包含以下三项要素：(a)拥有对被投资者的权力；(b)通过参与被投资者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及(c)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者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倘若有事实及情况显示上述一项或多项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需要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企业构成控制。

对于本集团管理并投资的结构化主体(如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企业等)，本集团会评估其所持有结构化主体连同其管理人报酬所产生的可变回报的最大风险敞口是否足够重大以致表明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若本集团对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则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对于本集团以外各方持有的结构化主体份额，因本集团作为发行人具有合约义务以现金回购其发售的份额，本集团将其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或其他负债。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需要对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一些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一致时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金金额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在金融资产的存续期内发生变动，利息是否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32.2 会计估计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对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市场价格模型法、现金流折现法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

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在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过程中需要运用如下重要判断：

信用风险的显著增加：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时，需考虑定性和定量的信息，以判断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购入后是否显著增加。

模型和假设的使用：本集团采用不同的模型和假设来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通过判断来确定每类金融资产的最适用模型，以及确定这些模型所使用的假设，包括信用风险的关键驱动因素相关的假设。

前瞻性信息：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使用了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这些信息基于对不同经济驱动因素的未来走势的假设，以及这些经济驱动因素如何相互影响的假设。

违约概率：违约概率是预期信用风险的重要输入值。违约概率是对未来一定时期内发生违约的可能性的估计。对于信用业务，本集团对违约概率的计算涉及历史数据、假设和对未来情况的预期，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在确定违约概率时参考外部评级确定每个级别对应的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违约损失率是对违约产生的损失的估计。对于信用业务，本集团基于合同现金流与借款人预期收到的现金流之间的差异，且考虑了抵押品产生的现金流和整体信用增级情况确认违约损失率。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在确定违约损失率时参考无担保高级债权和次级债权的违约损失率。

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确认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税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及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6%、9%、13%
企业所得税(注 1)	应纳税所得额	8.25%、16.5%、20%、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额	2%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注 2)	8.25%、16.5%
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3)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1：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本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

注 2：本公司之子公司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适用香港特别行政区利得税率。

注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0,045.79	19,757.97
银行存款	17,560,038,968.54	17,853,696,364.71
其中：客户存款	15,593,028,023.38	16,512,435,737.63
公司存款	1,967,010,945.16	1,341,260,627.08
其他货币资金	121,729.54	110,154.98
合计	17,560,180,743.87	17,853,826,277.6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72,997,713.66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美元	141.56	7.0827	1,002.63
	港币	21,014.30	0.9062	19,043.16
现金小计				20,045.7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6,923,291,262.93	1.0000	16,923,291,262.93

项目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13,589,862.33	7.0827	96,252,917.92
	港币	596,440,948.65	0.9062	540,494,787.69
银行存款小计				17,560,038,968.54
其中：				
	人民币	1,439,656,667.53	1.0000	1,439,656,667.53
自有资金	美元	4,541,842.02	7.0827	32,168,504.47
	港币	546,442,036.16	0.9062	495,185,773.16
自有资金小计				1,967,010,945.16
	人民币	15,483,634,595.40	1.0000	15,483,634,595.40
客户资金	美元	9,048,020.31	7.0827	64,084,413.45
	港币	49,998,912.49	0.9062	45,309,014.53
客户资金小计				15,593,028,023.3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1,729.54	1.0000	121,729.54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121,729.54
合计				17,560,180,743.87

(续)

项目	币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现金	美元	141.56	6.9646	985.90
	港币	21,014.30	0.8933	18,772.07
现金小计				19,757.97
	人民币	17,662,431,514.31	1.0000	17,662,431,514.31
银行存款	美元	13,210,720.60	6.9646	92,007,384.72
	港币	111,113,249.44	0.8933	99,257,465.68
银行存款小计				17,853,696,364.71
其中：				
	人民币	1,263,105,901.90	1.0000	1,263,105,901.90
自有资金	美元	4,631,691.18	6.9646	32,257,876.39
	港币	51,378,986.68	0.8933	45,896,848.79
自有资金小计				1,341,260,627.08

项目	币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客户资金	人民币	16,399,325,612.41	1.0000	16,399,325,612.41
	美元	8,579,029.42	6.9646	59,749,508.33
	港币	59,734,262.76	0.8933	53,360,616.89
客户资金小计				16,512,435,737.63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10,154.98	1.0000	110,154.98
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110,154.98
合计				17,853,826,277.66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客户信用资金						
其中：人民币	2,773,381,812.32	1.0000	2,773,381,812.32	2,520,848,539.67	1.0000	2,520,848,539.67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19,350,035.2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056,675.89 元），主要为风险准备金专户存款、协助司法冻结款。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客户备付金	4,610,406,271.30	3,927,623,383.25
公司备付金	1,045,729,135.43	1,120,380,241.83
合计	5,656,135,406.73	5,048,003,625.08

(2) 按币种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5,611,738,191.98	1.0000	5,611,738,191.98
美元	2,725,366.62	7.0827	19,302,954.15
港币	27,691,746.41	0.9062	25,094,260.60
结算备付金小计			5,656,135,406.73
自有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1,042,727,401.97	1.0000	1,042,727,401.9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23,812.03	7.0827	3,001,733.46
自有结算备付金小计			1,045,729,135.43
客户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4,569,010,790.01	1.0000	4,569,010,790.01
美元	2,301,554.59	7.0827	16,301,220.69
港币	27,691,746.41	0.9062	25,094,260.60
客户结算备付金小计			4,610,406,271.30
其中：客户信用备付金			364,880,026.83
其中：人民币	364,880,026.83	1.0000	364,880,026.83
合计			5,656,135,406.7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5,000,108,990.20	1.0000	5,000,108,990.20
美元	5,151,104.14	6.9646	35,875,379.89
港币	13,454,891.96	0.8933	12,019,254.99
结算备付金小计			5,048,003,625.08
自有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1,119,324,202.04	1.0000	1,119,324,202.04
美元	151,629.64	6.9646	1,056,039.79
自有结算备付金小计			1,120,380,241.83
客户结算备付金			
其中：人民币	3,880,784,788.16	1.0000	3,880,784,788.16
美元	4,999,474.50	6.9646	34,819,340.10
港币	13,454,891.96	0.8933	12,019,254.99
客户结算备付金小计			3,927,623,383.25
其中：客户信用备付金			345,188,072.15
其中：人民币	345,188,072.15	1.0000	345,188,072.15
合计			5,048,003,625.08

注：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使用受限制的结算备付金。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23,588,269,960.06	22,022,488,345.59
其中：个人	18,715,019,716.13	16,906,220,095.51
机构	4,873,250,243.93	5,116,268,250.08
减：减值准备	67,999,278.32	55,401,490.04
账面价值合计	23,520,270,681.74	21,967,086,855.55

(2) 担保物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资金	1,973,202,558.22	1,662,845,894.55
证券	51,015,072,806.43	49,725,287,370.43
合计	52,988,275,364.65	51,388,133,264.98

注：上述担保物为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的担保物。

(3) 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8,933,595,076.61	4,609,054,682.09	45,620,201.36	23,588,269,960.06
预期信用损失	3,569,449.35	31,019,889.68	33,409,939.29	67,999,278.32
账面价值	18,930,025,627.26	4,578,034,792.41	12,210,262.07	23,520,270,681.7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8,442,201,146.31	3,549,840,114.29	30,447,084.99	22,022,488,345.59
预期信用损失	3,764,022.80	21,190,382.25	30,447,084.99	55,401,490.04
账面价值	18,438,437,123.51	3,528,649,732.04		21,967,086,855.55

4. 衍生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非套期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权益衍生工具	7,583,505,688.53	92,817,042.79	49,655,577.52
其中：权益类收益互换	2,209,804,530.55	74,768,972.40	49,655,577.52
股指期货	2,344,218,480.00	5,132,680.00	447,203.94
减：可抵销暂收暂付款		5,132,680.00	447,203.94
场内期权	2,251,972,673.23	10,570,656.39	
场外期权	777,510,004.75	7,477,414.00	
利率衍生工具	66,095,000,000.00		7,983,502.25
其中：利率互换	66,095,000,000.00		7,983,502.25
其他衍生工具	9,931,620,131.75	114,679,058.82	105,993,506.80
其中：国债期货	8,165,771,050.00		24,160,150.00
减：可抵销暂收暂付款			24,160,150.00
其他	1,765,849,081.75	114,679,058.82	105,993,506.80
合计	83,610,125,820.28	207,496,101.61	163,632,586.5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名义金额	非套期工具	
		资产	负债
权益衍生工具	5,856,712,346.98	19,056,000.31	13,327,585.17
其中：权益类收益互换	146,687,178.68	2,353,690.17	13,327,585.17
股指期货	2,932,083,258.50	26,068,618.50	125,040.00
减：可抵销暂收暂付款		26,068,618.50	125,040.00
场内期权	2,271,618,424.68	9,558,809.00	
场外期权	506,323,485.12	7,143,501.14	
利率衍生工具	55,325,000,000.00		15,329,126.75
其中：利率互换	55,325,000,000.00		15,329,126.75
其他衍生工具	6,640,059,820.00	78,449,946.26	96,718,489.69
其中：国债期货	5,294,341,300.00	8,551,600.00	
减：可抵销暂收暂付款		8,551,600.00	
其他	1,345,718,520.00	78,449,946.26	96,718,489.69
合计	67,821,772,166.98	97,505,946.57	125,375,201.61

注：期货投资业务实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本集团年末所持有的股指期货及国债期货合约产生的持仓损益已经结算并包括在结算备付金中。因此，衍生金融工具项下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形成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与相关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5. 存出保证金

(1) 按币种列示

币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6,013,496,361.00	1.0000	6,013,496,361.00	4,569,884,526.35	1.0000	4,569,884,526.35
美元	270,000.00	7.0827	1,912,329.00	270,000.00	6.9646	1,880,442.00
港币	1,100,000.00	0.9062	996,820.00	1,500,000.00	0.8933	1,339,950.00
合计			6,016,405,510.00			4,573,104,918.35

(2) 存出保证金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保证金	5,754,292,190.88	4,249,577,173.91
信用保证金	262,113,319.12	323,527,744.44
合计	6,016,405,510.00	4,573,104,918.35

6.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权益互换保证金	187,313,564.07	43,999,944.98
应收违约债权款	85,169,102.43	85,169,102.43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3,928,021.86	45,485,362.11
其他	233,836,125.56	209,011,898.88
合计	540,246,813.92	383,666,308.40
减：坏账准备	76,184,791.81	72,189,590.7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464,062,022.11	311,476,717.64

(2)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4,242,189.91	82.23	6,659.48	0.00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至 2 年	4,081,208.62	0.76	81,624.17	2.00
2 至 3 年	2,175,495.83	0.40	65,264.87	3.00
3 年以上	89,747,919.56	16.61	76,031,243.29	84.72
合计	540,246,813.92	100.00	76,184,791.81	

(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89,972,290.24	75.58	21,001.85	0.01
1 至 2 年	3,446,098.60	0.90	68,921.97	2.00
2 至 3 年	1,578,817.13	0.41	47,364.51	3.00
3 年以上	88,669,102.43	23.11	72,052,302.43	81.26
合计	383,666,308.40	100.00	72,189,590.76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评估方式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169,102.43	15.76	75,352,302.43	88.4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5,077,711.49	84.24	832,489.38	0.18
合计	540,246,813.92	100.00	76,184,791.81	

(续)

评估方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169,102.43	22.20	71,352,302.43	83.78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497,205.97	77.80	837,288.33	0.28
合计	383,666,308.40	100.00	72,189,590.76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款项 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款项内容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313,527.21	29.49			股票收益互 换保证金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	66,018,000.00	12.22			应收债券 本息
徐州中森通浩新型板材有限 公司	32,995,551.54	6.11	32,995,551.54	100.00	违约债权
重庆市福星门业(集团)有限公 司	32,983,550.89	6.11	32,983,550.89	100.00	违约债权
旭诚系列私募基金	19,190,000.00	3.55	9,373,200.00	48.84	应收基金清 算款
合计	310,500,629.64	57.48	75,352,302.43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1,244,930,580.54	3,270,405,313.86
股票	5,245,060.15	15,294,375.08
减：减值准备	1,885,270.96	1,907,093.82
账面价值	1,248,290,369.73	3,283,792,595.12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质押式回购	1,244,930,580.54	3,270,405,313.86
股票质押式回购	5,245,060.15	15,294,375.08
合计	1,250,175,640.69	3,285,699,688.94
减：减值准备	1,885,270.96	1,907,093.82
账面价值	1,248,290,369.73	3,283,792,595.12

(3) 股票质押式回购的剩余期限

剩余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个月以内	5,245,060.15	5,294,375.08
一个月至三个月以内		
三个月至一年以内		10,000,000.00
一年以上		
合计	5,245,060.15	15,294,375.08
减：减值准备	1,885,270.96	1,907,093.82

剩余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3,359,789.19	13,387,281.26

(4) 担保物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担保物	1,467,853,101.36	4,009,116,040.07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其中：已出售或已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合计	1,467,853,101.36	4,009,116,040.07

(5) 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244,930,580.54		5,245,060.15	1,250,175,640.69
预期信用损失			1,885,270.96	1,885,270.96
账面价值	1,244,930,580.54		3,359,789.19	1,248,290,369.73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3,280,423,998.77		5,275,690.17	3,285,699,688.94
预期信用损失			1,907,093.82	1,907,093.82
账面价值	3,280,423,998.77		3,368,596.35	3,283,792,595.12

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债券	30,064,251,478.95	30,110,689,384.46	26,393,993,801.20	26,629,336,096.10
股票	3,619,344,456.81	3,667,782,513.90	2,294,031,435.09	2,282,976,479.49
基金	18,761,742,698.84	18,416,787,163.49	12,628,744,853.05	12,621,085,254.61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333,873,724.87	363,093,627.60	422,921,461.06	496,151,196.84
信托产品	304,830,754.97	337,843,236.49	77,215,259.69	99,388,742.84
其他	1,190,555,284.19	1,039,449,453.30	1,171,502,123.55	1,049,460,271.17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初始成本
合计	54,274,598,398.63	53,935,645,379.24	42,988,408,933.64	43,178,398,041.05

(2) 存在有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限售条件或变现方面的其他重大限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限售股	1,425,028,309.09	844,288,640.86
基金	为融资融券业务而转让过户；承诺不退出；未过封闭期	16,287,007.00	84,252,107.45
债券	为质押式及买断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债券借贷业务；国债充抵期货保证金及其他	21,899,365,900.77	17,504,541,487.01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承诺不退出；维持杠杆比例	57,244,792.82	126,269,547.61
合计		23,397,926,009.68	18,559,351,782.93

9. 债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应计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54,762,500.00		39,470,000.00	15,292,500.00
其他	19,995,312.00		19,995,312.00	
合计	74,757,812.00		59,465,312.00	15,292,500.00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应计利息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	56,062,500.00		35,750,000.00	20,312,500.00
其他	19,995,312.00		19,995,312.00	
合计	76,057,812.00		55,745,312.00	20,312,500.00

(2) 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74,757,812.00	74,757,812.00
预期信用损失			59,465,312.00	59,465,312.00
账面价值			15,292,500.00	15,292,500.00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76,057,812.00	76,057,812.00
预期信用损失			55,745,312.00	55,745,312.00
账面价值			20,312,500.00	20,312,500.00

10. 其他债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企业债	644,899,906.52	10,754,467.20	6,421,937.48	662,076,311.20	476,291.48
中期票据	496,396,468.29	3,663,838.79	7,947,351.71	508,007,658.79	334,760.41
公司债	90,557,659.25	644,153.00	-80,759.25	91,121,053.00	116,829.70
定向工具	20,000,002.43	145,715.85	327,957.57	20,473,675.85	10,557.29
合计	1,251,854,036.49	15,208,174.84	14,616,487.51	1,281,678,698.84	938,438.8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企业债	151,769,162.16	3,574,858.65	-715,572.16	154,628,448.65	468,846.09
合计	151,769,162.16	3,574,858.65	-715,572.16	154,628,448.65	468,846.09

(2) 存在有承诺条件的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限制条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 债券借贷业务	270,325,331.81	76,796,650.27
中期票据	为质押式回购业务而设定质押	343,725,439.15	
合计		614,050,770.96	76,796,650.27

(3) 信用减值准备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1,281,678,698.84			1,281,678,698.84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	938,438.88			938,438.88
账面价值	1,281,678,698.84			1,281,678,698.8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148,597,544.54	6,030,904.11		154,628,448.65
预期信用损失	130,273.42	338,572.67		468,846.09
账面价值	148,597,544.54	6,030,904.11		154,628,448.65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股票	1,330,102,154.23	1,263,392,338.30	104,481,418.80	21,387,399.95	4,884,591.64	156,181.53
其他	43,993,771.07	25,000,000.00		43,993,771.07	25,000,000.00	
合计	1,374,095,925.30	1,288,392,338.30	104,481,418.80	65,381,171.02	29,884,591.64	156,181.53

注：本集团将战略性投资和拟长期持有非交易性目的的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本年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

项目	本年终止确认时的公允价值	本年股利收入	终止确认时的累计利得或损失本期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处置该项投资的原因
股票	1,240,320.48	6,420.00	-2,354,155.03	战略调整
合计	1,240,320.48	6,420.00	-2,354,155.03	——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49,696,472.25	2,559,603,008.9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749,696,472.25	2,559,603,008.96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现金红利			
联营/合营企业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843,800.00	1,743,973,807.70	575,383,646.80	456,883,876.26	1,862,473,578.24	49.000	49.00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2,184,190.00	815,629,201.26	105,476,172.75	33,882,480.00	887,222,894.01	47.059	47.059
合计	159,027,990.00	2,559,603,008.96	680,859,819.55	490,766,356.26	2,749,696,472.25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价	493,423,986.90	466,047,598.45
减：累计折旧	353,206,557.73	323,900,264.9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6,900.00	126,90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40,090,529.17	142,020,433.48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3,828,510.79	39,086,073.22	214,282,031.57	38,850,982.87	466,047,598.45
本年增加		176,800.00	34,216,320.47	3,540,380.64	37,933,501.11
(1)购置		176,800.00	34,216,320.47	3,540,380.64	37,933,501.11
本年减少			9,334,761.81	1,222,350.85	10,557,112.66
(1)清理报废			9,334,761.81	1,222,350.85	10,557,112.6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3,828,510.79	39,262,873.22	239,163,590.23	41,169,012.66	493,423,986.90
二、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997,390.59	35,516,529.71	149,232,045.03	26,154,299.64	323,900,264.97
本年增加	6,255,996.11	639,305.73	28,268,365.14	4,687,586.20	39,851,253.18
(1)计提	6,255,996.11	639,305.73	28,268,365.14	4,687,586.20	39,851,253.18
本年减少			9,323,600.70	1,221,359.72	10,544,960.42
(1)清理报废			9,323,600.70	1,221,359.72	10,544,960.4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9,253,386.70	36,155,835.44	168,176,809.47	29,620,526.12	353,206,557.73
三、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6,900.00			126,9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26,900.00			126,900.00
四、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4,575,124.09	2,980,137.78	70,986,780.76	11,548,486.54	140,090,529.17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831,120.20	3,442,643.51	65,049,986.54	12,696,683.23	142,020,433.48

(3) 年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圳市平湖坤宜福苑人才住房	7,009,683.43	政府人才住房，无房产证
深圳市颂德花园人才住房	1,625,654.95	政府人才住房，无房产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圳市松坪山三期人才住房	757,110.73	政府人才住房，无房产证
深圳市红树福苑人才住房	492,514.21	政府人才住房，无房产证
北京市和平里八区联建住宅	120,770.21	1997 年与某矿产开发经营公司签订《联建协议书》，尚未办理房产证
大连市中山区华乐一区住宅	101,311.56	待办证
合计	10,107,045.09	

14.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租赁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99,304,545.58
本年增加	277,758,905.43
本年减少	410,557,668.7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66,505,782.24
二、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79,352,363.20
本年增加-计提	104,330,848.83
本年减少-处置	257,664,839.8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6,018,372.21
三、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0,487,410.0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9,952,182.38

本集团租赁的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为 13 个月至 10 年。租赁条款系在个别基础上磋商，包括各种不同条款及条件。在厘定租赁期及评估不可撤销期间的长度时，本集团应用合同的定义并厘定合同可强制执行的期间。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详见附注六、44.业务及管理费；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详见附注六、37.利息净收入。

15.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17,814,828.31	10,535,491.35	328,350,319.66
本年增加	61,852,671.22		61,852,671.22
(1)购置	61,852,671.22		61,852,671.22

项目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合计
本年减少	421,587.00		421,587.00
(1)处置	421,587.00		421,587.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79,245,912.53	10,535,491.35	389,781,403.88
二、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7,070,781.25	10,468,825.03	237,539,606.28
本年增加	37,366,822.40	50,000.04	37,416,822.44
(1)计提	37,366,822.40	50,000.04	37,416,822.44
本年减少	421,587.00		421,587.00
(1)处置	421,587.00		421,587.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64,016,016.65	10,518,825.07	274,534,841.72
三、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229,895.88	16,666.28	115,246,562.1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0,744,047.06	66,666.32	90,810,713.38

16. 商誉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额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11,302,586.62		11,302,586.62	11,302,586.62		11,302,586.62
合计	11,302,586.62		11,302,586.62	11,302,586.62		11,302,586.62

于 2007 年 8 月，本集团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方式收购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因合并成本超过获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商誉。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一个资产组，并对上述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并没有发生减值损失。本集团认为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已根据可以获得的信息做出适当假设，如果对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预计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发生改变，则可能导致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包括商誉在内的账面价值。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3,540,007.44	334,160,029.74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46,647,312.29	186,589,24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677,453.98	66,709,815.93
应付未付款	156,905,522.26	627,622,089.01
可抵扣亏损	17,088,912.62	68,355,650.45
租赁负债	85,122,999.99	340,491,999.92
其他	338,252.89	1,353,011.56
合计	406,320,461.47	1,625,281,845.76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3,473,101.90	93,892,407.57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54,121.88	14,616,487.51
使用权资产	85,121,852.51	340,487,410.03
合计	112,249,076.29	448,996,305.1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644,354.73	246,577,418.88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53,181,673.82	612,726,695.2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8,893.04	715,572.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25,702.08	16,502,808.31
应付未付款	78,736,193.90	314,944,775.60
可抵扣亏损	95,077,005.92	380,308,023.69
租赁负债	85,275,392.66	341,101,570.62
其他	338,252.89	1,353,011.56
合计	478,557,469.04	1,914,229,876.08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0,444,828.39	81,779,313.54
使用权资产	79,988,045.60	319,952,182.38
合计	100,432,873.99	401,731,495.92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064,331.60	298,256,129.87	96,230,875.22	382,326,59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064,331.60	4,184,744.69	96,230,875.22	4,201,998.7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2,684,140.07	62,685,734.63
可抵扣亏损	19,998,432.42	15,951,645.15
合计	82,682,572.49	78,637,379.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4 年	7,692,969.05	7,693,499.87	
2025 年		698.88	
2026 年	6,058,981.53	6,059,243.69	
2027 年	343,286.93	2,198,202.71	
2028 年	5,903,194.91		
合计	19,998,432.42	15,951,645.15	

注：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包括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可弥补亏损等项目，因无法确定未来期间是否可以转回及未确认的可抵扣亏损在可补亏期限内是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出于谨慎性原则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本集团本年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为 298,256,129.87 元；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为 4,184,744.69 元。

18. 其他资产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贸易款		17,798,379.38	32,248,681.46
其他应收款	(1)	188,400,044.57	257,651,375.61
长期待摊费用	(2)	28,936,085.49	44,145,225.23
预缴税款		167,914,262.56	3,881,817.54
其他		51,526,551.24	73,286,586.84
合计		454,575,323.24	411,213,686.68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3,161,442.59	14.75	206,282.93
1 年至 2 年	196,304,765.35	54.44	88,164,591.15
2 年至 3 年	43,927,976.42	12.18	36,200,475.82
3 年以上	67,194,705.86	18.63	47,617,495.75
合计	360,588,890.22	100.00	172,188,845.65

(续)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30,486,977.85	63.58	20,053,909.07
1 年至 2 年	48,708,139.10	13.43	37,182,508.50
2 年至 3 年	4,400,643.46	1.21	119,388.05
3 年以上	78,954,611.02	21.78	47,543,190.20
合计	362,550,371.43	100.00	104,898,995.82

注：本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华能宝城物华有限公司 2022 年开展的煤炭贸易业务中形成 18,807 万元其他应收款。因与客户在交货方面存在分歧，款项全额收回存在风险，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年补提预期信用损失 6,800 万元，累计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8,800 万元。

②按评估方式列示

评估方式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8,703,463.41	74.52	168,309,965.20	62.6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885,426.81	25.48	3,878,880.45	4.22
合计	360,588,890.22	100.00	172,188,845.65	

(续)

评估方式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9,119,510.51	74.23	101,044,302.86	37.55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430,860.92	25.77	3,854,692.96	4.13
合计	362,550,371.43	100.00	104,898,995.82	

(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工程	26,677,019.54	40,315,219.97
机房工程	1,472,315.22	2,176,477.72
网络工程	263,969.17	667,109.88
其他	522,781.56	986,417.66
合计	28,936,085.49	44,145,225.23

19.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55,401,490.04	12,597,788.28				67,999,278.3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2,189,590.76	3,995,201.05				76,184,791.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907,093.82			21,822.86		1,885,270.96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5,745,312.00	3,720,000.00				59,465,312.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468,846.09	469,592.79				938,438.8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4,898,995.82	68,309,849.83		1,020,000.00		172,188,845.65
小计	290,611,328.53	89,092,431.95		1,041,822.86		378,661,937.62
非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6,900.00					126,900.00
小计	126,900.00					126,900.00
合计	290,738,228.53	89,092,431.95		1,041,822.86		378,788,837.62

20. 应付短期融资款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融资券	5,036,804,371.59	6,027,406,027.44
短期公司债	3,032,520,331.08	
短期收益凭证	13,929,356.17	1,134,111,507.46
合计	8,083,254,058.84	7,161,517,534.90

(2) 年末未到期的短期融资款情况

债券类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融资券(注 1)	6,027,406,027.44	11,170,347,596.33	12,160,949,252.18	5,036,804,371.59
短期公司债(注 2)		4,048,202,248.07	1,015,681,916.99	3,032,520,331.08
短期收益凭证(注 3)	1,134,111,507.46	238,099,229.24	1,358,281,380.53	13,929,356.17
合计	7,161,517,534.90	15,456,649,073.64	14,534,912,549.70	8,083,254,058.84

注 1：于本年末，本公司发行的未到期短期融资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9 月 19 日间到期，利率区间为 2.19%至 2.63%。

注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29 号文，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余额不超过 100 亿元的短期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3 长城 D1”、“23 长城 D2”、“23 长城 D3”、“23 长城 D4”共四期短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金额为 40 亿元，前述债券发行金额均为 10 亿元，票面利率分别为 2.73%、2.59%、2.64%、2.65%。其中，“23 长城 D2”已到期兑付。

注 3：于本年末，本公司发行的短期收益凭证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 月 24 日间到期，利率区间为 5.00%至 6.00%。

21. 拆入资金

(1) 按分类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融通融入资金	2,112,162,700.01	1,002,500,000.00
同业拆借拆入资金		1,599,660,710.56
合计	2,112,162,700.01	2,602,160,710.56

(2) 按剩余期限及利率(区间)列示

剩余期限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1 个月以内	302,754,000.00	2.16	1,599,660,710.56	2.07-3.80
1 个月至 3 个月	885,365,088.90	2.13-3.00	501,333,333.33	2.40
3 个月至 1 年	924,043,611.11	2.86-3.00	501,166,666.67	2.10
合计	2,112,162,700.01		2,602,160,710.56	

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 计
债券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合计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 计
债券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合计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证券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合计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式回购	18,321,513,415.96	14,565,481,921.54
买断式回购	695,124,284.65	
合计	19,016,637,700.61	14,565,481,921.54

(3) 担保物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	22,057,080,476.33	16,972,462,988.47
合计	22,057,080,476.33	16,972,462,988.47

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经纪业务小计	20,853,943,442.36	19,261,109,407.34
其中：个人客户	14,307,416,934.01	14,584,736,963.74
法人客户	6,546,526,508.35	4,676,372,443.60
信用业务小计	2,880,537,796.19	4,159,306,130.40
其中：个人客户	2,438,291,437.02	2,377,217,998.0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人客户	442,246,359.17	1,782,088,132.32
合计	23,734,481,238.55	23,420,415,537.74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酬	799,616,918.48	1,539,856,864.74	1,273,927,087.50	1,065,546,695.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82,189.56	171,829,003.27	169,068,157.25	8,343,035.58
三、辞退福利		3,494,419.65	3,415,299.65	79,120.00
合计	805,199,108.04	1,715,180,287.66	1,446,410,544.40	1,073,968,851.30

(2)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6,339,067.63	1,361,687,945.39	1,094,759,296.87	1,053,267,716.15
2. 职工福利费		21,539,177.36	21,539,177.36	
3. 社会保险费		48,888,921.57	48,888,921.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184,134.28	46,184,134.28	
工伤保险费		1,049,366.36	1,049,366.36	
生育保险费		1,655,420.93	1,655,420.93	
4. 住房公积金		83,765,243.78	83,765,243.78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277,850.85	20,815,874.91	21,814,746.19	12,278,979.57
6. 其他短期薪酬		3,159,701.73	3,159,701.73	
合计	799,616,918.48	1,539,856,864.74	1,273,927,087.50	1,065,546,695.7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的长期薪酬余额为人民币 584,799,697.2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9,948,970.68 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		88,707,308.10	88,707,308.10	
2. 失业保险费		2,181,216.48	2,181,216.48	
3. 企业年金缴费	5,582,189.56	80,940,478.69	78,179,632.67	8,343,035.58
合计	5,582,189.56	171,829,003.27	169,068,157.25	8,343,035.58

26. 应交税费

税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3,828,423.96	13,192,591.49
企业所得税	1,068,021.63	16,964,180.74
个人所得税	35,000,614.36	58,013,405.53
资管产品增值税	6,484,520.95	7,751,565.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3,870.00	1,049,757.59
教育费附加	809,104.47	749,701.70
其他税费	1,346,452.68	1,588,992.51
合计	59,671,008.05	99,310,194.60

27. 应付款项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清算款	866,674,890.09	350,833,728.71
应付权益互换保证金	347,606,511.37	102,687,230.94
应付基金款	31,284,711.89	7,760,149.23
其他	219,635,793.49	135,310,108.55
合计	1,465,201,906.84	596,591,217.43

28. 应付债券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公司债	25,809,207,646.53	19,340,910,665.06
长期收益凭证	2,143,478,750.46	1,124,890,000.00
合计	27,952,686,396.99	20,465,800,665.06

(2) 年末应付债券情况

项目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 长城 01(注 1)	2020 年 2 月 20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09%	1,026,671,502.53	4,228,497.47	1,030,900,000.00	
20 长城 05(注 2)	2020 年 9 月 25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84%	1,009,353,903.33	29,046,096.67	1,038,400,000.00	
20 长城 C1(注 3)	2020 年 3 月 12 日	5 年	1,000,000,000.00	4.00%	1,032,328,767.01	40,205,479.41	40,000,000.00	1,032,534,246.42
20 长城 C2(注 3)	2020 年 5 月 22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37%	1,020,681,643.78	13,018,356.22	1,033,700,000.00	
20 长城 C3(注 4)	2020 年 8 月 21 日	3 年	1,000,000,000.00	4.04%	1,014,721,095.99	25,678,904.01	1,040,400,000.00	
21 长城 01(注 2)	2021 年 1 月 20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57%	1,032,472,302.15	37,001,467.82	35,700,000.00	1,033,773,769.97
21 长城 02(注 5)	2021 年 5 月 25 日	3 年	1,400,000,000.00	3.39%	1,426,219,231.02	49,257,869.93	47,460,000.00	1,428,017,100.95
21 长城 03(注 5)	2021 年 5 月 25 日	2 年	600,000,000.00	3.20%	611,171,116.24	8,028,883.76	619,200,000.00	
21 长城 04(注 5)	2021 年 6 月 23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67%	1,017,404,168.29	37,982,444.97	36,700,000.00	1,018,686,613.26
21 长城 05(注 5)	2021 年 7 月 27 日	2 年	1,000,000,000.00	3.07%	1,012,202,067.84	18,497,932.16	1,030,700,000.00	
21 长城 06(注 5)	2021 年 7 月 27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24%	1,012,012,275.40	33,675,766.62	32,400,000.00	1,013,288,042.02
21 长城 07(注 5)	2021 年 9 月 24 日	3 年	1,300,000,000.00	3.30%	1,308,753,909.21	44,549,825.95	42,900,000.00	1,310,403,735.16
21 长城 08(注 5)	2021 年 9 月 24 日	5 年	700,000,000.00	3.69%	704,992,227.55	26,343,594.07	25,830,000.00	705,505,821.62
21 长城 C1(注 4)	2021 年 3 月 22 日	3 年	1,000,000,000.00	4.25%	1,033,184,931.45	42,294,520.52	42,500,000.00	1,032,979,451.97
22 长城 01(注 5)	2022 年 1 月 12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00%	1,026,504,815.00	31,256,311.02	30,000,000.00	1,027,761,126.02
22 长城 02(注 5)	2022 年 1 月 12 日	5 年	1,000,000,000.00	3.40%	1,029,884,477.94	34,727,717.70	34,000,000.00	1,030,612,195.64
22 长城 03(注 5)	2022 年 2 月 21 日	5 年	1,000,000,000.00	3.38%	1,025,909,494.80	34,525,199.49	33,800,000.00	1,026,634,694.29
22 长城 04(注 6)	2022 年 12 月 26 日	2 年	1,200,000,000.00	3.39%	1,196,738,444.55	42,627,587.01	40,680,000.00	1,198,686,031.56
22 长城 05(注 6)	2022 年 12 月 26 日	3 年	800,000,000.00	3.46%	799,704,290.98	27,923,123.93	27,680,000.00	799,947,414.91
23 长城 01(注 6)	2023 年 3 月 14 日	2 年	1,200,000,000.00	3.08%		1,227,271,875.24		1,227,271,875.24
23 长城 02(注 6)	2023 年 3 月 14 日	3 年	800,000,000.00	3.25%		820,311,974.80		820,311,974.80

项目	起息日期	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 长城 03(注 6)	2023 年 4 月 12 日	3 年	1,000,000,000.00	3.05%		1,019,168,123.24		1,019,168,123.24
23 长城 04(注 6)	2023 年 4 月 12 日	5 年	1,000,000,000.00	3.45%		1,024,137,347.48		1,024,137,347.48
23 长城 05(注 6)	2023 年 5 月 19 日	3 年	1,000,000,000.00	2.95%		1,015,331,642.57		1,015,331,642.57
23 长城 06(注 6)	2023 年 5 月 19 日	5 年	1,000,000,000.00	3.30%		1,019,689,695.46		1,019,689,695.46
23 长城 07(注 6)	2023 年 6 月 15 日	3 年	1,000,000,000.00	2.88%		1,012,676,117.50		1,012,676,117.50
23 长城 08(注 6)	2023 年 6 月 15 日	5 年	1,000,000,000.00	3.25%		1,016,961,663.38		1,016,961,663.38
23 长城 09(注 7)	2023 年 11 月 16 日	2 年	1,000,000,000.00	2.87%		1,000,077,597.07		1,000,077,597.07
23 长城 10(注 7)	2023 年 11 月 16 日	3 年	1,000,000,000.00	2.93%		1,000,072,784.02		1,000,072,784.02
23 长城 11(注 7)	2023 年 12 月 19 日	2 年	1,400,000,000.00	2.94%		1,396,275,581.74		1,396,275,581.74
23 长城 12(注 7)	2023 年 12 月 19 日	3 年	600,000,000.00	3.00%		598,403,000.24		598,403,000.24
收益凭证(注 8)			2,739,290,000.00		1,124,890,000.00	1,620,617,013.71	602,028,263.25	2,143,478,750.46
合计					20,465,800,665.06	14,351,863,995.18	6,864,978,263.25	27,952,686,396.99

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18 号），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40 亿元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19 长城 03”、“19 长城 05”、“20 长城 01”共三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金额为 40 亿元，各期发行金额分别为 2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前述债券均已到期兑付。

注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61 号），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70 亿元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0 长城 02”、“20 长城 03”、“20 长城 04”、“20 长城 05”、“20 长城 06”、“20 长城 07”、“21 长城 01”，发行总金额为 70 亿元，前述债券发行金额均为 10 亿元。其中“20 长城 02”、“20 长城 03”、“20 长城 04”、“20 长城 05”、“20 长城 06”、“20 长城 07”已到期兑付。

注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684 号），本公司获准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0 长城 C1”、“20 长城 C2”共两期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发行总金额为 20 亿

元，各期发行金额均为 10 亿元。其中“20 长城 C2”已到期兑付。

注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证券公司次级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0]666 号），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0 长城 C3”、“21 长城 C1”共两期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发行总金额为 20 亿元，各期发行金额均为 10 亿元。其中“20 长城 C3”已到期兑付。

注 5：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276 号），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1 长城 02”、“21 长城 03”、“21 长城 04”、“21 长城 05”、“21 长城 06”、“21 长城 07”、“21 长城 08”、“22 长城 01”、“22 长城 02”、“22 长城 03”，发行总金额为 100 亿元，前述债券发行金额分别为 14 亿元、6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3 亿元、7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其中“21 长城 03”、“21 长城 05”已到期兑付。

注 6：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177 号），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2 长城 04”、“22 长城 05”、“23 长城 01”、“23 长城 02”、“23 长城 03”、“23 长城 04”、“23 长城 05”、“23 长城 06”、“23 长城 07”、“23 长城 08”，发行总金额为 100 亿元，前述债券发行金额分别为 12 亿元、8 亿元、12 亿元、8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10 亿元。

注 7：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91 号），本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含）100 亿元公司债券。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先后发行“23 长城 09”、“23 长城 10”、“23 长城 11”、“23 长城 12”，发行总金额为 40 亿元，前述债券发行金额分别为 10 亿元、10 亿元、14 亿元、6 亿元。

注 8：本集团本年存续的长期收益凭证分为固定利率收益凭证及浮动利率收益凭证，其中固定利率收益凭证的利率区间为 1.00%至 3.45%。

29.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340,491,999.92	341,101,570.62
合计	340,491,999.92	341,101,570.62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05,804,095.48	131,669,440.09

30. 其他负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项	(1)	146,870,901.21	125,989,977.16
期货风险准备金	(2)	80,692,051.31	72,986,105.69
应付贸易款		66,612,321.96	78,073,577.29
应付股利	(3)	19,969,230.18	19,969,230.18
其他		4,318,537.81	3,621,726.99
合计		318,463,042.47	300,640,617.31

(1) 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预提费用	75,446,290.56	50,917,148.04
风险抵押金	18,709,397.67	20,812,052.37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7,904,039.30	5,093,122.27
其他	44,811,173.68	49,167,654.48
合计	146,870,901.21	125,989,977.16

(2) 期货风险准备金

期货风险准备金是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代理手续费收入减去应付期货交易所手续费后的净收入的 5% 计提。

(3)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海南华莱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359,230.18	14,359,230.18
海南汇通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5,610,000.00	5,610,000.00
合计	19,969,230.18	19,969,230.18

31. 股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4,034,426,956.00	4,034,426,956.00

3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5,840,297,244.14	15,840,297,244.14
其他资本公积	1,962,551.53	1,962,551.53
合计	15,842,259,795.67	15,842,259,795.67

33.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生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370,877.30	-53,345,881.00		-2,354,155.03	-13,336,470.25	-37,655,255.72	-69,026,133.02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370,877.30	-53,345,881.00		-2,354,155.03	-13,336,470.25	-37,655,255.72	-69,026,133.0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5,044.55	29,297,889.46	-614,812.04		3,950,413.12	25,962,288.38	25,777,243.83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36,679.12	14,280,064.12	-1,051,995.55		3,833,014.92	11,499,044.75	10,962,365.63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51,634.57	906,776.30	437,183.51		117,398.20	352,194.59	703,829.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111,049.04				14,111,049.04	14,111,049.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555,921.85	-24,047,991.54	-614,812.04	-2,354,155.03	-9,386,057.13	-11,692,967.34	-43,248,889.19

34.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942,706,656.18	133,319,766.23		1,076,026,422.41
合计	942,706,656.18	133,319,766.23		1,076,026,422.41

注：法定盈余公积增加数按照母公司净利润之 10%提取。

35.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1,344,209,471.51	142,216,549.31		1,486,426,020.82
交易风险准备	1,312,250,291.50	134,347,232.10		1,446,597,523.60
合计	2,656,459,763.01	276,563,781.41		2,933,023,544.42

3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4,124,228,146.68	3,939,699,617.3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816,673.39
本年年初余额	4,124,228,146.68	3,942,516,290.73
本年增加额	1,436,118,590.31	930,065,416.43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438,472,745.34	899,060,828.66
其他调整因素	-2,354,155.03	31,004,587.77
本年减少额	813,326,243.24	725,373,006.67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	133,319,766.23	84,133,267.58
本年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6,563,781.41	175,728,936.44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	403,442,695.60	465,510,802.65
其他		-22,980,553.81
本年年末余额	4,747,020,493.75	4,124,228,146.68

37.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488,423,141.38	474,443,895.41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4,932,998.50	49,631,175.46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13,490,142.88	424,812,719.95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192,656,822.07	1,193,422,595.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6,553,866.55	32,238,150.4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利息收入	501,916.30	2,008,561.07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670,127.02	22,667,714.50
其他	291,443.72	133,830.75
利息收入小计	1,749,595,400.74	1,722,906,186.64
利息支出：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3,179,728.64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44,944,981.09	125,230,144.5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6,742,115.09	55,040,563.15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42,382,267.01	29,550,981.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53,555,237.27	334,875,546.10
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103,856,904.38	120,258,177.69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72,430,976.27	745,224,511.2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442,817.51	15,224,579.45
其他	77,653,110.52	37,226,770.96
利息支出小计	1,752,626,142.13	1,446,260,021.81
利息净收入	-3,030,741.39	276,646,164.83

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637,122,051.73	736,955,159.78
—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968,847,961.59	1,109,404,420.02
—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08,210,802.40	937,112,547.1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5,276,655.92	113,149,555.4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55,360,503.27	59,142,317.37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31,725,909.86	372,449,260.24
—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5,608,459.46	364,573,394.9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379,532.65	4,053,884.8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737,917.75	3,821,980.40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154,081,262.09	180,414,460.94
—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426,488,575.11	504,502,663.71
—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272,407,313.02	324,088,202.77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2,623,276.35	498,602,929.39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97,468,149.98	543,436,780.26
—证券承销业务	379,112,862.00	421,967,711.56
证券保荐业务	11,603,773.59	10,071,698.11
财务顾问业务	106,751,514.39	111,397,370.5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34,844,873.63	44,833,850.87
—证券承销业务	32,001,674.27	43,274,200.16
证券保荐业务	299,768.40	473,540.14
财务顾问业务	2,543,430.96	1,086,110.57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2,267,454.88	93,475,402.43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2,274,258.65	93,794,468.96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803.77	319,066.53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4,466,065.31	10,777,448.75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4,491,780.14	10,817,458.24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25,714.83	40,009.49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60,817,152.08	61,413,382.59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60,824,162.88	61,413,382.59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7,010.8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545,533.55	-57,003,282.0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495.7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545,533.55	57,028,777.70
合计	1,345,831,728.89	1,524,635,501.88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2,020,394,888.35	2,323,394,669.4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674,563,159.46	798,759,167.60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04,208,083.43	110,311,260.02
其中：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境内上市企业	1,991,425.65	2,690,183.85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其他		12,649,652.79
其他财务顾问净收入	102,216,657.78	94,971,423.38

(1)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产品	217,156,892,579.01	39,140,691.27	176,958,272,983.70	45,552,027.72
资产管理业务产品	12,875,370.60	37,046.12	9,560,405.33	60,260.54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其他	1,523,798,768.32	16,182,765.88	1,549,810,208.58	13,530,029.11
合计	218,693,566,717.93	55,360,503.27	178,517,643,597.61	59,142,317.37

(2)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支持证券 管理业务
年末产品数量	31	12	23
年末客户数量	5,034	12	164
其中：个人客户	4,965		
机构客户	69	12	164
年初受托资金	6,329,709,350.67	36,882,955,045.65	18,236,999,052.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03,624,827.86		
个人客户	2,474,666,175.47	58,019,058.46	
机构客户	3,651,418,347.34	36,824,935,987.19	18,236,999,052.00
年末受托资金	4,178,550,994.60	2,704,174,800.46	13,591,162,292.2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55,906,498.75		254,762,500.00
个人客户	3,179,352,973.32		
机构客户	943,291,522.53	2,704,174,800.46	13,336,399,792.20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4,591,803,081.18	2,212,766,632.87	15,277,705,100.00
其中：股票	295,531,518.57	31,194,575.34	
债券	2,804,328,817.87	1,281,761,789.85	
基金	190,001,305.55	129,689,958.43	
期货	437,084,527.40	124,048.80	
信托		46,076,680.12	
资产支持证券	53,647,869.73		15,277,705,100.00
其他	811,209,042.06	723,919,580.33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0,108,179.80	25,839,516.87	6,319,758.21

3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0,859,819.55	755,719,127.1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385,157,999.91	645,954,332.97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496,172,716.40	1,154,314,078.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1,691,297.60	1,154,157,897.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481,418.80	156,181.53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11,014,716.49	-508,359,74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707,150.56	-660,838,270.52
-其他债权投资	-2,065,457.72	1,820,790.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405,225.25	-1,769,804.58
-衍生金融工具	226,163,117.04	152,427,538.25
合计	2,066,017,819.46	1,401,673,460.15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5,383,646.80	673,392,643.9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5,476,172.75	82,326,483.28
合计	680,859,819.55	755,719,127.18

40.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及其他	12,778,383.63	15,268,472.40
合计	12,778,383.63	15,268,472.40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6,925,917.86	-845,950,907.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82,460.20	-9,655,083.78
衍生金融工具	9,753,637.50	106,494,696.95
合计	561,697,095.16	-749,111,294.55

42.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货贸易业务收入	209,872.11	645,608,946.18
租赁收入	5,265,703.00	4,749,668.45
其他	1,441,237.06	1,657,295.06
合计	6,916,812.17	652,015,909.69

4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30,918.72	11,374,196.9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9,008,684.25	7,686,919.18
房产税	1,907,614.45	2,095,135.95
其他	2,478,412.49	8,024,068.54
合计	26,025,629.91	29,180,320.60

44.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715,180,287.66	1,038,058,028.1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04,330,848.83	123,712,720.42
折旧摊销费	97,911,161.73	94,483,579.94
电子设备运转费	82,713,257.45	65,498,717.38
业务宣传费	77,874,409.93	82,898,868.02
席位运行费	36,574,622.59	39,625,099.96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30,021,113.08	29,180,031.75
通讯费	29,841,176.17	31,045,786.62
咨询费	25,739,323.98	24,943,900.74
投资者保护基金	17,459,266.34	10,950,301.29
其他	112,488,623.65	109,161,153.85
合计	2,330,134,091.41	1,649,558,188.07

45.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坏账损失	71,285,050.88	19,528,091.92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12,597,788.28	5,409,729.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1,822.86	132,209.86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469,592.79	-728,984.0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720,000.00	
合计	88,050,609.09	24,341,047.56

46.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货贸易业务成本		598,349,535.4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	54,030.37	56,703.22
合计	54,030.37	598,406,238.62

47.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81,960.62	219,429.55
与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100,000.00	3,058,722.98
其他	144,622.16	177,222.12
合计	726,582.78	3,455,374.65

48.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违约和赔偿损失	540,367.85	564,422.50
公益性捐赠支出	6,022,531.40	5,846,083.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015.87	39,072.55
其他	27,746.72	1,095,327.11
合计	6,591,661.84	7,544,905.16

49.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466,761.55	103,159,000.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104,404.41	-196,373,619.60
合计	113,571,165.96	-93,214,619.49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541,094,316.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85,273,579.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85,746.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84,732.4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7,611,050.5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027,045.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45

项目	2023 年度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75,798.73
其他	-9,493,094.86
所得税费用	113,571,165.96

50.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3. 其他综合收益。

51. 每股收益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为：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8,472,745.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4,515,199.11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为：

单位：股

项目	2023 年度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034,426,956.00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034,426,956.00

(3)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6	0.36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2.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27,523,150.99	913,993,392.31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88,050,609.09	24,341,047.56
固定资产折旧	39,851,253.18	38,897,953.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330,848.83	123,712,720.42
无形资产摊销	37,416,822.44	33,619,635.58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643,086.11	21,965,991.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944.75	-180,357.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4,388,865.16	814,504,594.55
利息支出	1,014,867,449.92	898,858,963.91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2,658.87	-5,225,883.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893,972.28	-780,363,81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121,658.49	-198,280,930.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254.08	1,907,310.8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08,628,071.55	-10,197,696,470.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25,600,009.45	-508,655,934.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9,801,117.38	2,047,376,20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0,915,760.81	-6,771,225,571.0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647,437,132.16	22,898,773,226.8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2,898,773,226.85	24,904,301,765.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336,094.69	-2,005,528,539.0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2,647,437,132.16	22,898,773,226.85
其中: 库存现金	20,045.79	19,757.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91,172,225.07	17,850,639,68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1,729.54	110,154.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5,656,123,131.76	5,048,003,625.08
二、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47,437,132.16	22,898,773,226.85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理由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	568,879,018.44	3,056,675.89	定期存款、受限资金及应计利息
合计	568,879,018.44	3,056,675.89	——

(4)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大宗商品交易款项	51,114,755.85	7,291,337,070.82
政府补助	8,327,080.39	9,904,987.96
收到的其他款项及往来款	84,255,041.85	238,277,285.11
合计	143,696,878.09	7,539,519,343.89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出保证金增加额	2,424,949,790.05	1,481,282,767.80
支付的业务及管理费	379,197,758.12	406,518,303.01
大宗商品交易款项	45,392,533.11	6,866,076,908.94
支付的其他款项及往来款	194,260,349.18	154,072,216.84
合计	3,043,800,430.46	8,907,950,196.59

(5)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	136,757,346.22	540,558,428.75
联营企业现金红利	490,766,356.26	493,908,168.44
处置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40,097,341.56
合计	627,523,702.48	1,174,563,938.75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	1,253,414,428.08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313,280,615.83	
存入定期存款	438,302,168.60	
合计	3,004,997,212.51	

(6)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的现金等	138,938,330.31	137,948,298.42
合计	138,938,330.31	137,948,298.42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短期融资款	7,161,517,534.90	15,211,921,073.67	244,727,999.97	14,534,912,549.70		8,083,254,058.84
应付债券	20,465,800,665.06	13,579,257,222.36	772,606,772.82	6,864,978,263.25		27,952,686,396.99
应付股利	19,969,230.18		425,492,695.60	425,492,695.60		19,969,230.18
租赁负债	341,101,570.62		138,328,759.61	138,938,330.31		340,491,999.92
合计	27,988,389,000.76	28,791,178,296.03	1,581,156,228.00	21,964,321,838.86		36,396,401,685.93

53.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36,767,751.40
其中：美元	13,590,003.89	7.0827	96,253,920.55
港币	596,461,962.95	0.9062	540,513,830.85
结算备付金			44,397,214.75
其中：美元	2,725,366.62	7.0827	19,302,954.15
港币	27,691,746.41	0.9062	25,094,260.60
存出保证金			2,909,149.00
其中：美元	270,000.00	7.0827	1,912,329.00
港币	1,100,000.00	0.9062	996,82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0,913,618.40
其中：美元	10,513,742.03	7.0827	74,465,680.65
港币	73,325,907.91	0.9062	66,447,937.75

54.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年度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5,978,899.62 元；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140,313,146.18 元。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5,265,703.00	
合计	5,265,703.00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本年度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变更情况。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本年度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变更情况。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新设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本公司新设子公司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2) 清算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集团本年度无清算子公司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3) 本年度新增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年度，本集团作为 17 个新增结构化主体的主要投资人，能够对其实施控制，故本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 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年度，本集团控制的 14 个结构化主体由于赎回份额或清算，本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60000 万元人民币	杭州	金融期货类	80.00	8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60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资本投资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长城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另类投资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长证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 万港币	香港	金融控股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长城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证券资产管理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华能宝城物华有限公司(注 1)	上海	5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	投资及贸易等	51.00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长城富浩私募股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 2)	深圳	5000 万元人民币	深圳	股权投资与管理	90.00	90.00	投资设立
青岛长城高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2)	青岛	500 万元人民币	青岛	股权投资与管理	80.00	80.00	投资设立

注 1：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注 2：深圳市长城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下属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0.00	-11,067,026.08	22,050,000.00	472,615,571.46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10,722,001,855.89	9,387,869,866.22

(续)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宝城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281,310,900.22	27,646,648.63	27,646,648.63	-435,467,082.91

2. 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合计 60 个(2022 年 12 月 31 日：57 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净资产为人民币 9,732,850,138.7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200,974,272.80 元)。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基金管理	49.00		权益法核算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基金管理	47.059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6,781,496,920.00	2,545,638,359.15	5,577,388,386.00	2,398,199,073.57
负债合计	2,996,768,993.00	617,032,898.39	2,035,732,910.00	627,655,726.45
少数股东权益		56,403,581.61		55,983,287.98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84,727,927.00	1,872,201,879.15	3,541,655,476.00	1,714,560,059.1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	1,854,516,684.23	881,039,482.31	1,735,411,183.24	806,854,818.23
调整事项	7,956,894.01	6,183,411.70	8,562,624.46	8,774,383.0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862,473,578.24	887,222,894.01	1,743,973,807.70	815,629,201.2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	3,830,405,876.00	1,103,054,932.29	4,233,886,115.00	1,009,609,170.56
净利润	1,175,488,525.00	230,062,113.64	1,367,629,641.00	179,152,111.5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175,488,525.00	229,641,820.01	1,367,629,641.00	177,962,575.9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5,488,525.00	230,062,113.64	1,367,629,641.00	179,152,111.52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456,883,876.26	33,882,480.00	461,722,153.90	32,186,014.54

4.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的管理人，对结构化主体拥有管理权，这些主体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及有限合伙企业。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其募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

本年末，由本集团发起设立并持有财务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600,818,582.6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247,901,272.83 元)，其中，本集团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4,583,274.11	164,583,274.11	161,549,050.98	161,549,050.98

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投资管理而获得的收入请参见附注六、3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九、政府补助

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 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收益相关	8,327,080.39	9,904,987.96

十、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等变动而导致公司表内和表外业务面临潜在损失的风险。公司涉及市场风险的业务主要包括权益类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等。市场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1) 根据公司风险偏好，确定公司总体的容忍度和风险限额。通过将公司整体的风险限额分配至各业务线及业务部门、内部控制部门监督执行、重大风险及时评估与报告等方式控制公司总体的市场风险水平在合适范围内。

(2) 根据业务性质与风险属性，建立正面清单或负面清单实现证券名单管理，并定期维护更新。

(3) 根据业务开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对持有的头寸进行风险对冲；设置止损限额，及时止损。

(4) 完善压力测试模型、组织压力测试、对测试结果进行分析、运用，并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制定应急处理方案，对相关政策和程序提出改进的建议。

(5) 通过一系列测量方式估计可能的市场风险损失，建立具有层次性、全面性、针对性和权威性的市场风险指标体系，从而对公司整体风险和各部门局部风险进行清晰揭示，有效评估全公司市场风险。

(6) 业务部门密切监控本部门市场风险指标，定期向风险管理部通报本部门市场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并及时通报重大市场风险事件。

风险价值(VaR)分析

风险价值(VaR)是在给定置信区间的条件下，用以计量投资组合在某一时间期限内，因市场利率变动或股票价格变动而引起最大损失的风险指标。本公司通过风险价值(VaR)和敏感性分析对本公司整体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计量和评估，采用历史模拟法计算。

本公司按风险类别分类的 1 日 95%置信区间下的风险价值(VaR)分析概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瞻期 1 日，置信度 95%，历史模拟法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权益敏感性金融工具	4,366.20	3,117.79
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	1,441.52	2,343.01
整体组合风险价值	4,736.40	3,904.78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非生息	合计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560,038,968.54					141,775.33	17,560,180,743.87	
结算备付金	5,656,135,406.73						5,656,135,406.73	
融出资金	1,027,956,784.63	6,208,235,709.98	16,279,147,043.76			4,931,143.37	23,520,270,681.74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207,496,101.61	
存出保证金	6,016,405,510.00						6,016,405,510.00	
应收款项						464,062,022.11	464,062,022.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4,930,580.54					3,359,789.19	1,248,290,36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4,433,849.44	931,249,415.52	2,916,639,789.54	18,590,079,275.43	6,961,364,556.42	24,050,831,512.28	54,274,598,398.63	
债权投资						15,292,500.00	15,29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10,464,018.03	1,145,251,455.02	125,963,225.79		1,281,678,69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392,338.30	1,288,392,338.30	
其他金融资产						189,133,974.13	189,133,974.13	
小计	32,329,901,099.88	7,139,485,125.50	19,206,250,851.33	19,735,330,730.45	7,087,327,782.21	26,223,641,156.32	111,721,936,745.69	
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929,356.17	3,043,025,912.89	5,026,298,789.78				8,083,254,058.84	
拆入资金	302,754,000.00	885,365,088.90	924,043,611.11				2,112,162,7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163,632,58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16,637,700.61						19,016,637,700.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734,481,238.55						23,734,481,238.55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17,280,000.00
应付款项						1,465,201,906.84	1,465,201,906.84
应付债券	1,033,773,769.97	1,032,979,451.97	6,875,290,975.01	17,775,380,463.29		1,235,261,736.75	27,952,686,396.99
租赁负债	7,881,044.07	18,222,714.88	79,700,336.54	230,608,620.27	4,079,284.16		340,491,999.92
其他金融负债						217,419,298.25	217,419,298.25
小计	46,357,750,439.37	4,979,593,168.64	12,905,333,712.44	18,005,989,083.56	4,079,284.16	3,081,515,528.41	85,334,261,216.58
净头寸	-14,027,849,339.49	2,159,891,956.86	6,300,917,138.89	1,729,341,646.89	7,083,248,498.05	23,142,125,627.91	26,387,675,529.11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853,696,364.71					129,912.95	17,853,826,277.66
结算备付金	5,048,003,625.08						5,048,003,625.08
融出资金	963,602,069.20	5,438,044,835.77	15,552,144,999.99			13,294,950.59	21,967,086,855.55
衍生金融资产						97,505,946.57	97,505,946.57
存出保证金	4,573,104,918.35						4,573,104,918.35
应收款项						311,476,717.64	311,476,71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70,405,313.86		10,018,684.91			3,368,596.35	3,283,792,59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893,945.53	2,484,280,110.99	6,758,574,327.72	13,591,633,563.32	3,440,953,407.27	16,437,073,578.81	42,988,408,933.64
债权投资						20,312,500.00	20,312,500.00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2 个月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生息	合计
其他债权投资	35,389,247.69		51,837,261.10	67,401,939.86			154,628,44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884,591.64	29,884,591.64
其他金融资产						302,666,920.64	302,666,920.64
小计	32,020,095,484.42	7,922,324,946.76	22,372,575,273.72	13,659,035,503.18	3,440,953,407.27	17,215,713,715.19	96,630,698,330.54
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377,063.01	2,015,791,232.91	5,012,059,238.98			120,290,000.00	7,161,517,534.90
拆入资金	1,599,660,710.56	501,333,333.33	501,166,666.67				2,602,160,71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衍生金融负债						125,375,201.61	125,375,20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65,481,921.54						14,565,481,921.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420,415,537.74						23,420,415,537.74
应付款项						596,591,217.43	596,591,217.43
应付债券		1,026,671,502.53	4,668,129,827.18	13,646,109,335.35		1,124,890,000.00	20,465,800,665.06
租赁负债		31,318,582.81	100,350,857.28	205,818,721.67	3,613,408.86		341,101,570.62
其他金融负债						196,673,462.57	196,673,462.57
小计	41,275,054,682.85	3,575,114,651.58	10,281,706,590.11	13,851,928,057.02	3,613,408.86	2,163,819,881.61	71,151,237,272.03
净头寸	-9,254,959,198.43	4,347,210,295.18	12,090,868,683.61	-192,892,553.84	3,437,339,998.41	15,051,893,833.58	25,479,461,058.51

1. 市场风险(续)

利率敏感性分析

以下敏感性分析基于计息资产及负债的利率风险。该分析假设期末结余的计息资产及负债一直持有至到期，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设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对本集团收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收入	影响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506,230,761.31	-38,459,178.72
下降 100 个基点	551,031,277.59	40,349,405.2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影响收入	影响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 100 个基点	-502,773,736.63	-1,138,782.40
下降 100 个基点	517,706,797.63	1,162,582.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流动性风险应急处理实施细则》，明确公司资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组织职责以及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方法和程序。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1) 实施限额管理，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流动性风险偏好和市场变化情况，设定流动性风险限额并进行监控。公司每年对流动性风险限额进行一次评估，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建立现金流测算和分析框架，有效计量、监测和控制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未来不同时间段的现金流缺口。加强日间流动性管理，确保具有充足的日间流动性头寸和相关融资安排，及时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的日间支付需求，并对异常情况及时预警。

(3) 建立健全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机制，定期根据市场及公司经营变化情况对流动性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压力测试，分析其承受短期和中长期压力的能力，及时制定融资策略。

(4) 持有充足的优质流动性资产，确保在压力情景下能够及时满足流动性需求。强化融资抵（质）押品管理，确保其能够满足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日间和不同期限融资交易的抵（质）押品需求，并且能够及时履行向相关交易对手返售抵（质）押品的义务。

(5) 完善融资策略，提高融资来源的多元化和稳定程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3,068,205,161.40	5,085,266,055.84			8,153,471,217.24	8,083,254,058.84
拆入资金		1,193,563,744.44	933,599,444.44			2,127,163,188.88	2,112,162,7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20,018,427.46				19,020,018,427.46	19,016,637,700.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734,481,238.55					23,734,481,238.55	23,734,481,238.55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17,280,000.00	17,280,000.00
应付款项	1,031,252,947.86	11,830,537.89	397,137,496.45	24,980,924.64		1,465,201,906.84	1,465,201,906.84
应付债券		2,302,270,000.00	7,657,904,718.93	19,631,392,972.16		29,591,567,691.09	27,952,686,396.99
租赁负债		29,137,169.89	87,353,900.22	244,338,076.05	4,319,148.31	365,148,294.47	340,491,999.92
其他金融负债	38,119,432.32	2,841,923.54	154,584,463.22	16,894,777.30	4,978,701.87	217,419,298.25	217,419,298.25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24,803,853,618.73	27,876,160,294.62	14,315,846,079.10	19,917,606,750.15	9,297,850.18	86,922,764,592.78	85,170,628,630.01
衍生金融负债		-1,086,818.12	4,714,856.97	160,004,547.72		163,632,586.57	163,632,586.57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即时偿还	3 个月内	3 个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账面价值
非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2,039,090,150.69	5,200,820,038.05			7,239,910,188.74	7,161,517,534.90
拆入资金		2,102,948,817.78	505,308,333.33			2,608,257,151.11	2,602,160,71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71,767,452.59				14,571,767,452.59	14,565,481,921.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420,415,537.74					23,420,415,537.74	23,420,415,537.74
应付款项	437,551,879.24	46,806,757.86	112,020,714.27	211,866.06		596,591,217.43	596,591,217.43
应付债券		1,271,000,000.00	5,048,570,000.00	15,290,660,000.00		21,610,230,000.00	20,465,800,665.06
租赁负债		35,717,964.20	107,879,539.13	213,082,490.59	3,710,607.40	360,390,601.32	341,101,570.62
其他金融负债	28,368,722.79	4,507,225.55	147,622,415.86	9,954,594.82	6,220,503.55	196,673,462.57	196,673,462.57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23,886,336,139.77	21,747,957,818.67	11,122,221,040.64	15,513,908,951.47	9,931,110.95	72,280,355,061.50	71,025,862,070.42
衍生金融负债		3,411,995.15	20,261,176.49	101,702,029.97		125,375,201.61	125,375,201.61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或债务工具融资人不愿或无力履行合同条件而构成违约，致使公司遭受损失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债券投资业务、融资融券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等。信用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1) 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客户特点和总体风险偏好，在充分考虑信用风险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相互影响与转换的基础上，确定公司可承受的信用风险水平。

(2) 完善公司内部评级体系，严格业务准入，根据风险承受能力、资金供应能力和客户信用风险水平，对客户统一核定授信额度，并在授信额度内开展授信业务。

(3) 建立健全各业务口的履约保障管理机制，在授信业务中采用单一或组合使用合格抵质押品、净额结算、保证和信用衍生工具方式转移或降低授信业务信用风险。

(4) 对公司信用风险进行监控、预警，基于公司各类风险敞口全面分析信用风险，完善信用风险信息传递和汇报机制，保证各类信用风险信息能以可理解的方式及时、合理、准确地在各部门及管理层流动、传递和汇总。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基于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采用三阶段法对金融工具进行风险阶段划分，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包括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没有显著增加或在报告日存在低风险的金融工具；第二阶段包括自初始确认以来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是没有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第三阶段包括在报告日存在客观减值迹象的金融工具。

对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对于第二、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以来，本集团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运行稳健，对信用风险变化的反应灵敏，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动态反映客户及交易对手信用资质变化、市场行情波动及宏观经济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减值准备计提工作与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一致。通过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本集团实现了信用风险的量化管理，明确了管理的目标和途径。

前瞻性信息

对于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均考虑了前瞻性因素。本集团对前瞻性因子调整采用莫顿模型，该预测模型包含时间序列，考虑悲观、中性和乐观三种情形对本集团环境进行预测，代入模型进行测算。

若不考虑担保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即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

额)。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7,560,180,743.87	17,853,826,277.66
结算备付金	5,656,135,406.73	5,048,003,625.08
融出资金	23,520,270,681.74	21,967,086,855.55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97,505,946.57
存出保证金	6,016,405,510.00	4,573,104,918.35
应收款项	464,062,022.11	311,476,71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290,369.73	3,283,792,59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	30,412,651,791.63	26,531,784,319.25
债权投资	15,292,500.00	20,31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1,281,678,698.84	154,628,448.65
其他金融资产	189,133,974.13	302,666,920.64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86,571,597,800.39	80,144,189,124.51

注：交易性金融资产包含债券、信托产品、融出证券。

下表列示了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主要金融工具损失准备在本年内的变动情况以及按预期信用损失不同阶段列示的信用情况：

融出资金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764,022.80	21,190,382.25	30,447,084.99	55,401,490.04
转移至第 1 阶段	4,176,605.42	-4,176,605.42		
转移至第 2 阶段	-470,879.03	470,879.03		
转移至第 3 阶段		-117,366.14	117,366.14	
计提/(转回)合计	-3,900,299.84	13,652,599.96	2,845,488.16	12,597,788.2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569,449.35	31,019,889.68	33,409,939.29	67,999,278.32

(续)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07,093.82	1,907,093.82
转移至第 1 阶段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转移至第 2 阶段				
转移至第 3 阶段				
计提/(转回)合计			-21,822.86	-21,822.8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85,270.96	1,885,270.96

(续)

债权投资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745,312.00	55,745,312.00
转移至第 1 阶段				
转移至第 2 阶段				
转移至第 3 阶段				
计提/(转回)合计			3,720,000.00	3,720,000.0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9,465,312.00	59,465,312.00

(续)

其他债权投资	第 1 阶段	第 2 阶段	第 3 阶段	合计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0,273.42	338,572.67		468,846.09
转移至第 1 阶段				
转移至第 2 阶段				
转移至第 3 阶段				
计提/(转回)合计	808,165.46	-338,572.67		469,592.79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38,438.88			938,438.88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操作风险管理的措施包括：

- (1) 推进重点业务流程梳理，完善业务审查机制，逐步建立操作风险三大工具（RCSA、KRI 和 LDC）

应用场景及机制、闭环管理机制，加强操作风险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操作风险管理水平。

(2) 梳理公司各项管理及审批权限，明确公司内部授权审批的内容、方式及节点，完善公司授权管理体系。

(3) 进行日常操作风险监控，定期检查并分析各部门操作风险的管理情况，确保操作风险制度和措施得到贯彻落实；及时向出现操作风险的部门出示预警提示书，通知其及时做出相应的风险处理。

(4) 收集整理操作风险案例，形成操作风险事件库。跟踪公司内部风险事件处理进展和结果，以定期/不定期风险报告的形式向公司领导汇报，优化内部管理。

5. 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公司或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和准则而使公司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采取监管措施、给予纪律处分、出现财产损失或商业信誉损失的风险。合规风险管理的措施如下：

(1) 加强事前风险防范。公司通过制度建设、合规培训与宣导等方式，倡导和推进合规经营的合规文化建设，培育全体工作人员合规意识，提升合规管理人员职业荣誉感和专业化、职业化水平；进一步加强与完善合规管理系统建设，加大投入促进信息化建设，丰富风险防范的监测手段和措施，严把风险准入关，控制和减少各类风险事件；积极参与新业务、新方案，实现风控合规前置，有力防范合规风险的发生。

(2) 加强事后合规检查。公司通过合规检查与调查及时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并按照监管要求与公司制度相关规定报告，及时纠正违法违规情况。在合规风险发生前，采用内部检查与调查、采取合规措施如发送合规提示函、通报、谈话等方式进行防范。

(3) 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对监管部门或自律组织下发的函件，公司及分支机构、子公司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立即召开专题会议，认真反省，吸取教训，研究制定相关整改方案及改进措施，逐项落实整改，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

6. 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集团保留已转让金融资产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时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此类资产。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包括卖出回购交易中买断式回购业务下作为担保物交付给交易对手的证券。根据回购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仍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同时，本集团将收到的现金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包括融券业务出借给客户供其卖出的证券，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证券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根据融出证券协议规定，尽管客户可于协议期间出售相关证券，但有责任于未来指定日期向本集团归还该等证券。由于本集团仍保留了相关证券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

已转让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及相关金融负债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转让资产的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 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 账面价值	相关负债的 账面价值
卖出回购交易	313,945,373.41	295,459,252.42		
融出证券	50,946,828.11		60,575,258.36	
合计	364,892,201.52	295,459,252.42	60,575,258.36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金融工具项目计量基础

(1) 金融资产计量基础分类表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非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560,180,743.87			
结算备付金	5,656,135,406.73			
融出资金	23,520,270,681.74			
衍生金融资产				207,496,101.61
存出保证金	6,016,405,510.00			
应收款项	464,062,022.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248,290,369.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74,598,398.63
债权投资	15,29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1,281,678,698.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8,392,338.30	
其他金融资产	189,133,974.13			
合计	54,669,771,208.31	1,281,678,698.84	1,288,392,338.30	54,482,094,500.24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853,826,277.66			
结算备付金	5,048,003,625.08			
融出资金	21,967,086,855.55			
衍生金融资产				97,505,946.57
存出保证金	4,573,104,918.35			
应收款项	311,476,717.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83,792,59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2,988,408,933.64
债权投资	20,312,500.00			
其他债权投资		154,628,44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884,591.64	
其他金融资产	302,666,920.64			
合计	53,360,270,410.04	154,628,448.65	29,884,591.64	43,085,914,880.21

(2) 金融负债计量基础分类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8,083,254,058.84	
拆入资金	2,112,162,700.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016,637,700.61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734,481,238.55	
代理承销证券款	17,280,000.00	
应付款项	1,465,201,906.84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7,952,686,396.99	
租赁负债	340,491,999.92	
其他金融负债	217,419,298.25	
合计	82,939,615,300.01	2,394,645,916.57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短期融资款	7,161,517,534.90	
拆入资金	2,602,160,710.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76,119,450.00
衍生金融负债		125,375,20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565,481,921.54	
代理买卖证券款	23,420,415,537.74	
应付款项	596,591,217.43	
应付债券	20,465,800,665.06	
租赁负债	341,101,570.62	
其他金融负债	196,673,462.57	
合计	69,349,742,620.42	1,801,494,651.61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12,446,014.95	39,523,276,409.76	1,038,875,973.92	54,274,598,398.63
-债券	9,771,747,052.49	20,280,504,426.46	12,000,000.00	30,064,251,478.95
-股票	2,288,659,148.60	1,140,467,931.44	190,217,376.77	3,619,344,456.81
-基金	1,652,039,813.86	17,109,702,884.98		18,761,742,698.84
-其他		992,601,166.88	836,658,597.15	1,829,259,764.03
(二)其他债权投资	152,543,593.98	1,129,135,104.86		1,281,678,698.84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债券	152,543,593.98	1,129,135,104.86		1,281,678,698.84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9,988,449.60		28,403,888.70	1,288,392,338.30
-股票	1,259,988,449.60		3,403,888.70	1,263,392,338.30
-其他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四)衍生金融资产	10,570,656.39	189,448,031.22	7,477,414.00	207,496,101.61
-权益类收益互换		74,768,972.40		74,768,972.40
-其他衍生工具	10,570,656.39	114,679,058.82	7,477,414.00	132,727,129.2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总额	15,135,548,714.92	40,841,859,545.84	1,074,757,276.62	57,052,165,537.38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2,231,013,330.00		2,231,013,330.00
(六)衍生金融负债		163,632,586.57		163,632,586.57
-权益类收益互换		49,655,577.52		49,655,577.52
-利率互换		7,983,502.25		7,983,502.25
-其他衍生工具		105,993,506.80		105,993,506.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总额		2,394,645,916.57		2,394,645,916.57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73,307,328.51	29,796,841,920.61	618,259,684.52	42,988,408,933.64
-债券	8,563,521,702.24	17,811,472,098.96	19,000,000.00	26,393,993,801.20
-股票	2,063,002,175.61	163,500,627.13	67,528,632.35	2,294,031,435.09
-基金	1,931,969,392.48	10,696,775,460.57		12,628,744,853.05
-其他	14,814,058.18	1,125,093,733.95	531,731,052.17	1,671,638,844.30
(二)其他债权投资	45,767,425.21	108,861,023.44		154,628,448.65
-债券	45,767,425.21	108,861,023.44		154,628,448.6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84,493.23	28,600,098.41	29,884,591.64
-股票		1,284,493.23	3,600,098.41	4,884,591.64
-其他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四)衍生金融资产	9,558,809.00	80,803,636.43	7,143,501.14	97,505,946.57
-权益类收益互换		2,353,690.17		2,353,690.17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其他衍生工具	9,558,809.00	78,449,946.26	7,143,501.14	95,152,256.4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2,628,633,562.72	29,987,791,073.71	654,003,284.07	43,270,427,920.50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1,676,119,450.00		1,676,119,450.00
(六)衍生金融负债		125,375,201.61		125,375,201.61
-权益类收益互换		13,327,585.17		13,327,585.17
-利率互换		15,329,126.75		15,329,126.75
-其他衍生工具		96,718,489.69		96,718,489.6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801,494,651.61		1,801,494,651.61

3.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年末时点收盘价。

4.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及其他债权投资中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其他投资，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投资标的市价和市场报价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不同的估值技术来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远期利率、标的市价和挂钩产品净值等估值参数。

5.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038,875,973.92	618,259,684.52			
-股票	116,183,247.53	17,153,950.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最近交易价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股票	44,369,582.82	44,509,419.61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股票	29,664,546.42	5,865,262.74	期权模型	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债券	12,000,000.00	19,00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	477,882,378.43	432,691,228.92	投资标的市价组合法	投资标的市价	投资标的市价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	201,513,803.24	15,50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折现率	折现率越低，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	151,643,535.48	44,780,001.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最近交易价越高，公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允价值越高
-其他	5,618,880.00	38,759,822.25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 越低
(二)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	28,403,888.70	28,600,098.41			
-股票	3,403,888.70	2,917,298.41	市价折扣法	流动性折扣	折扣越高, 公允价值 越低
-股票		682,800.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最近交易价越高, 公 允价值越高
-其他	25,000,000.00	25,000,000.00	近期投资价格法	最近交易价	最近交易价越高, 公 允价值越高
(三)衍生金融资 产	7,477,414.00	7,143,501.14			
-其他	7,477,414.00	7,143,501.14	期权模型	历史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 对公允 价值的影响越大
资产合计	1,074,757,276.62	654,003,284.07			

6.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年初与年末账面价值之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工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600,098.41	618,259,684.52	7,143,501.14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56,036.61	28,598,972.91	1,115,843.13
-计入当期损益		28,598,972.91	1,115,843.1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56,036.61		
购入		447,486,560.06	
发行			
结算及处置	252,246.32	89,569,764.82	781,930.27
转入第三层次 (由其他层次转入第三层次)		34,100,521.25	
转出第三层次 (由第三层次转出到其他层次)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403,888.70	1,038,875,973.92	7,477,414.00
对于在报告年末持有的资产和负债, 计入损益 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42,552,555.58	7,467,334.00

7.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债权投资、其他金融资产、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应付债券和其他金融负债等。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应付债券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偏离度小于 1.00%。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实业投资及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策划；信息咨询服务	980,000 万元	46.38	46.38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八、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与本集团发生交易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海南长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控股股东控制的合伙企业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聚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大连华能宾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广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阿拉善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保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供应链平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电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海南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呼和浩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淮阴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会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太仓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武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招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华能综合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深能水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前董事曾担任该公司董事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前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3 月起解除关联关系）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前高管担任该公司董事（自 2022 年 3 月起解除关联关系）
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长城基金控制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前董事担任该公司董事

5.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金存放利息收入	3,344,586.30	5,928,132.65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资金存放利息收入		6,686.92
合计		3,344,586.30	5,934,819.57

(2) 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51,096.89	557,160.41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31,445.53	121,471.51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7,176.38	14,798.6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7,140.35	0.34
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5,468.06	6,586.67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4,530.70	5,620.04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739.70	9,413.50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609.03	135.00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41.50	2,845.23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117.74	2,115.70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025.54	228,597.96
长城嘉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41.16	238.52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156.00	203.76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66.46	42.78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60
华能综合产业有限公司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0.3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以及债券借贷等利息支出	468,113.94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以及债券借贷等利息支出	39,978.08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利息支出		2,890,423.5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利息支出		921,644.49
合计		642,047.06	4,761,301.06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① 向关联方提供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54,560.56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3,136.40	
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3,830.85	21,073.87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1,006.86	4,990.24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0,841.84	24,213.82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8,975.17	9,438.2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327.27	
华能天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198,011.19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4,757.53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1,187.36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收入		28.75
合计		144,678.95	1,263,700.99

② 向关联方出租证券交易席位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28,321,854.93	33,073,852.0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8,364,466.58	20,797,341.21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985,288.05	2,710,134.09
合计		48,671,609.56	56,581,327.38

③ 代销关联方的基金产品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基金产品业务收入	5,810,058.00	3,350,028.6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基金产品业务收入	5,560,045.00	8,917,724.1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基金产品业务收入	31,653.00	57,861.00
合计		11,401,756.00	12,325,613.78

④ 向关联方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424,528.31	
华能国际电力江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207,547.17	
华能（广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183,962.26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65,133.11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华能保山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13,561.62	
华能定边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12,686.68	
华能会理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7,874.49	
华能呼和浩特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5,249.66	
华能阿拉善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4,374.72	
深圳能源燃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349,056.61
深能水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服务收入		192,452.83
合计		924,918.02	541,509.44

⑤ 向关联方提供投资咨询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华能（广东）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136,792.45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99,056.60	
华能招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56,603.77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2,377,564.58
合计		292,452.82	2,377,564.58

⑥ 向关联方提供证券承销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服务收入		2,388,584.9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服务收入		263,207.55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承销服务收入		94,339.62
合计			2,746,132.07

⑦ 向关联方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海南长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354,355.12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1,946,186.08
合计		1,354,355.12	1,946,186.08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06,204.00	
合计		2,006,204.00	

(5) 其他业务收入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中国华能集团燃料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163,778,758.89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59,802,792.59
华能武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19,662,067.69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12,214,623.08
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925,134.69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电厂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636,523.70
华能淮阴第二发电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580,399.47
华能湖南岳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205,552.23
华能供应链平台科技有限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142,247.59
华能安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58,326.22
合计			258,006,426.15

(6) 其他业务成本

关联方名称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华能太仓港务有限责任公司	大宗商品交易支出		128,441.04
合计			128,441.04

(7) 向关联方购买产品服务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5,912,450.11	6,865,005.42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3,014,998.07	2,826,974.22
华能招采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152,358.49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57,452.85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28,301.89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业务及管理费	16,245.29	
华能海南实业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6,226.44	
四川华能太平驿水电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4,372.49	
大连华能宾馆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2,252.84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1,226.42	
北京聚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	556.03	710,343.34
合计		9,196,440.92	10,402,322.98

(8) 关联租赁情况

2023 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8,640,019.62	5,722,542.74	191,409,152.63
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2,831,778.05	760,522.86	8,468,877.13
合计		61,471,797.67	6,483,065.60	199,878,029.76

2022 年度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4,620,109.76	5,611,842.75	
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2,831,778.04	1,023,244.81	
合计		57,451,887.80	6,635,087.56	

与关联方租赁相关的损益项目

出租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利息支出	54,096,084.87	52,042,841.15
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业务及管理费/利息支出	17,044,816.94	17,099,555.07
合计		71,140,901.81	69,142,396.22

(9)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所获的、且归属于本报告期的年度现金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1,114.70 万元。

(10) 与关联方发生的现券买卖及票据交易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7,695,019,090.33	5,052,939,895.2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4,063,242,661.40	2,759,318,690.6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928,280,353.45	1,044,734,360.94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823,532,236.47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1,052,330,193.24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现券买卖		248,675,625.0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票据交易	1,168,516,368.71	
合计		14,678,590,710.36	10,157,998,765.05

(11) 关联共同投资

关联方投资人	共同投资企业	本集团本期投资金额	本集团上期投资金额
--------	--------	-----------	-----------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海南长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6. 关联方款项余额情况

（1）应收项目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6,445,648.85	9,524,101.1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6,227,033.03	6,449,589.80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775,585.89	2,527,275.21
中国华能集团香港财资管理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930,000.00	1,440,000.00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款项		810,000.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515,871.38	13,604,403.61
北京聚鸿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700.00	4,200.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衍生金融资产	2,006,204.00	
合计		29,905,043.15	34,359,569.72

（2）存放于关联方的款项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存款	48,729,241.72	49,275,594.49
合计		48,729,241.72	49,275,594.49

（3）持有关联方非公开发行的债券或管理的產品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产品	2,279,939,786.38	1,155,312,746.36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信托计划	250,566,666.67	
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产品	68,284,000.00	61,050,000.00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产品	64,077,940.55	26,529,180.2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产品	3,648,000.00	
合计		2,666,516,393.60	1,242,891,926.58

（4）应付项目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款项	32,410,000.00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221.38	177,380.1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170,837,684.30	120,576,423.38

关联方名称	业务内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华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租赁负债	15,420,126.19	24,696,388.9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14,474,631.54	99.35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91,085.33	42.78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72,063.37	44,365.75
深圳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62,498.99	62,342.99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48,927.61	499,699.0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5,876.13	155,242.14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5,059.76	3,450.73
天津源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806.63	433.35
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756.56	4,445.33
天津华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371.51	480.3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1	0.01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5,619.90
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7
合计		233,447,109.31	146,226,414.12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资本承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37,352,791.03	48,826,423.71
合计	37,352,791.03	48,826,423.71

2. 或有事项

本集团开展业务过程中存在因诉讼、仲裁或监管调查而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风险。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评估后认为上述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低。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存在对合并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未决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大债权筹资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公开发行 202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

率为 2.43%，期限为 158 天。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开发行 2024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32%，期限为 323 天。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开发行 2024 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07%，期限为 103 天。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开发行 2024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票面利率为 2.00%，期限为 128 天。

2. 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份 4,034,426,9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15 元（含税），共分配利润人民币 463,959,099.94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划分经营分部。管理层定期评价经营分部，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本集团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其他业务。

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服务分别如下：

— 财富管理业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证券代理买卖、金融产品代销、期货经纪、融资融券业务、约定式购回及股票质押式回购、投资咨询等业务。

— 投资银行业务包括股权融资、债券融资、财务顾问等业务。

— 资产管理业务包括为客户提供的资产管理业务。

—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包括固定收益证券、股票、金融衍生品等投资与交易业务。

— 其他包括为客户提供的基金管理、投资研究、股权投资等业务，以及一般营运资金管理支出等。

分部会计政策与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一致，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算，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2023 年度					合计
	财富管理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	其他	
1.营业收入	2,315,984,347.97	462,623,276.35	55,175,652.72	1,439,008,976.47	-281,568,496.72	3,991,223,756.79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51,820,937.58	462,623,276.35	52,267,454.88		-20,879,939.92	1,345,831,728.89
利息净收入	1,454,660,183.27		2,908,197.84	-507,846,118.60	-952,753,003.90	-3,030,741.39
2.营业支出	1,083,976,527.09	279,381,074.93	42,814,314.34	91,550,982.56	946,541,461.86	2,444,264,360.78
3.营业利润	1,232,007,820.88	183,242,201.42	12,361,338.38	1,347,457,993.91	-1,228,109,958.58	1,546,959,396.01
4.资产总额	49,601,802,108.17	49,087,277.84	233,614,104.51	61,354,278,854.17	4,403,675,440.21	115,642,457,784.90
5.负债总额	27,334,796,862.50	273,374,217.84	12,109,809.57	21,992,084,875.77	36,960,763,799.16	86,573,129,564.84
6.补充信息						
(1)折旧与摊销费用	88,462,621.81	6,342,979.55	2,436,208.11	2,994,937.46	102,005,263.63	202,242,010.56
(2)资本性支出	37,880,373.93	1,505,186.10	1,109,128.77	3,708,162.22	63,310,472.82	107,513,323.84

(续)

项目	2022 年度					合计
	财富管理业务	投资银行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	证券投资及交易业务	其他	
1.营业收入	2,389,816,344.31	498,602,929.39	93,475,402.43	-447,851,555.99	592,310,978.04	3,126,354,098.18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17,369,620.72	498,602,929.39	93,475,402.43		15,187,549.34	1,524,635,501.88
利息净收入	1,464,242,436.52			-344,694,594.41	-842,901,677.28	276,646,164.83
2.营业支出	1,035,223,678.10	295,261,088.54	57,558,500.03	47,770,730.65	865,671,797.53	2,301,485,794.85
3.营业利润	1,354,592,666.21	203,341,840.85	35,916,902.40	-495,622,286.64	-273,360,819.49	824,868,303.33
4.资产总额	47,102,438,123.60	67,622,657.49	34,701,577.22	49,063,339,623.38	3,977,158,633.53	100,245,260,615.22
5.负债总额	25,318,721,962.50	323,998,606.34	47,357,563.69	18,200,117,693.27	28,273,719,902.38	72,163,915,728.18
6.补充信息						
(1)折旧与摊销费用	93,689,920.43	7,546,518.55	3,033,438.25	3,412,872.26	110,513,550.87	218,196,300.36
(2)资本性支出	15,644,836.51	1,667,269.45	309,744.42	1,202,249.22	66,009,468.79	84,833,568.39

2. 融券业务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162,485,428.36	287,719,939.6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50,946,828.11	60,575,258.36
转融通融入证券	111,538,600.25	227,144,681.33

3. 社会责任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捐赠支出	6,022,531.40	5,846,083.00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投资	3,169,428,274.88	1,730,428,274.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49,696,472.25	2,559,603,008.96
小计	5,919,124,747.13	4,290,031,283.8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5,919,124,747.13	4,290,031,283.84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列示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 例(%)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现金红利			
一、子公司								
宝城期货有限 责任公司	540,428,274.88	540,428,274.88				540,428,274.88	80.00	80.00
深圳市长城长 富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深圳市长城证 券投资有限公 司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100.00	100.00
长证国际金融 有限公司	439,000,000.00		439,000,000.00			439,000,000.00	100.00	100.00
长城证券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100.00	100.00
小计	3,169,428,274.88	1,730,428,274.88	1,439,000,000.00			3,169,428,274.88		
二、联营/合营 企业								
景顺长城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66,843,800.00	1,743,973,807.70		575,383,646.80	456,883,876.26	1,862,473,578.24	49.00	49.00
长城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92,184,190.00	815,629,201.26		105,476,172.75	33,882,480.00	887,222,894.01	47.059	47.059
小计	159,027,990.00	2,559,603,008.96		680,859,819.55	490,766,356.26	2,749,696,472.25		
合计	3,328,456,264.88	4,290,031,283.84	1,439,000,000.00	680,859,819.55	490,766,356.26	5,919,124,747.13		

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酬	720,555,533.44	1,430,678,554.29	1,175,462,077.70	975,772,010.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82,189.56	159,029,172.63	156,330,091.41	8,281,270.78
三、辞退福利		3,415,299.65	3,415,299.65	
合计	726,137,723.00	1,593,123,026.57	1,335,207,468.76	984,053,280.81

(2) 短期薪酬及长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4,983,267.38	1,265,876,805.95	1,008,904,773.52	971,955,299.81
2. 职工福利费		20,744,443.66	20,744,443.66	
3. 社会保险费		44,480,744.06	44,480,744.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920,421.15	41,920,421.15	
工伤保险费		959,256.40	959,256.40	
生育保险费		1,601,066.51	1,601,066.51	
4. 住房公积金		77,509,243.06	77,509,243.06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72,266.06	18,983,061.25	20,738,617.09	3,816,710.22
6. 其他		3,084,256.31	3,084,256.31	
合计	720,555,533.44	1,430,678,554.29	1,175,462,077.70	975,772,010.03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包含的长期薪酬余额为人民币 547,595,987.0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16,004,022.63 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81,780,513.91	81,780,513.91	
2. 失业保险费		1,967,474.62	1,967,474.62	
3. 企业年金缴费	5,582,189.56	75,281,184.10	72,582,102.88	8,281,270.78
合计	5,582,189.56	159,029,172.63	156,330,091.41	8,281,270.78

3. 利息净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326,642,310.50	343,306,920.95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48,943,191.66	43,707,804.36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277,699,118.84	299,599,116.59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1,191,097,568.62	1,193,009,56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53,901,881.82	31,173,380.76
其中：股票质押式回购利息收入	501,916.30	2,008,561.07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670,127.02	22,667,714.50
其他	291,443.72	133,830.75
利息收入小计	1,583,603,331.68	1,590,291,411.12
利息支出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244,944,981.09	125,230,144.53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86,742,115.09	55,040,563.15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42,382,267.01	29,550,981.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453,555,237.27	334,875,546.10
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38,826,646.34	56,593,688.66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72,430,976.27	745,224,511.29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609,577.72	14,221,611.18
其他	77,653,110.52	37,226,770.96
利息支出小计	1,686,762,644.30	1,368,412,835.87
利息净收入	-103,159,312.62	221,878,575.25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637,397,973.05	737,044,716.78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969,123,882.91	1,109,493,977.02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08,486,723.72	937,202,104.1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105,276,655.92	113,149,555.46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55,360,503.27	59,142,317.37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31,725,909.86	372,449,260.24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25,608,459.46	364,573,394.9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379,532.65	4,053,884.88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737,917.75	3,821,980.40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462,623,276.35	498,602,929.39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97,468,149.98	543,436,780.26
—证券承销业务	379,112,862.00	421,967,711.56
证券保荐业务	11,603,773.59	10,071,698.11
财务顾问业务	106,751,514.39	111,397,370.5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34,844,873.63	44,833,850.87
—证券承销业务	32,001,674.27	43,274,200.16
证券保荐业务	299,768.40	473,540.14
财务顾问业务	2,543,430.96	1,086,110.57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51,771,007.02	92,915,924.58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51,777,810.79	93,234,991.11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6,803.77	319,066.53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13,079,634.07	10,126,160.64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13,079,634.07	10,126,160.64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60,617,623.76	61,331,118.44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60,624,634.56	61,331,118.44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7,010.8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5,545,533.55	-55,167,869.2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860,908.5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5,545,533.55	57,028,777.70
合 计	1,189,943,980.70	1,344,852,980.6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合计	1,592,074,112.31	1,819,483,935.9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合计	402,130,131.61	474,630,955.34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04,208,083.43	110,311,260.02
其中：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境内上市企业	1,991,425.65	2,690,183.85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净收入—其他		12,649,652.79
其他财务顾问净收入	102,216,657.78	94,971,423.38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0,859,819.55	755,719,127.18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289,213,652.06	618,336,708.72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456,041,682.68	1,136,946,774.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1,560,263.88	1,136,790,593.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481,418.80	156,181.53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66,828,030.62	-518,610,065.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7,482,814.47	-670,598,618.81
-其他债权投资	-2,065,457.72	1,820,790.97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405,225.25	-1,769,804.58
-衍生金融工具	226,125,466.82	151,937,566.55
合计	1,970,073,471.61	1,374,055,835.90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5,331,835.92	-851,517,055.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4,982,460.20	-9,655,083.78
衍生金融工具	9,753,637.50	106,494,696.95
合计	520,103,013.22	-754,677,442.43

7.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593,123,026.57	927,658,242.4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94,817,487.23	113,301,659.55
折旧摊销费	94,639,786.45	91,650,106.57
业务宣传费	71,158,579.38	72,516,216.79
电子设备运转费	61,929,691.21	55,955,382.60
席位运行费	35,568,962.23	39,101,043.38
租赁费及物业管理费	27,921,889.69	26,568,012.05
通讯费	27,087,161.03	27,727,895.82
咨询费	23,658,730.11	23,114,236.61
投资者保护基金	16,988,739.21	10,469,966.36
其他	77,358,515.82	59,568,719.43
合计	2,124,252,568.93	1,447,631,481.59

8. 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33,197,662.34	841,332,675.85
加: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以“-”号填列)	17,344,750.63	5,593,438.13
固定资产折旧	37,183,227.64	36,505,002.13
使用权资产折旧	94,817,487.23	113,301,659.55
无形资产摊销	37,011,579.39	33,267,781.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444,979.42	21,877,323.1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8,520.71	-127,414.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794,783.22	820,070,742.43
利息支出	1,029,985,535.08	884,676,267.00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2,658.87	-5,225,883.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893,972.28	-780,363,814.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739,250.01	-177,027,024.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80,977,027.69	-9,706,125,469.0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70,180,234.85	313,481,719.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6,652,057.39	349,040,97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8,270,198.79	-7,249,722,018.48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7,275,207,642.70	17,258,115,021.1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7,258,115,021.19	19,380,294,663.4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092,621.51	-2,122,179,642.21

十七、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0,944.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27,080.3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2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46,023.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06,439.92	
小计	7,588,441.25	

项目	金额	说明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94,306.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36,588.76	
合计	3,957,546.2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2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1	0.36	0.36

因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本公司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十八、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4年4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